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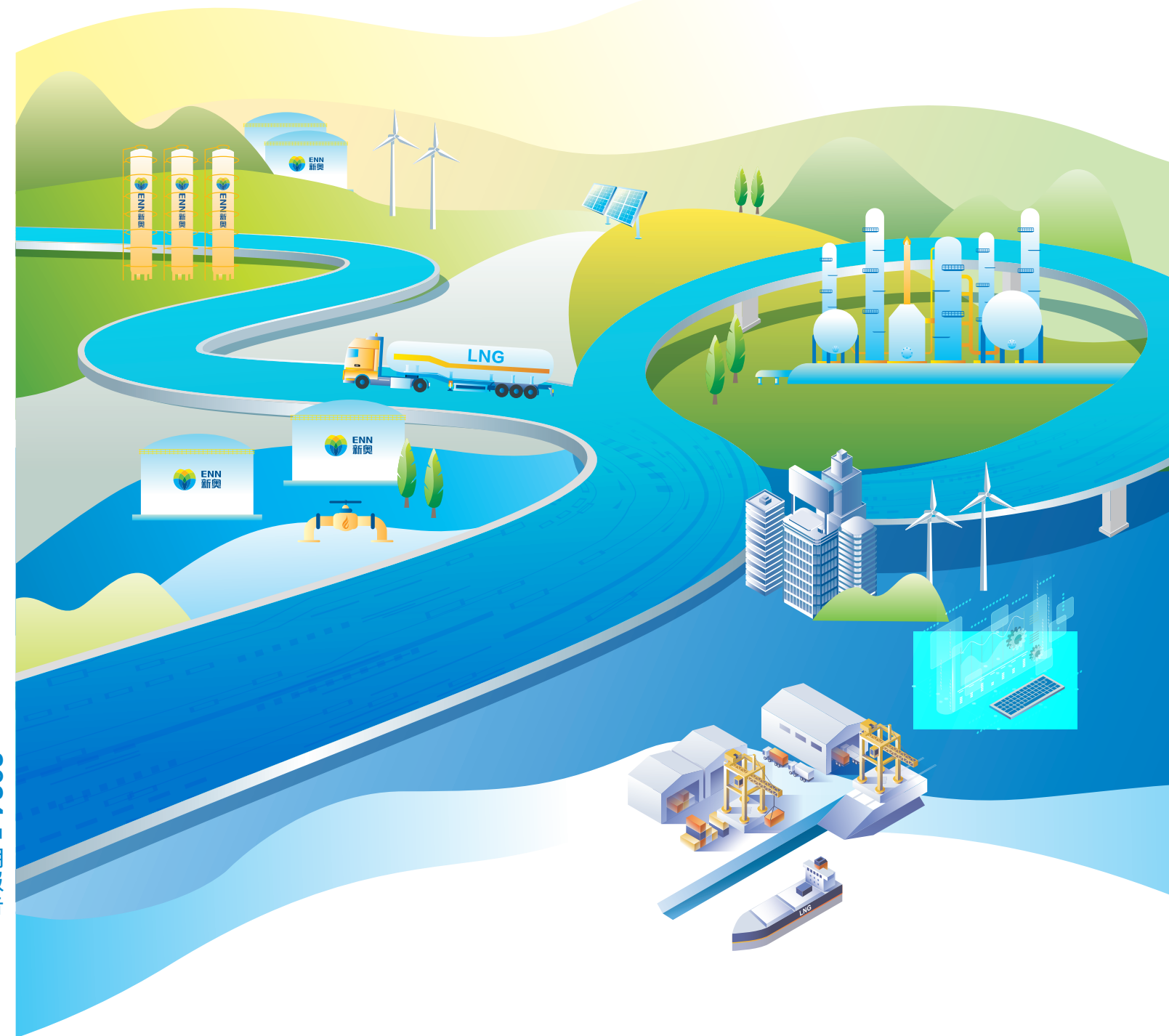


新奥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
ENN Natural Gas Co., Ltd.

新奥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

2024 中期报告

客户牵引 产智融合 共创生态



2024 中期报告



新奥股份
ENN Natural Gas





ENNI



目录

CONTENTS

第一节		3
释义		
第二节		5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第三节		10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第四节		35
公司治理		
第五节		39
环境与社会责任		
第六节		47
重要事项		
第七节		60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第八节		67
优先股相关情况		
第九节		69
债券相关情况		
第十节		73
财务报告		

备查文件目录

载有公司负责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签名并盖章的财务报表。

报告期内在中国证监会指定报纸上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本及公告的原稿。



重要提示

一、 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半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二、 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三、 本半年度报告未经审计。

四、 公司负责人于建潮、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宗波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程志岩声明：保证半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五、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不涉及

六、 前瞻性陈述的风险声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报告中所涉及的未来计划、发展战略等前瞻性描述不构成公司对投资者的实质承诺，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七、 是否存在被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否

八、 是否存在违反规定决策程序对外提供担保的情况

否

九、 是否存在半数以上董事无法保证公司所披露半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

否

十、 重大风险提示

公司已在本报告中详细阐述公司在生产经营过程中可能面临的各种风险及应对措施，敬请查阅“第三节管理层讨论与分析”之“可能面对的风险”。

十一、其他

适用 不适用

01

释义





在本报告书中，除非文义另有所指，下列词语具有如下含义：

常用词语释义		
本公司、新奥股份	指	新奥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
新奥国际	指	ENN Group International Investment Limited，中文翻译名称为“新奥集团国际投资有限公司”，为本公司控股股东
新奥舟山、舟山接收站	指	新奥（舟山）液化天然气有限公司
新奥能源	指	ENN Energy Holdings Limited，中文名称为“新奥能源控股有限公司”，香港联交所上市公司，股票代码：02688.HK
精选投资	指	Essential Investment Holding Company Limited，中文翻译名称为“精选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新奥控股	指	新奥控股投资股份有限公司，为本公司股东
国家管网集团	指	国家石油天然气管网集团有限公司
新奥天津	指	新奥（天津）能源投资有限公司
好买气	指	好买气电子商务有限公司
新能能源	指	新能能源有限公司
新地工程	指	新地能源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新能（天津）	指	新能（天津）能源有限公司
沁水新奥	指	山西沁水新奥清洁能源有限公司
新能香港	指	新能（香港）能源投资有限公司
新奥集团	指	新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新奥新智	指	新奥新智科技有限公司
新奥科技	指	新奥科技发展有限公司，为本公司股东
上交所	指	上海证券交易所
中石油	指	中国石油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
中石化	指	中国石油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中海油	指	中国海洋石油集团有限公司
元、万元、亿元	指	人民币元、人民币万元、人民币亿元，中国法定流通货币单位
报告期	指	2024年1月1日至2024年6月30日

02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一、公司信息

公司的中文名称	新奥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的中文简称	新奥股份
公司的外文名称	ENN Natural Gas Co.,Ltd.
公司的外文名称缩写	ENN-NG
公司的法定代表人	王玉锁

二、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梁宏玉	凌妍
联系地址	河北省廊坊市开发区华祥路118号B座	河北省廊坊市开发区华祥路118号B座
电话	0316-2595599	0316-2597675
传真	0316-2595395	0316-2595395
电子信箱	enn-ng@enn.cn	enn-ng@enn.cn

三、基本情况变更简介

公司注册地址	河北省石家庄市和平东路383号
公司注册地址的历史变更情况	2020年9月，公司注册地址由河北省石家庄市和平东路393号变更为河北省石家庄市和平东路383号
公司办公地址	河北省石家庄市和平东路383号、河北省廊坊市开发区华祥路118号B座
公司办公地址的邮政编码	050031、065001
公司网址	http://www.enn-ng.com
电子信箱	enn-ng@enn.cn
报告期内变更情况查询索引	/



四、信息披露及备置地点变更情况简介

公司选定的信息披露报纸名称	《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
登载半年度报告的网站地址	http://www.sse.com.cn
公司半年度报告备置地点	上海证券交易所、公司投资者关系智能能力群
报告期内变更情况查询索引	/

五、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	新奥股份	600803	/

六、其他有关资料

适用 不适用





七、公司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一) 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主要会计数据	本报告期(1-6月)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	6,697,552	6,716,963	-0.2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52,959	220,353	14.8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199,300	138,104	44.3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81,731	631,108	-23.6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核​​心利润	269,873	316,882	-14.83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2,225,213	2,365,482	-5.93
总资产	13,074,964	13,457,350	-2.84

(二) 主要财务指标

主要财务指标	本报告期(1-6月)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82	0.71	15.49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82	0.71	15.49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65	0.45	44.44
基本每股核心利润(元/股)	0.88	1.03	-14.56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0.37	11.76	减少1.39个百分点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8.17	7.37	增加0.80个百分点

公司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本期较上年同期增加44.31%，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基本每股收益本期较上年同期增加44.44%，主要是本报告期适用套期会计的衍生品实现收益较上年同期增加，同时汇率变动较上年同期减少，从而产生的汇兑损失较上年同期减少所致。

八、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适用 不适用

九、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	金额	附注(如适用)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976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确定的标准享有、对公司损益产生持续影响的政府补助除外	30,467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非金融企业持有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损益	17,587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204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1,067	
债务重组损益	8,993	
对于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在可行权日之后，应付职工薪酬的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272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2,211	
减：所得税影响额	7,012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5,812	
合计	53,659	

对公司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未列举的项目认定为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且金额重大的，以及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十、其他

适用 不适用

03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一、报告期内公司所属行业及主营业务情况说明

（一）公司介绍

新奥股份（股票代码：600803.SH）于1994年上市，如今已上市30周年。作为能源行业上市公司，业务覆盖天然气销售、天然气产业智能平台建设与运营、基础设施运营、工程建设及安装、泛能与智家业务在内的天然气全场景。公司基于天然气全场景支点能力和物联数据，打造产业大模型，致力成为天然气产业智能平台运营商。

新奥股份在全国20个省市及自治区运营260个燃气项目，服务超3,000万户家庭和25万个企业客户。公司基于在国内坚实客户基础、强大履约交付网络、多元化海内外资源池以及国际先进风控体系四大业务支点能力，形成核心竞争优势，沉淀天然气产业运营最佳实践，并自主建设运营天然气产业智能平台—好气网，用数智技术链接天然气需求侧和供给侧，实现国际到国内、全国到区域的智能匹配，提升产业运转效率。



在全国20个省市
及自治区运营燃气项目

260个

服务家庭超

3,000万户

企业客户

25万个



（二）业务模式

1. 天然气销售业务

根据天然气资源采购、客户结构、商业模式等要素的区别，公司将天然气销售业务划分为天然气平台交易气、天然气零售及批发。



公司天然气厂站

a) 天然气平台交易气

公司向城市燃气运营商、能源集团与大工业、分销商、能源运营商、国际油气公司和公用事业公司等客户销售天然气。

平台交易气业务的天然气供应以采购国际天然气资源为主，配合国内自有和托管LNG液厂等资源。在国际采购方面，公司通过长期购销协议及现货采购的方式，向国际天然气生产商或贸易商采购天然气。在国内资源方面，公司通过权益投资、代加工等方式获取煤制气、煤层气、页岩气、散井气、LNG液厂资源。

平台交易气销售定价较为灵活及市场化，根据客户的类型和需求不同，采用浮动价格或固定价格。

b) 天然气零售及批发业务

天然气零售业务依托特许经营权在指定区域内建设管网，并将天然气加工、输送给工商业、居民、交通运输等终端用户。

天然气零售业务的天然气主要从中石油、中石化、中海油以及其他资源商购买，在采购定价方面，管道气价格正处于由国家发展改革委制定并调整各省门站价向灵活的价格机制过渡阶段，非管道气（以LNG为主）采购价格为市场化定价，主要受国内以及全球供需关系影响。2016年以来，随着国内天然气行业市场化改革的推进，国家正在逐步放宽门站价格管制，上游气源供应商根据供需情况在国家发展改革委制定的基准门站价格上一定比例内上浮，下浮不限。

在销售价格方面，原则上执行采购成本+配气价格方式核定，城镇燃气配气价格按照《关于加强配气价格监管的指导意见》执行，按照“准许成本加合理收益”的原则制定，校核周期原则上不超过3年。销售价格采取政府指导价，目前各城市基本已建立工商户销售价格联动机制，部分城市建立了居民销售价格联动机制，在上游门站价格变动时，公司可依据变动幅度申请燃气销售价格调整。

天然气批发业务作为零售气业务的气源调峰方式之一，公司从上游天然气生产及销售主体采购气源后，通过自有及第三方气源运输网络，批量向自有经营区内管网未覆盖的客户或贸易商等进行天然气销售。

2. 天然气产业智能平台建设及运营

好气网(www.greatgas.com.cn)是公司自主建设的天然气产业智能平台，用数智技术链接需供各方，基于公司坚实的客户基础、强大履约交付网络、多元化海内外资源池以及国际先进风控体系四大业务支点能力，沉淀行业最佳实践、创新天然气业务模式，为用户提供智能能力及组合，赋能并聚合天然气产业生态各方，提升产业整体能力和效率。

3. 基础设施运营

LNG接收站作为中国LNG进口的唯一通道，在整个天然气产业链中具有接卸、储存、气化和调峰功能，是产业链上重要的基础设施。公司自有舟山LNG接收站，是国家能源局核准的首个由民营企业投资的大型LNG接收站项目。LNG接收站的主要功能是将LNG以液态或气态的方



好气网首页示意图

式，通过槽车、管道或小船分拨输送至下游用户，通过向使用者提供天然气接卸、运输、储存等服务收取费用。

公司现有中输及主干管道82,907公里，自有长输管线4条，输气能力120亿方/年。

公司储气设施能力超5亿方，是调节天然气的生产、运输、销售及应用等各环节之间平衡的重要设施。

4. 泛能业务

泛能业务是公司从客户需求出发，以能量全价值链开发为核心，依托能碳产业智能平台，智能匹配满足客户需求的产品和服务，提供因地制宜、清洁能源优先、多能互补、用供一体的能碳一体化整体解决方案并落地实施和运营，服务客户降低用能成本，实现客户安全平稳地低碳转型，重点开发园区、工厂、建筑等多种客户。



公司现有中输及主干管道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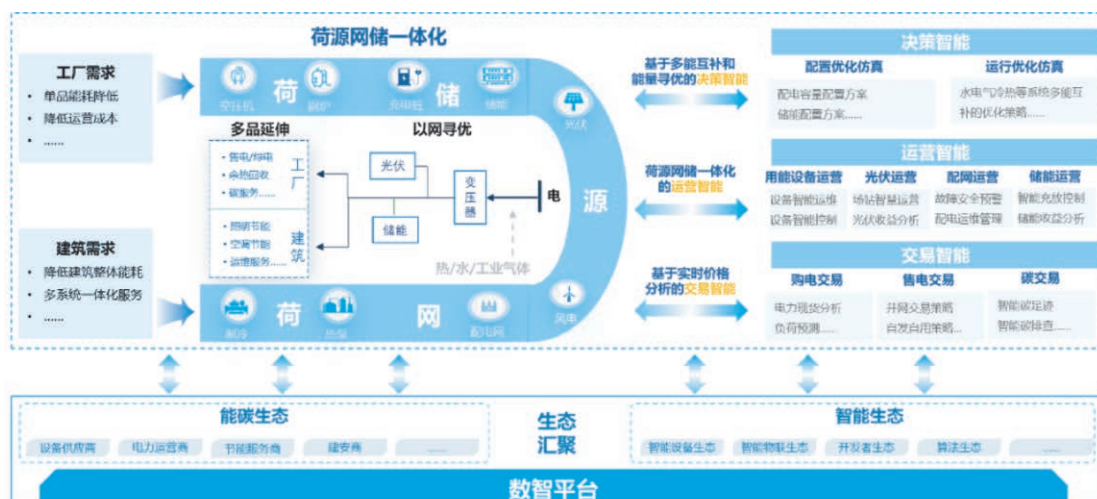
82,907 公里

自有长输管线 输气能力

4条 **120**亿方/年

公司储气设施能力超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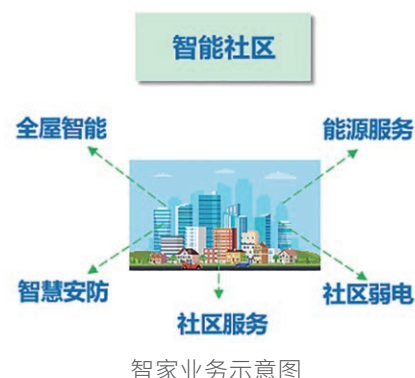
5亿方



泛能业务示意图

5. 智家业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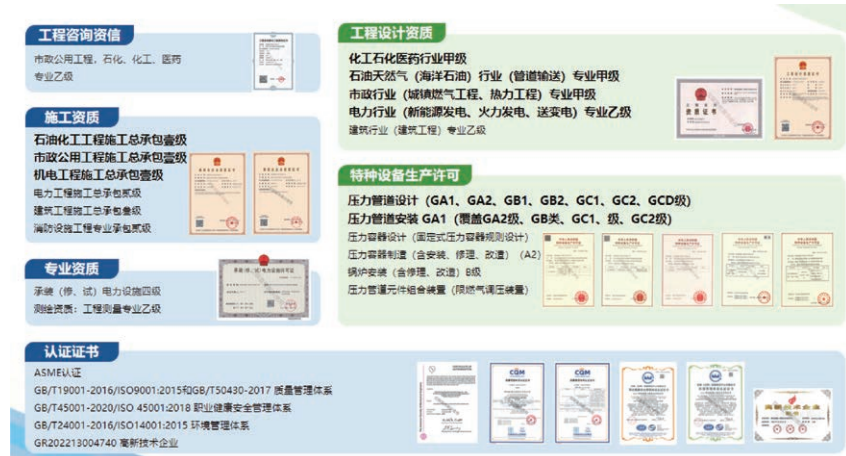
公司坚持以客户为中心，面向家庭品质生活需要，聚焦“家庭安全、智慧厨房、家居环境”三大方案，形成了满足客户多元化、差异化需求的产品体系，包括e家卫士、360°厨房产品、管道暗装、暖冷风水光环境产品等产品和服务；社区方面，公司响应国家号召，积极开发社区能源、社区安防、社区健康专业化数智解决方案；协同生态伙伴，共同探索并打造社区智能充电桩、基于房产配套及社区公共安全一体化智能联动解决方案、净水服务等产品；依托广大工商企业用户的产品和服务资源，以需求牵引供给，以质量为抓手贯通家企，为家庭客户提供品质产品和服务。



智家业务示意图

6. 工程建设及安装

公司拥有技术研发中心、电力规划设计院、燃气设计院、化工设计院、工程设计研究院、造价中心、装备集成公司和具有工程施工和特种设备生产领域等领先资质的工程公司，在燃气基础设施规划、设计、建造，以及泛能、电网、氢能 and 化工等项目方面开展业务。工程建设及安装业务主要分为工程建设业务及工程安装业务。



工程公司具备专业资质示意图

a) 工程建设业务

工程建设主要涉及天然气基础设施工程、市政工程、新能源工程、数智化四大领域。公司主要以竞标形式获取项目，为客户提供技术、咨询、规划设计、装备制造与撬装集成、项目建造与数字化交付在内的项目全生命周期整体解决方案。

b) 工程安装业务

公司面向居民用户和工商业用户，提供燃气管网敷设及设备安装、室内管道及设施安装、售后维保等服务。居民用户工程安装对象包括新建商品房、原有未安装管道燃气的居民住宅等，主要是对居民小区建筑红线内的庭院管网、设备及户内管道、设施进行规划设计、安装建设，并收取工程安装费用。工商户工程安装业务是对工业、商业、福利性单位等客户进行管道燃气工程及相关设备安装。工程安装业务主要通过招标方式选定工程承包及物资供应商，其定价在部分地区依据省、市级发展改革委有关工程安装费等政策法规执行，部分地区已建立市场化定价机制。

(三) 报告期内公司所处行业情况

1. 天然气销售业务

2024年上半年，中国经济新动能加快增长，叠加“双碳”政策推动能源转型，天然气需求重回快速增长态势，全国天然气表观消费量2,137.5亿立方米，同比增长10.1%，其中主要由城镇燃气和发电消费带动。



全国天然气表观消费量

2,137.5 亿立方米

同比增长

10.1%



国家发展改革委积极推动天然气行业高质量发展，于6月再次修订和发布《天然气利用管理办法》，鼓励对构建新型能源电力系统发挥重要作用的调峰气电、对天然气消费起到削峰填谷作用的可中断工业燃料用气、远洋船舶和LNG载货卡车等中重型交通工具用气，以及综合能源项目和天然气掺氢项目等优先发展；同时极大地放宽和丰富了允许类天然气利用的范围。该办法的出台将有利于规范天然气利用、优化消费结构、提高利用效率，并发挥天然气在协同可再生能源发展和保障新型能源电力系统运行安全中的“稳定器”作用，促进天然气市场进一步壮大发展。

2. 天然气产业智能平台建设与运营

3月，国家能源局印发的《2024年能源工作指导意见》中指出，推动能源高质量发展、确保能源安全，并加快规划建设新型能源体系。该意见强调了要深入实施创新驱动发展战略，聚焦高端化、数字化、智能化，加强能源科技自主创新，提升能源产业链供应链自主可控水平，数字化智能化技术扮演着越来越重要的角色。

天然气行业数字化转型的首要挑战是如何实现全产业链的连通，而打破行业流程和数据孤岛的界限是数字化要解决的核心问题，加快能源绿色低碳转型，有助于形成新的经济增长点。

3. 基础设施运营

截至6月底，中国大陆已投产LNG接收站总数达到29座，分布在沿海及沿江地区，年设计接收能力总计超1.3亿吨，形成较为完善的LNG接收站网络。上半年，国际天然气供需基本面趋于宽松，我国上游供应商采购LNG现货热情增加，LNG进口量达到3,800万吨，同比增长13.9%，提升了LNG接收站利用率。同时，部分接收站推出灵活化、差异化、定制化的服务并对第三方公平开放，以满足客户灵活存取气需求，并不断探索低碳化、数智化的高质量发展。

为满足我国天然气稳步增长的市场需求，加强建设储气能力是完善产业链的关键环节。目前国内已建储气库（群）33座，设计总工作气量超300亿立方米，形成调峰能力230亿立方米，高峰采气能力近3亿立方米/天。

4. 泛能业务

上半年，国家和各级政府陆续出台一系列政策支持鼓励多能互补、低碳智慧发展，为泛能服务市场发展提供了更加完善的政策机制和市场环境。3月，国务院印发《加快推动建筑领域节能降碳工作方案》和国家能源局印发《2024年能源工作指导意见》中提出，持续提高建筑领域能源利用效率、降低碳排放水平，到2025年，城镇新建建筑全面执行绿色建筑标准，既有建筑节能改造面积比2023年增长2亿平方米以上，建筑用能中电力消费占比超过55%；因地制宜加快推动分布式光伏发电开发，强化促进新型储能并网和调度运行的政策措施；推动有条件的工业园区实施低碳零碳改造，推广综合能源站、源网荷储一体化等绿色高效供用能模式。



中国大陆已投产LNG接收站
总数达到

29座

年设计接收能力总计超

1.3亿吨



LNG进口量达到

3,800万吨

同比增长

13.9%



已建储气库（群）

33座

设计总工作气量超

300亿立方米



新增并网风电和太阳能发电装机容量占比达

84%



全国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

20,733元

比上年同期名义增长

5.4%

2024年上半年，全国新增发电装机容量1.53亿千瓦，其中，新增并网风电和太阳能发电装机容量占比达84%。截止6月底，全国全口径发电装机容量30.7亿千瓦，同比增长14.1%，其中并网风电与太阳能发电装机容量占比38.4%，煤电占比38.1%，新能源发电装机规模首次超过煤电，电力生产供应绿色化不断深入。新能源作为我国发电新增装机主体地位进一步夯实，保障能源供应和推动清洁低碳转型的地位作用越发突出。

5. 智家业务

2024年上半年，全国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20,733元，比上年同期名义增长5.4%，扣除价格因素，实际增长5.3%。3月，国务院印发《推动大规模设备更新和消费品以旧换新行动方案》中指出，要推动家装消费品换新，支持居民开展旧房装修、厨卫等局部改造，持续推进居家适老化改造，积极培育智能家居等新型消费。6月，国家发改委发布《关于打造消费新场景培育消费新增长点的措施》，鼓励培育餐饮、文旅体育、购物、大宗商品、健康养老托育、社区消费新场景，促进消费提质升级，更好满足人民高品质生活。该政策进一步释放消费需求，为社区零售服务、燃气及安防产品销售等智家业务提供更多有效场景。

6. 工程建设及安装

a) 工程建设业务

《天然气利用管理办法》中指出，加强天然气高效利用，统筹市场发展和稳定供应。办法中将油气电氢综合能源供应项目、终端天然气掺氢示范项目、天然气调峰电站项目等列为优先发展类项目。住建部提出，2024年继续加大城市的燃气、供水、污水、供热等老旧管网的改造力度，再改造10万公里以上；持续推进城市生命线安全工程建设，通过数字化手段，对城市的供水、排水、燃气、供热、桥梁、管廊等各类设施进行实时监测，及早发现问题、解决问题，有效提升城市安全运行保障能力。5月，交通运输部等十三个部门联合印发《交通运输大规模设备更新行动方案》中指出，探索超充桩、换电站、加氢站等建设，有利于公司在新能源领域的积累拓展。

b) 工程安装业务

2024年上半年中国城镇化率达66.2%，和发达经济体80%左右的水平相比仍有进步空间，人民群众改善性住房需求比较迫切，同时正在推进的保障性住房建设、“平急两用”公共基础设施建设和城中村改造“三大工程”，形成房地产市场的重要推动力。上半年随着房地产政策调整窗口进一步打开，地方政策调整的步伐加快，但总体开发与投资仍面临下行压力。

(行业发展信息摘自国家统计局、国家发改委、思亚咨询、中国能源报等公开资讯，仅作参考。)



二、报告期内核心竞争力分析

适用 不适用

1. 以四大支点能力为支撑，持续做大气量规模

公司以需求、资源、设施、交易和风控四大业务支点为支撑，持续做大气量规模：

第一、在需求支点方面，公司以全国260个城市燃气项目为基本盘，通过拼单集采、阶梯套餐等创新服务模式积极拓展开发客户，并依托庞大的客户基础大力发展泛能和智家业务，不断满足客户多元化、低碳绿色能源产品及服务需求，形成强大的下游分销能力和客户服务能力。

第二、在资源支点方面，公司以客户需求为牵引打造面向国际国内两个市场的弹性资源池。公司海外累计签署长约超1,000万吨，并针对客户对价格和灵活性的需求择机进口现货。在国内资源方面，在保证管道气合同年气量稳定基本盘的同时，公司履行与中石油的中长期购销合同及舟山设施利用合作协议，扩大三桶油资源基本盘，支撑下游长期稳定市场开发；优化新疆庆华、大唐能源、山西煤层气及重庆页岩气基础量成本，同时根据市场需求选择性补充优势资源，增强供应与调剂的灵活性。公司统筹国际国内资源、实货纸货、长协现货、气态液态灵活组合形成低成本资源方案，沉淀资源组合、资源串换、价值最优等需供匹配的支点能力，实现多对一、多对多智能匹配，为客户提供低成本资源方案。

第三、在设施支点方面，公司战略性布局并优化基础设施，基于需供，通过虚实结合、互联互通，构建强大的履约交付网络。公司通过舟山接收站链接国际国内市场，提升单点设施的利用率，同时获取并均衡利用国网窗口，积极推进与第三方接收站的合作，合理布局接收站设施使用能力，储备关键通路。此外，公司灵活使用管网通、管网不平衡、换站加工、站内交易等新产品，构建敏捷交付体系，实现国际资源向国内终端客户的灵活交付。公司沉淀设施支点能力，高效匹配需供，提升利用率，降低客户使用成本，助力产业高效运转。

第四、在交易与风控支点上，公司持续推进风控能力及风控体系建设，基于业务场景的实货变化，公司不断优化纸货套保仓位，严格执行实纸结合的套保策略。使用具有公信力的天津交易中心平台，创新推出国家管网窗口拼单产品，满足多元需求，形成市场化交易。公司沉淀交易及风控支点能力，汇聚生态各方，助力客户管理不确定性，实现客户低成本用气可持续，形成并提升智能风控能力，为交易保驾护航。

2. 创新行业最佳实践，打造产业智能平台，需供同智重构天然气生态

公司依托自身产业运营优势和能力，不断打造提升需求、资源、履约交付、国际先进风控体系这四大业务支点，从用气需求出发，分析行业痛点，沉淀最佳实践，不断沉淀支点能力池，创新天然气业务模式。通过好气网智能平台打造需求与供应联动的数智能力，构建天然气产业大模型，快速生成智能，支撑业务精准决策，促进业务快速高效执行，驱动产业高效运转；同时，为客户和生态伙伴提供智能能力及可定制、差异化的产品和服务，实现最优需供匹配，帮助客户管理不确定性，降低客户用气成本，系统破解行业错配难题，用智能提升能力，驱动产业高效运转，实现客户规模、智能能力和创新模式的互促螺旋发展，近而持续扩大天然气生态规模。

3. 持续推进新能源技术的研发与应用，深化清洁能源业务转型

2024年上半年，为提升技术开发效率，完善技术能力结构，公司整合创新团队，成立公司级技术与创新中心，加速实现技术对战略的快速承接和规划的高效落地。为满足客户节能低碳需求，公司积极在天然气、氢能和综合能源利用等领域进行技术布局，并取得阶段成果。

在天然气领域，公司持续开展自主研发迭代，自主开发的加氢气化技术一体化升级改造项目于7月4日圆满完成试车运行，并通过了中国煤炭加工利用协会组织的性能考核。该技术实现了煤炭高效清洁转化制天然气的同时联产高附加值芳烃，是煤炭分级分质利用的重要技术路线，适应“双碳”背景下的国家煤炭清洁高效利用的政策导向。

在氢能领域，在多元制氢—氢储运—氢应用全产业链条不断提升技术能力，拓展新业务：

制氢方面

自主开发固体氧化物电解槽(SOEC)制氢集成系统，目前已完成50kW系统设计方案。SOEC制氢相较于碱性电解水制氢及质子交换膜电解水制氢技术，效率高、电耗低，还可耦合工厂余热，降低系统能耗。

氢储运方面

在天然气管道掺氢领域，由下属企业投资建设的江苏某天然气掺氢示范站已完成建设，设计掺氢比例10%，可通过部分天然气替代，为客户实现减碳。该掺氢站可实现数据实时传输、智能运营中心远传阀控。此外，公司积极开展纯氢管道业务拓展，打造纯氢管道设计、建造工程能力，上半年首次承接内蒙古某纯氢管道项目可研编制，为公司在纯氢管道工程建设方面奠定基础。

氢应用方面

通过自主天然气制氢技术，公司首次进入矿选行业，承接某钢厂18,000Nm³/h天然气重整制合成气项目。同期，公司与外部战略合作伙伴在氢基矿相转化领域达成战略合作，迭代多元制氢解决方案，拓展氢能在低品位贫矿、尾矿提纯的大规模工业化应用。

在综合能源领域，依托与北京大学、天津大学等国内顶尖研究机构的联合研发机制，公司持续开展绿氨、CO₂跨临界制冷、长时储能等多种能源技术交流，并联合开发应用场景，推动先进技术在产业中的示范应用。

4. ESG理念全面升级，助力公司智慧创新可持续发展

公司积极响应国家低碳能源转型，秉持可持续发展的经营理念，精益完善治理架构与执行体系，持续提升ESG表现。在管治方面，董事会积极贯彻落实可持续发展理念，对公司环境、社会和管治方面的重大事项进行审议和决策。公司积极开展ESG理念的宣贯工作，将其深度融入公司决策和业务运营各个环节，让每位伙伴都成为ESG理念的拥抱者和践行者。在环境方面，公司在舟山接收站三期建设项目开展海洋生物多样性保护工作，共开展6次增殖放流工作，对保护舟山接收站周边海域生物资源、改善区域海洋生态环境具有重要意义。在社会方面，公司大力落实安全首问责任制，开展全员安全警示教育，提升承包商安全管理能力，积极推进安全风险智能地图等安全智能化建设，筑牢公司可持续发展的根基。

公司基于国家能源战略部署与自身战略发展安排，积极与生态各方广泛沟通调研，并结合联合国17项可持续发展目标，升级公司ESG理念—“智慧创新可持续能源”(With Wisdom, we Innovate Sustainable Energy, WISE)，明确四大可持续发展行动方向，通过释放ESG对各业务板块可持续发展的牵引能力，为公司可持续发展各项事务提供根本遵循与发展方向，实现ESG与公司业务的紧密融合。



WISE理念示意图



在WISE可持续发展理念的牵引下，公司ESG表现实现质的飞跃，ESG管理水平及长期投资价值获得了ESG评级机构及专业机构的充分肯定，MSCI的ESG评级获得A评级，晨星Sustainalytics ESG风险分数降至22.2分（评分越低，表明ESG风险越低、ESG管理能力越出色），在燃气公共事业领域位列世界前16%，均为A股燃气行业领先水平。

三、经营情况的讨论与分析

2024年上半年，面对国际政治和经济局势的变化、国际能源价格和汇率的波动，加大宏观政策力度，政策效应逐步显现，加快培育新质生产力，经济增长内生动力有所增强，同时国际贸易稳步复苏，推动中国出口超预期达同比6.9%的增长。上半年中国宏观经济持续回升向好，国内生产总值(GDP)达616,836亿元，同比增长5.0%。我国天然气消费增长也重回快车道，天然气市场呈现“需供两旺”的局面。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总收入670.14亿元，同比下降0.3%；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25.30亿元，同比增长14.8%。

1. 天然气销售业务

报告期内，公司总销售气量达191.15亿方，同比增长5.8%。全年目标达400亿方。

a) 天然气平台交易气业务

报告期内，平台交易气销售气量达27.05亿方，同比增长21.0%，其中海外平台交易气销售气量达9.64亿方，国内平台交易气销售气量达17.41亿方，主要覆盖浙江、广东、山东、河北、重庆等省份。

b) 天然气零售及批发业务

截至6月底，公司在全国拥有260个城市燃气项目，地域覆盖包括安徽、福建、广东、广西、河北、河南、湖南、江苏、江西、辽宁、山东、浙江、上海、天津等20个省市及自治区。报告期内，天然气零售气量达127.10亿方，同比增长4.5%。其中，工商业用户气量达95.61亿方，同比增长5.4%，占天然气零售气量的75.2%；居民用户的零售气量达30.01亿方，同比增长3.1%，占天然气零售气量的23.6%。

报告期内，公司批发气销售量达37.00亿方。

2. 天然气产业智能平台建设与运营

好气网为满足客户对低成本用气需求，持续迭代更新平台智能能力，同时也降低公司运营成本，提升管理效率。在需求侧打造了客户认知与商机挖掘、需求预知、智能需供匹配等能力产品，帮助工商业和家庭客户更好的买气用气，助力城燃分销商提升需供匹配效率；在资源和设施侧创新优化资源和设施认知、智能管网、接收站多用户运营、液态交付等能力产品，使得资源商更好的匹配客户、设施商提升设施利用率；同时也持续迭代市场智判、智能风控等通用能力产品，有利于客户更好地研判市场趋势并控制风险。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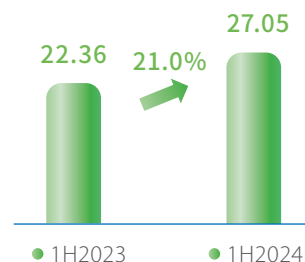


国内生产总值 (GDP) 达
616,836 亿元

同比增长
5.0%

平台交易气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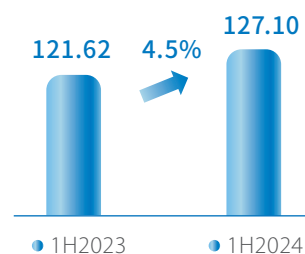
单位：亿方



2024年上半年平台交易气销售气量

零售气

单位：亿方



2024年上半年零售气销售气量



舟山接收站4台新增储罐圆满封顶

3. 基础设施运营

舟山接收站目前实际处理能力可达750万吨/年，配套海底管道输配能力达80亿方/年。三期项目已于2022年10月开工建设，截至目前4座LNG储罐外罐主体结构施工全部完成，储罐工程全面进入内罐安装施工阶段，整体三期建设预计在2025年四季度投产，投用后实际处理能力累计可超过1,000万吨/年。

报告期内，舟山接收站建成车棚光伏、消防站光伏、光伏路灯等绿色能源设施，发电量超30.7万kWh；建成低碳管理能效平台，实现绿色能源数智升级；5月，自主研发的国内首套冷能双环发电装置已完成联动试车运行，验证了技术可行性。为LNG气化冷能利用奠定行业基础。同时，公司也在积极开展耦合LNG冷能进行氢液化项目探索。

上半年，舟山接收站接卸量102万吨，为浙江省乃至长三角地区天然气稳定供应提供了有力支撑。

4. 泛能业务

上半年，公司在项目开发方面实现泛能微网项目签约412个、低碳园区4个、低碳建筑90个、低碳工厂201个。在交付运营方面，公司有36个泛能项目完成建设并投入运营，累计已投运泛能项目达332个，另有72个泛能项目处于在建中，在建及投运项目年供能规模达574亿千瓦时。报告期内，公司实现泛能销售量197.40亿千瓦时，同比增长26.0%。

5. 智家业务

上半年，公司以客户需求为核心，深化产品多元化战略，在做大做强厨房家电、暗装、安防等基础类产品的同时，不断创新AI安全阀、LoRa表警联动、智能燃气灶、智能采暖炉、E家卫士等智能物联产品。公司为社区及工商业客户提供全方位、定制化智能安防解决方案，推出包括社区聚安、社区净水、社区智充等智能服务。例如在江苏区域以新奥智充为依托，构建社区电动自行车、汽车智慧充电网络，实现超600个小区充电业务切入，构建与客户的高频链



舟山接收站接卸量

102万吨



公司实现泛能销售量

197.40亿千瓦时

同比增长

26.0%



实现充电业务切入的小区超

600个

区域试点培育的社区服务站

10家





接；在山东区域打造智能净水平台，以物联实现水质监管、滤芯进度、原水水质等实时感知监测，构建智能水服务平台。目前江苏、河南、湖南、山东等区域试点培育的社区服务站有10家。

公司开拓多种崭新的营销渠道，积极探索线上无感智慧选购+线下社区下沉服务一体化模式，更快地响应客户的服务需求，提升客户粘性，进一步释放燃气用户的增值服务价值。目前智家业务在公司现有客群的渗透率仅为9.0%，而在报告期内新开发客户中的渗透率则有71.3%，业务增长潜力巨大。

6. 工程建设及安装

工程建设及安装业务主要分为工程建设业务及工程安装业务。

a) 工程建设业务

在焦炉煤气方面，公司河北新彭楠项目已实现LNG顺利出液，标志着公司当前规模最大的焦炉煤气甲烷化EPC总承包工程正式进入试运行阶段；山西某项目顺利产出合格LNG，再次验证了公司焦炉煤气甲烷化技术的稳定性、可靠性。

在氢能项目方面，公司承包建设的广汇能源绿电制氢及氢能一体化示范项目于6月实现一次并网成功，实现新能源发电、电解水制氢、储氢、加氢、运氢、用氢全流程打通，制氢规模660吨/年；唐山海保路加氢站、唐山西外环加氢站项目的施工并进入调试阶段。

在电力业务方面，签约圣圆风光制氢加氢一体化项目以及多个配电网项目，并落地蚌埠产业园区10kV外部供电工程建设，该项目是国家第一批增量配网试点之一。

在海外业务方面，公司把握海外油气基建契机，重点布局海外市场，借助天然气全场景生态的国际化优势，目前已实现越南北部LNG接收站EPC项目签约。该项目是越南北部首座LNG接收站，预期年周转量可达70万吨，建成后 will 有力保障当地及周边地区的天然气供应。



越南北部 LNG接收站

EPC项目签约

预期年周转量可达

70万吨





公司共完成工程安装的家庭用户

77.5 万户



公司甲醇销售量为

81 万吨



连续两年获得“最受尊崇公司”殊荣，并囊括石油化工及天然气类别

43 项荣誉

b) 工程安装业务

报告期内，公司新开发9,544个工商业用户，开口气量726.2万方/日，累计达到25万个工商户。受房地产政策调控及国内经济下行等因素影响，公司区域内的工程安装施工进度有所放缓，报告期内公司共完成77.5万户家庭用户的工程安装，累计已开发3,053.7万个家庭用户，平均管道燃气气化率为65.5%，覆盖近1.4亿人口。

7. 能源生产业务

公司甲醇业务为甲醇的生产、销售业务。公司目前共拥有两套生产装置，客户主要集中于大中型终端化工企业，并已逐步开拓精细化工、甲醇燃料等新兴下游客户。报告期内，公司甲醇销售量为81万吨。

8. 评级及资本市场殊荣

截止报告出具日，国际评级机构标准普尔和惠誉均将评级由“BBB-”上调为“BBB（稳定）”，穆迪将评级由“Ba1（正面展望）”上调到“Baa3（稳定）”；国内评级机构中诚信、中证鹏元均维持“AAA”评级。以上信用评级彰显出公司稳健的业务基础、强健的财务能力以及可期的发展前景受到评级机构充分肯定。

新奥股份在国际权威财经杂志《机构投资者》(Institutional Investor)主办的“2024年亚洲区（日本除外）最佳管理团队”评选中，已连续两年获得“最受尊崇公司”殊荣，并囊括石油化工及天然气类别43项荣誉，包括“最佳投资者关系团队”、“最佳董事会”、“最佳ESG”、“最佳首席执行官”、“最佳首席财务官”、“最佳投资者关系专业人士”等，充分反映公司卓越的管治水平、管理团队的执行能力及专业的投资者关系管理受到资本市场高度认可。

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情况的重大变化，以及报告期内发生的对公司经营情况有重大影响和预计未来会有重大影响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四、报告期内主要经营情况

(一) 主营业务分析

1 财务报表相关科目变动分析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科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变动比例(%)
营业收入	6,697,552	6,716,963	-0.29
营业成本	5,739,785	5,744,034	-0.07
税金及附加	19,637	30,497	-35.61
销售费用	72,641	73,771	-1.53
管理费用	204,838	209,390	-2.17
财务费用	50,242	119,529	-57.97
财务费用－利息收入	23,184	7,909	193.13
研发费用	34,947	37,475	-6.75
投资收益	91,200	201,599	-54.76
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26,485	8,598	208.04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26,850	-90,612	-
资产减值损失	-13,085	5,776	-326.54
资产处置收益	-4,683	235	-2,092.77
营业外收入	3,873	10,336	-62.53
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88,091	7,932	-1,210.5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81,731	631,108	-23.67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44,534	-380,209	-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26,368	60,828	-





- 1、税金及附加本期较上年同期减少35.61%，主要是上年公司处置子公司新能矿业，本报告期无需缴纳资源税所致。
- 2、财务费用本期较上年同期减少57.97%，主要是本报告期公司所属子公司美元债规模较上年同期下降，同时汇率变动较上年同期减少，从而产生的汇兑损益较上年同期减少所致。
- 3、财务费用—利息收入本期较上年同期增加193.13%，主要是本报告期公司所属子公司美元存款规模较上年同期上升，同时存款利率较上年同期增加，从而产生的银行利息收入较上年同期增加所致。
- 4、投资收益本期较上年同期减少54.76%，主要是本报告期公司所属子公司衍生品实现的收益减少所致。
- 5、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本期较上年同期增加208.04%，主要是本报告期公司所属子公司的联营、合营公司利润增加导致确认的投资收益增加所致。
- 6、公允价值变动收益较上年同期增加6.38亿元，主要由于上年未到期的衍生金融工具产生的浮动收益于本期到期结算，冲减公允价值变动收益的金额较上年同期减少所致。
- 7、资产减值损失本期较上年同期增加1.89亿元，主要是本报告期公司所属子公司固定资产减值增加及上年同期公司所属子公司合同资产减值转回所致。
- 8、资产处置收益本期较上年同期减少0.49亿，主要是本报告期公司所属子公司固定资产处置损失增加所致。
- 9、营业外收入本期较上年同期减少62.53%，主要是本报告期公司所属子公司收到赔偿款较上年同期减少所致。
- 10、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本期较上年同期减少9.6亿元，主要是公司上年计入现金流量套期储备的衍生金融工具，于本期到期结算，冲减现金流量套期储备的金额较上年同期增加所致。
- 11、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本期较上年同期减少48.72亿，主要是本报告期公司及所属子公司压缩债务规模所致。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变动比例(%)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63,756	44,089	44.61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减少额	2,636	60	4,293.33
回购业务资金净减少额		16,650	-100.00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1,529,331	417,359	266.43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10,483	7,932	32.16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4,862	50	9,624.00
投资支付的现金	1,704,761	437,972	289.24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7,675	2,946	160.52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1,527,678	952,036	60.46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04,370	88,718	130.36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1,786,961	840,256	112.67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67,871	28,293	846.77



其他说明：

- 1、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本期较上年同期增加44.61%，主要是本报告期公司所属子公司收到的银行存款利息收入增加所致。
- 2、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减少额本期较上年同期增加4,293.33%，主要是本报告期公司所属财务公司吸收存款较上年同期减少所致。
- 3、回购业务资金净减少额较上年同期减少100%，主要是本报告期公司所属财务公司再贴现票据余额减少所致。
- 4、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本期较上年同期增加266.43%，主要是本报告期公司所属子公司收回结构性存款增加所致。
- 5、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本期较上年同期增加32.16%，主要是本报告期公司所属子公司处置无形资产收到的现金增加所致。
- 6、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本期较上年同期增加9,624%，主要是本报告期公司及所属子公司收到股权转让款增加所致。
- 7、投资支付的现金本期较上年同期增加289.24%，主要是本报告期公司所属子公司购买结构性存款增加所致。
- 8、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本期较上年同期增加160.52%，主要是本报告期公司所属子公司支付股权转让款增加所致。
- 9、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本期较上年同期增加60.46%，主要是本报告期公司所属子公司通过贷款置换降低融资成本以及项目建设新增融资所致。
- 10、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本期较上年同期增加130.36%，主要是本报告期公司及所属子公司收到的票据贴现款增加所致。
- 11、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本期较上年同期增加112.67%，主要是本报告期公司所属子公司压缩债务规模以及通过贷款置换降低融资成本所致。
- 12、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本期较上年同期增加846.77%，主要是本报告期公司及所属子公司支付的票据到期解付款增加所致。



2 本期公司业务类型、利润构成或利润来源发生重大变动的详细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二) 非主营业务导致利润重大变化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三) 资产、负债情况分析

适用 不适用

1. 资产及负债状况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本期 期末数	本期 期末数 占总资产 的比例(%)	上年 期末数	上年 期末数 占总资产 的比例(%)	本期 期末金额较 上年期末 变动比例(%)	情况说明
交易性金融资产	190,000	1.45	20,011	0.15	849.48	
衍生金融资产	48,140	0.37	135,073	1.00	-64.36	
应收票据	29,406	0.22	46,564	0.35	-36.85	
预付款项	333,751	2.55	528,640	3.93	-36.87	
其他应收款	168,974	1.29	127,752	0.95	32.27	
应收股利	28,561	0.22	14,701	0.11	94.28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1,017	0.01	1,785	0.01	-43.03	
其他非流动资产	15,765	0.12	25,235	0.19	-37.53	
衍生金融负债	40,145	0.31	29,440	0.22	36.36	
应付职工薪酬	80,533	0.62	119,892	0.89	-32.83	
其他应付款	605,584	4.63	198,530	1.48	205.03	
应付股利	457,104	3.50	16,354	0.12	2,695.06	
资本公积	3,097	0.02	15,160	0.11	-79.57	
库存股	29,860	0.23	15,755	0.12	89.53	
其他综合收益	50,772	0.39	133,723	0.99	-62.03	



其他说明

- 1、交易性金融资产本期期末较上期期末增加849.48%，主要是本报告期公司所属子公司结构性存款增加所致。
- 2、衍生金融资产本期期末较上期期末减少64.36%，衍生金融负债本期期末较上期期末增加36.36%，主要是本报告期公司所属子公司商品衍生工具合约公允价值下降所致。
- 3、应收票据本期期末较上期期末减少36.85%，主要是本报告期公司所属子公司银行承兑汇票到期所致。
- 4、预付款项本期期末较上期期末减少36.87%，主要是本报告期公司天然气业务预付款减少所致。
- 5、其他应收款本期期末较上期期末增加32.27%，主要是本报告期应收股利增加所致。
- 6、应收股利本期期末较上期期末增加94.28%，主要是本报告期公司所属合营和联营企业分红所致。
- 7、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本期期末较上期期末减少43.03%，主要是本报告期公司所属子公司收回到期的发放贷款和垫款以及融资租赁款所致。
- 8、其他非流动资产本期期末较上期期末减少37.53%，主要是本报告期公司所属子公司预付设备工程款转入固定资产所致。
- 9、应付职工薪酬本期期末较上期期末减少32.83%，主要是本报告期公司及所属子公司发放上年计提的绩效激励所致。
- 10、其他应付款本期期末较上期期末增加205.03%，主要是本报告期应付股利增加所致。
- 11、应付股利本期期末较上期期末增加2,695.06%，主要是本报告期公司及所属子公司宣告分配股利，应付股利增加所致。
- 12、资本公积本期期末较上期期末减少79.57%，主要是本报告期公司所属子公司购买子公司少数股东股权，将购买少数股权新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与按照新增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冲减资本公积所致。
- 13、库存股本本期期末较上期期末增加89.53%，主要是本报告期公司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所致。
- 14、其他综合收益本期期末较上期期末减少62.03%，主要是公司上年计入现金流量套期储备的衍生金融工具，于本期到期结算，冲减现金流量套期储备所致。

2. 境外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 资产规模

其中：境外资产1,147,844(单位：万元币种：人民币)，占总资产的比例为8.78%。

(2) 境外资产占比较高的相关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截至报告期末主要资产受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				期初			
	账面余额	账面价值	受限类型	受限情况	账面余额	账面价值	受限类型	受限情况
货币资金	105,120	105,120	其他	保证金、法定准备金	119,118	119,118	其他	保证金、法定准备金
应收票据					12	12	质押	票据质押
应收款项融资					5,272	5,272	质押	票据质押
固定资产	7,261	7,261	抵押	借款抵押	9,948	9,948	抵押	借款抵押
无形资产	2,816	2,816	其他	借款抵押、诉讼冻结	469	469	抵押	借款抵押
合计	115,197	115,197	/	/	134,819	134,819	/	/

其他说明：

- 1、受限货币资金主要为公司在各类金融机构的准备金及保证金，主要包括存放在中央银行法定准备金3.91亿元，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2.33亿元。
- 2、公司质押部分子公司的燃气收费权，作为获得银行信贷的担保。

4.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四) 投资状况分析

1. 对外股权投资总体分析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本期对外股权投资总额	上年同期对外股权投资总额	同比增减(%)
87,448	152,792	-42.77%

其他说明：

对外股权投资总额本期较上年同期减少42.77%，主要是本期公司新成立公司减少所致。



(1). 重大的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2). 重大的非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项目金额	项目进度 (%)	本年度投入金额	累计实际投资金额	项目收益情况	资金重大变动的详细说明
隆平高科项目	17,695	99.85		15,787	部分在建	自有资金
浙江舟山液化天然气 (LNG) 接收及加注站三期LNG储罐及配套设施项目	292,096	59.75	29,780	90,960	在建	自有资金、银行贷款
新奥科技园研发工作室	32,395	80.00	3,312	14,416	在建	自有资金
宁洲气电项目天然气供应管道工程	121,014	98.16	5,295	119,581	部分在建	自有资金、银行贷款
东莞市天然气高压管网工程环城北路、中洪支线项目	33,600	90.00	3,083	27,756	部分在建	自有资金
东莞市天然气高压管网工程桑茶快速路、东延线项目	17,160	1.00	26	124	在建	自有资金
新奥研究总院项目 (1#)	80,984	8.00	1,374	2,906	在建	自有资金
新奥研究总院项目 (2#)	65,614	15.00	1,119	4,887	在建	自有资金
中俄东线兴化门站至竹泓门站高压天然气管道项目	16,220	90.00	4,741	9,363	在建	自有资金
东莞市天然气高压管网工程 (常虎高速-长安调压站) 迁改项目	12,912	1.00	108	108	在建	自有资金
合计	689,690	/	48,838	285,888	/	/



(3).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资产类别	期初数	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计入权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	本期计提的减值	本期购买金额	本期出售/赎回金额	本期结算金额	其他变动	期末数
股票	22,815	-1,071	3,819						21,654
衍生工具	123,006	-25,455	-22,242				106,170		-8,257
期货	35	-41					845		-6
其他									
其中：货币基金	10,011	-11				10,000			
结构性存款	10,000				170,000				180,000
理财产品					10,000				10,000
应收款项融资	102,821					15,593			87,228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14,558		1,005		1,311				15,869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418,621								418,621
合计	701,867	-26,578	-17,418		181,311	25,593	107,015		725,109

证券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证券品种	证券代码	证券简称	最初投资成本	资金来源	期初账面价值	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计入权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	本期购买金额	本期出售金额	本期投资损益	期末账面价值	会计核算科目
资本证券	01635.HK	大众公用	41,054	自有资金	14,760	-1,075					13,685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资本证券	002716	湖南白银	29	自有资金	33	4					37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资本证券	09908.HK	嘉兴燃气	4,113	自有资金	8,022		3,819			286	7,932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合计	/	/	45,196	/	22,815	-1,071	3,819			286	21,654	/

证券投资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私募基金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衍生品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 报告期内以套期保值为目的的衍生品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衍生品投资类型	初始投资金额	期初账面价值	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计入权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	报告期内购入金额	报告期内售出金额	本期结算金额	期末账面价值	期末账面价值占公司报告期末净资产比例(%)
商品衍生品合约		122,391	-16,817	3,037			106,444	1,242	0.02
外汇衍生品合约		650	-8,679	-25,279			571	-9,505	-0.16
合计		123,041	-25,496	-22,242			107,015	-8,263	-0.14
报告期内套期保值业务的会计政策、会计核算具体原则，以及与上一报告期相比是否发生重大变化的说明	公司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企业会计准则第24号—套期会计》、《企业会计准则第37号—金融工具列报》相关规定及其指南，对套期保值业务进行相应的核算和披露，与上一报告期相比未发生变化。								
报告期实际损益情况的说明	报告期内，套期保值实际损益为117,111万元。								
套期保值效果的说明	<p>1、商品衍生品交易</p> <p>公司通过以商品套期交易对采购及销售合同进行套期保值，实现了对原油和天然气部分价格风险敞口的有效管理，进一步减小了油气价格波动对经营收益的不确定性影响。</p> <p>2、外汇衍生品交易</p> <p>公司通过使用外汇套期保值产品，减少了公司因汇率、利率波动导致美元债务还本付息等业务带来的现金流量大幅波动的风险。</p>								
衍生品投资资金来源	自有资金								
报告期衍生品持仓的风险分析及控制措施说明(包括但不限于市场风险、流动性风险、信用风险、操作风险、法律风险等)	<p>一、风险分析</p> <p>1、市场风险</p> <p>一是市场发生系统性风险；二是价格预测发生方向性错误；三是期货价格与现货价格走势背离等带来风险。</p> <p>2、流动性风险</p> <p>如果合约活跃度较低，导致套期保值持仓无法在合适的价位成交，令实际交易结果与方案设计出现较大偏差，从而带来损失。</p> <p>3、技术风险</p> <p>由于无法控制和不可预测的系统故障、网络故障、通讯故障等造成交易系统非正常运行，使交易指令出现延迟、中断或数据错误等问题，从而带来相应风险。</p> <p>4、操作风险</p> <p>期货、期权交易专业性较强，复杂程度较高，存在操作不当或操作失败的可能，从而带来相应风险。</p> <p>5、信用风险</p> <p>交易过程中存在由于对手方违约造成损失的风险。</p> <p>二、风险控制措施</p> <p>1、严格按照公司制定的风控制度进行套期保值操作，按照相关岗位职责施行逐级上报制度，决策，交易，与风险监控分开，使业务开展的更加安全，高效，可控。</p> <p>2、严守套期保值原则，杜绝投机交易。将套期保值业务与公司生产经营相匹配，合理使用保证金，提高资金使用效率，降低资金风险。</p> <p>3、牢固掌握期货交易所及国内外相关监管平台有关规定、制度、法规，熟练掌握相关品种交割的各个环节，积极配合交易所期货公司等相关部门的风险管理工作。</p> <p>4、公司对各类套保工具提前进行情景模拟测算，做好各类场景策略规划。在套保业务操作中设置止损机制，实时监控市值、仓位、现金流等，控制最大可能亏损额度。</p> <p>5、公司套期保值业务均选择信用评级高的金融机构，降低履约风险。</p>								
已投资衍生品报告期内市场价格或产品公允价值变动的情况，对衍生品公允价值的分析应披露具体使用的方法及相关假设与参数的设定	公司投资的衍生品交易，市场透明公开透明、流动性高，成交价格 and 当日结算单能充分反映衍生品的公允价值。公司衍生品业务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企业会计准则第24号—套期保值》、《企业会计准则第37号—金融工具列报》等相关会计政策及核算原则及披露要求执行。								
涉诉情况(如适用)	无								
衍生品投资审批董事会公告披露日期(如有)	2023年12月9日								
衍生品投资审批股东会公告披露日期(如有)	2023年12月27日								

(2). 报告期内以投机为目的的衍生品投资

适用 不适用

(五) 重大资产和股权出售

适用 不适用

(六) 主要控股参股公司分析

适用 不适用

(1) ENN LNG (SINGAPORE) PTE LTD

系本公司全资孙公司，成立于2019年9月11日，主要从事：液化天然气的营销与销售、船舶运输与租船业务。注册资本为3,000万美元。截至报告期末，ENN LNG (SINGAPORE) PTE LTD总资产823,631万元，净资产749,935万元；报告期内实现营业收入600,174万元，营业利润144,494万元，净利润128,155万元。

(2) 新奥(舟山)液化天然气有限公司

系本公司控股孙公司，成立于2013年5月15日，注册资本为205,600万元人民币，主要从事LNG接收站建设与运营。截至报告期末，新奥(舟山)液化天然气有限公司总资产728,858万元，净资产417,317万元，报告期内实现营业收入54,890万元，营业利润34,919万元，净利润29,838万元。

利润贡献10%以上的子公司及联营企业情况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ENN LNG (SINGAPORE) PTE LTD	新奥(舟山)液化天然气有限公司
营业收入	600,174	54,890
营业成本	493,464	14,820
营业利润	144,494	34,919
净利润	128,155	29,838
总资产	823,631	728,858
净资产	749,935	417,317

(七) 公司控制的结构化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五、其他披露事项

(一) 可能面对的风险

适用 不适用

1. 气源获取及价格波动风险

公司的天然气主要依靠国际采购和中石油、中石化以及中海油(以下简称“三大油”)的合作为主,若国内天然气开采受到多种影响产生波动、进口管道气运输以及海外LNG发生不可抗力风险,则会对公司的经营产生不利影响。当前国际局势尚不平稳,地缘冲突风险仍未完全消弭,天然气价格仍可能因相关扰动而产生大幅波动,而国内天然气零售价格调整受政府政策制约,存在较采购价格调整进度滞后或幅度偏小等情况,可能会影响公司的经营业绩。

针对气源获取,公司不断深化与三大油的合作关系,持续获取增量资源;不断优化国际资源池,以事前算赢的方式精准把握现货进口机会,形成长协+现货的国际资源组合;大规模聚合国内煤层气、煤制气、页岩气等各类非常规资源,夯实可控资源规模,形成多元化资源供应格局。

针对价格波动风险,在国际资源进口方面,通过实纸结合的方式管理因国际价格波动带来成本攀升的风险;在天然气零售方面,继续推动价格联动机制建设,以有效控制经营风险;此外,公司在资源、需求、设施、风控与套保四大支点的基础上,打造需求资源联动的智能能力,支撑业务精准决策和高效执行,有利于提高业务效率和降低运营成本。

2. 安全经营的风险

天然气属于易燃、易爆气体,天然气的储存、输配对安全经营要求很高。日常经营中,如果由于储存、输配设施设备意外发生故障、员工操作不当或者自然灾害等原因,导致发生火灾、爆炸等安全事故,威胁生产人员的健康和生命,政府部门可能要求停工、停产,将会给生产经营带来损失。

针对可能存在的安全经营风险,公司秉持:“看得见、知重点、有人管”的安全智能发展理念,始终将安全合规运营放在企业发展的首位,通过安全风险智能地图建设不断提升风险管控和安全运营能力。工程建造业务建设上线安全风险智能地图产品,包括施工一线、班组长、项目经理、分公司经理角色地图,实现施工现场物联监管,通过AI识别违规行为即时告警,自动评估风险分级示险,跟踪处置,销项闭环数智管理,提升施工现场安全管理水平。公司深化安全数智化应用不断提升安全运营水平。

3. 汇率波动的风险

受到国际贸易环境变化、各国央行货币政策调整、地缘政治局势动荡、以及市场参与者情绪与预期变化等影响,人民币与美元汇率的波动不断变大。针对可能存在的汇率风险,公司拟通过加强汇率趋势研究、控制资金收付节奏、匹配资金收付币种,采取有利的币种和结算方式并根据汇率变动走势,适时利用金融工具进行套期保值、约定保护性合同条款等措施降低汇率波动对公司业绩的不利影响。

4. 利率风险

公司的利率风险产生于银行借款等带息债务。浮动利率的金融负债使公司面临现金流量利率风险,固定利率的金融负债使公司面临公允价值利率风险。公司根据市场环境来调整固定利率及浮动利率贷款的相对比例,并利用利率掉期等衍生产品进行套期保值。

5. 衍生产品风险

公司的衍生产品是以降低外汇和商品价格风险为目的,与若干金融机构签订的多份外币衍生合约和商品衍生合约。外币衍生合约允许公司在到期日以约定人民币/美元汇率购买美元,绝大部分该合约指定为套期工具;商品衍生合约则可以对冲与JCC、Henry Hub、TTF、JKM等多种指数挂钩的LNG合约,以稳定其未来LNG采购成本并管理采购销售不匹配而产生的价格敞口风险,部分该合约指定为套期工具。公司衍生产品面对的风险主要为外汇及大宗商品价格变动带来的市场风险、流动性风险、信

用风险、交易对手方风险与操作风险。为了控制风险，公司设立交易风控部门，对各类风险进行把控。针对市场风险，公司深化迭代商品、外汇、宏观等市场风险分析体系，依托高阶量化分析模型提炼市场数据，建立了24小时全球市场风险应急响应机制。针对信用及交易对手方风险，公司严格执行对手方交易风险限制、建立信用额度追踪监测模型，通过对信用违约及各类财务指标进行量化分析来监控交易对手方风险变化；针对操作风险，公司沉淀交易规则，设置《套期保值制度及细则》，规范交易授权制度及套保交易流程，明确交易方向与止损额度，搭建了国际领先的大宗商品能源贸易风险管理体系统，并自主研发了配套的ETMO数字化风控平台Web端和移动端App，进行逐日盯市及各项风险指标监控，通过专业的风控模型技术对公司的衍生品业务风险进行全流程管理，减少了不适当的人工干预，从而进行风险规避，最大程度提升风险管理精准度。

（二）其他披露事项

适用 不适用



04

公司治理



一、股东大会情况简介

会议届次	召开日期	决议刊登的指定网站的查询索引	决议刊登的披露日期	会议决议
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2024年4月8日	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https://www.sse.com.cn 公告编号：临2024-025	2024年4月9日	1、审议通过《关于回购注销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	2024年6月27日	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https://www.sse.com.cn 公告编号：临2024-049	2024年6月28日	1、审议通过《新奥股份2023年年度报告》及摘要； 2、审议通过《新奥股份2023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3、审议通过《新奥股份2023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4、审议通过《新奥股份2023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5、审议通过《新奥股份2023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6、审议通过《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7、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3年度董事薪酬的议案》； 8、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3年度监事薪酬的议案》； 9、审议通过《关于回购注销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请求召开临时股东大会

适用 不适用

股东大会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共召开2次股东大会，股东大会的召集和召开程序、召集人资格、出席会议人员资格和决议表决程序均符合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公司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采用直播形式召开，该次股东大会回放可访问网址<https://wx.vzan.com/live/page/952058471?v=1717145167869>在线观看。

二、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姓名	担任的职务	变动情形
姜杨	总裁助理	聘任
孙典飞	总裁助理	聘任
林燕	总裁助理	聘任
梁宏玉	总裁助理	聘任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于2024年2月6日召开了第十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议案》，同意聘任姜杨先生、孙典飞先生、林燕女士、梁宏玉女士为公司总裁助理。

三、利润分配或资本公积金转增预案

半年度拟定的利润分配预案、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是否分配或转增	否
每10股送红股数(股)	/
每10股派息数(元)(含税)	/
每10股转增数(股)	/
利润分配或资本公积金转增预案的相关情况说明	
不适用	

四、公司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的情况及其影响

(一) 相关股权激励事项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

适用 不适用

事项概述	查询索引
公司于2024年6月17日召开第十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和第十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三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成就的议案》《关于回购注销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6月18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新奥股份关于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三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成就的公告》(公告编号：临2024-043)、《新奥股份关于回购注销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限制性股票的公告》(公告编号：临2024-044)。

事项概述	查询索引
<p>经公司与上海证券交易所及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申请，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的满足解除限售条件的36名激励对象第三个解除限售期可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数量为372.50万股，于2024年6月27日上市流通。</p>	<p>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6月22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新奥股份关于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三个解除限售期股票解锁暨上市的公告》(公告编号：临2024-047)。</p>
<p>公司于2024年6月27日召开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回购注销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并依据相关法律规定就回购注销限制性股票事项履行通知债权人程序。</p>	<p>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6月28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新奥股份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临2024-049)、《新奥股份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减少注册资本通知债权人的公告》(公告编号：临2024-050)。</p>
<p>公司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激励对象中2名激励对象第二个解除限售期(即2022年度)个人绩效评价结果为“不合格”，3名激励对象因离职、3名激励对象因工作岗位调整已不符合激励对象条件，预留授予激励对象中1名激励对象因工作岗位调整已不符合激励对象条件，上述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全部或部分限制性股票合计78.25万股不得解除限售，已由公司于2024年7月12日完成回购注销。</p>	<p>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7月10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新奥股份关于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及预留授予部分股票回购注销实施的公告》(公告编号：临2024-052)。</p>

(二) 临时公告未披露或有后续进展的激励情况

股权激励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员工持股计划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激励措施

适用 不适用



05

环境与社会责任



一、环境信息情况

(一) 属于环境保护部门公布的重点排污单位的公司及其主要子公司的环保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 排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名称	污染物名称	排放方式	排放口		主要污染物及特征污染物的名称	执行的污染物排放标准	国家或地方标准限制		排放总量(t)	核定的排放总量/排放浓度	超标排放情况
			数量	排放口位置			排放浓度	排放浓度			
新新能源	废气	集中排放	2	一期厂区西侧、二期厂区东侧	二氧化硫	《火电厂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13223-2011)》	50mg/m ³	23.798 mg/m ³	43.72865	455.06t/a 50mg/m ³	无
			2		烟尘		20mg/m ³	5.62 mg/m ³	7.64246	130.01t/a 20mg/m ³	无
			2		氮氧化物		100mg/m ³	54.498 mg/m ³	104.079425	650.07t/a 100mg/m ³	无
	一般固废	综合利用	6	气化炉排渣口	气化粗渣	《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处置场污染控制标准》(GB18599-2020)	—	—	129,617.11	—	无
					气化细渣		—	—	79,898.89	—	无
		综合利用	5	锅炉排渣口	锅炉灰渣		—	—	3,852.96	—	无
		协议处理					—	—	15,036.1	—	无
		综合利用	5	锅炉除尘	粉煤灰		—	—	2,614.94	—	无
		协议处理					—	—	62,982.6	—	无
		综合利用	2	一期脱硫塔	脱硫石膏		—	—	5,021.14	—	无
	协议处理				—	—	6,450.02	—	无		
	协议处理	2	压滤机出口	净水站及中水回用污泥	—	—	4,879.18	—	无		
	自行处置	2	污水处理	生化污泥	—	—	511.1	—	无		
	危险废物	自行处置	—	回收塔出口	杂醇油	《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23)	—	—	2,353.01	—	无
		协议处理	—	化验室	化验废液		—	—	0.015909	—	无
			干燥机出口	杂盐	—		—	1.28	—	无	
			机组油箱	废矿物油	—		—	11.256	—	无	
			变电所UPS	废蓄电池	—		—	0.3295	—	无	
			一二期 化验室	废矿物油桶 化验室废弃药品	—		—	2.9895 0.03605	—	无 无	
噪声	—	—	厂界四周	—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	昼间65dB(A) 夜间55dB(A)	昼间57dB(A) 夜间46.85dB(A)	—	昼间65dB(A) 夜间55dB(A)	无	

2. 防治污染设施的建设和运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 大气污染治理措施

新新能源一期项目有3台160 t/h循环硫化床锅炉，采用石灰石—石膏法炉外烟气脱硫，二期项目有2台260 t/h循环硫化床锅炉，采用炉内石灰石法+炉外氨法脱硫；一、二期项目每台锅炉都配置了高效电袋除尘器，采用低氮燃烧技术控制和SNCR脱硝系统，锅炉烟气排放达到《火电厂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13223-2011)要求，2024年6月已达到《鄂污防治发(2019)5号》文件和《鄂尔多斯市大气污染防治条例》要求，烟气排放指标达到 $SO_2 \leq 35mg/m^3$ 、 $NOx \leq 50mg/m^3$ 、 $烟尘 \leq 10mg/m^3$ ，开始执行超低排放限值要求；生产系统外排颗粒物、甲醇等通过生产工艺的污染控制措施，排放浓度可达到《大气污染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二级标准的要求。

(2) 水污染治理措施

新新能源严格执行“清污分流、雨污分流、一水多用”的原则，提高水的重复利用率。含甲醇、氨氮、硫化物、悬浮固体等生产废水采用A/O生化处理工艺，用于生产回用；对产生的浓盐水采用鄂尔多斯市永胜污水处理有限公司自主研发的回收技术，实现了废水“零排放”，产生的工业盐进行资源化利用，用于氯碱行业的原料。

(3) 噪声治理措施

新新能源主要噪声源有磨煤机、空压机、风机及各种机泵等。在满足工艺要求的前提下，除选用低噪声型号的产品外，还在锅炉安全阀放散管、除尘器风机和鼓风机出口处，以及空压机进出口处设消声器消声，将噪声较大的设备置于室内隔声，并采用隔声、吸声机泵材料制作门窗、砌体等，防止噪声的扩散和传播。

(4) 固体废物治理措施

新新能源生产过程中的杂盐、废矿物油、化验废液等危险废物委托有资质的单位处置并签订处置协议；气化渣、锅炉灰渣等一般废物部分进行综合利用，其余运到达拉特经济技术开发区指定渣场处置。

3.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及其他环境保护行政许可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新新能源严格按照《环境影响评价法》和《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的规定，对建设项目进行环境影响评价，并积极完成环保行政主管部门的审批和验收手续，环保设施与主体工程同时设计、同时施工、同时投产使用。

新新能源根据《内蒙古自治区环境保护厅关于开展主要污染物排污权核定工作的通知》(内环办[2015]242号)的要求对自治区范围内现有排污单位初始排污权进行核定，核定后允许污染物定量排放，且可通过有偿方式取得污染物排放量，于2021年8月10日取得排污许可证，于2024年2月19日完成排污许可证第四次变更工作。目前新新能源通过污染物排放口在线监控设备，实时对污染物进行监测并上传监测数据到生态环境局管理平台，按照污染排放浓度核算排放量向税务部门缴纳环境保护税。

4. 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

适用 不适用

新新能源制定并实施《新新能源有限公司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该预案2023年12月26日已在鄂尔多斯市生态环境局达拉特旗分局完成备案并发布实施。新新能源计划2024年下半年开展“杂醇油重大危险源原料罐区V0202B出口电动阀门法兰泄露”现场处置演练、“加氢半焦收集罐放射源泄漏”现场处置演练，通过演练促进员工熟悉应急处置程序和方法，提高突发环境事件应急处置能力。

5. 环境自行监测方案

适用 不适用

新新能源按照环境保护部《国家重点监控企业自行监测及信息公开办法(试行)》(环发[2013]81号)要求，委托内蒙古庚泰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开展自行监测。2024年上半年共完成2次地下水、大气和1次土壤的自行检测工作，检测结果均合格，满足相关标准要求，并通过“新新能源有限公司新声之源”微信公众号向公众发布。

6. 报告期内因环境问题受到行政处罚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7. 其他应当公开的环境信息

适用 不适用

(二) 重点排污单位之外的公司环保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 因环境问题受到行政处罚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参照重点排污单位披露其他环境信息

√适用 □不适用

(1) 排污信息

公司名称	污染物名称	排放/处理方式	排放口数量	排放口位置	主要污染物及特征污染物的名称	执行的污染物排放标准	国家或地方标准限制		排放总量(t)	核定的排放总量/排放浓度	超标排放情况
							排放浓度	排放浓度			
沁水新奥	废水	集中排放	1	厂区西南角	COD(化学需氧量)	DB14/1928-2019污水综合排放标准(山西省)	40mg/L	一季度: 38mg/L 二季度: 27mg/L	0.0414	0.077t	无
					氨氮		2.0mg/L	一季度: 1.78mg/L 二季度: 0.395mg/L	0.0014	0.021t	无
	废气	集中排放	2	导热油炉烟筒	二氧化硫	《锅炉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DB14/1929-2019)	35mg/m ³	上半年: 1#炉: 22mg/m ³ 2#炉: 16mg/m ³	0.4821	—	无
					氮氧化物		50mg/m ³	上半年: 1#炉: 21mg/m ³ 2#炉: 31mg/m ³	0.6574	1.22t	无
					颗粒物		5mg/m ³	上半年: 1#炉: 2.4mg/m ³ 2#炉: 2.7mg/m ³	0.0646	0.56t	无
	固废	协议处理	—	—	废MDEA溶液(主要成分为N-甲基乙醇胺)	《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23)	—	—	4.72	—	无
噪声	—	—	厂界四周	—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	昼间60dB(A) 夜间50dB(A)	昼间53.8dB(A) 夜间47.3dB(A)	—	昼间60dB(A) 夜间50dB(A)	无	
新奥舟山	固废	协议处理	/	接收站危化品仓库	废油漆桶	《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23)	—	—	0.46	—	无
					废稀盐酸(5%)		—	—	3.26	—	无
					废包装物		—	—	0.009	—	无
					废润滑油		—	—	0.08	—	无
					含油废物		—	—	0.251	—	无
					废粘合剂, 密封胶		—	—	0	—	无
					废油漆, 稀释剂		—	—	0	—	无
					废滤芯		—	—	0.074	—	无
					废油漆桶		—	—	0.015	—	无
	噪声	—	—	空气压缩机房、海水泵区域、BOG压缩机区域	—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	昼间65dB(A) 夜间55dB(A)	昼间55dB(A) 夜间46dB(A)	—	昼间65dB(A) 夜间55dB(A)	无

(2) 防治污染设施的建设和运行情况

1) 大气污染物治理措施

沁水新奥：目前有两台期导热油炉运行，采用2台YY(Q)W-1400(125)Y(Q)型燃气锅炉，经过低氮燃烧器技术改造，有效地减少锅炉排放的烟气污染物对环境空气的污染。

2) 水污染物治理措施

沁水新奥：污水主要来源于生活用水，污水处理设施建设完成后经过技术改造，使用状况良好，采用先进的A2O处理系统，能更好的脱除水中的化学需氧量和氨氮等。设计处理能力为：24吨/天(实际处理情况为：5-10吨/天)，达到山西省污水综合排放标准(DB14/1928-2019)后排放。为配合当地政府开展沁河生态保护工作，公司积极响应政府号召，及时完成污水接入嘉峰镇污水管网的改造施工项目，实现全厂污水“零排放”。现管网处于局部受损后的恢复状态，厂区污水设施运行正常，各项指标满足运行要求。

3) 噪声治理措施

沁水新奥：主要噪声源有原压机、氮压机、制冷剂压缩机、制氮机、空压机及各种泵类等。在满足工艺要求的前提下，除选用低噪声型号的产品外，还在膨胀机增压端设置消音棉，空压机进出口处设消声器消声；将噪声较大的设备置于室内隔声，并采用隔声、吸声材料制作门窗、砌体等，防止噪声的扩散和传播。公司对循环水凉水塔进行改造，将原有的开式凉水塔改为闭式凉水塔，大大减少了噪声对厂区周边居民的影响。

新奥舟山：新奥舟山接收站现场进入营运期后，噪声主要来自加注站的机械设备，如BOG压缩机、空压机组、二级外输高压泵、高压海水泵、火炬、气化器等。此外，站场检修、系统超压放空时，放空立管会产生瞬时强噪声，噪声值可达110dB(A)~120dB(A)。为降低噪声影响，设计上已采取诸如通过控制气体流速、选用低噪声设备等降噪措施，对异常放空噪声采取了加装消声器的降噪措施，可使噪声值降低到100dB(A)左右。同时在满足工艺要求的前提下，除选用低噪声型号的产品外，还在膨胀机增压端设置消音棉，空压机进出口处设消声器消声；同时做好现场噪声职业危害因素安全告知牌和安全警示标志管理，给予各岗位员工防护耳器等必要的劳动保护用品。



将舟山接收站的主要噪声源代入模式，结合该站场的平面布置计算，可得站界噪声贡献值，结果见下表：

站场	东厂界	南厂界	西厂界	北厂界
声源距离厂界距离	396m	290m	850m	235m
LNG接收站	43	45.8	36.4	47.6

舟山接收站噪声影响预测 (dB(A))

由表可见，舟山接收站运行过程中，厂界四周的噪声贡献值均符合《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 12348-2008)3类标准中的夜间值 (55dB(A)) 的要求。

4) 危险废物治理措施

沁水新奥：产生的危险废物为废矿物油、废油桶、废MDEA溶液、废活性炭，均委托有资质的单位处置并签订处置协议。2024上半年共处置废MDEA溶液4.72吨。

新奥舟山：产生的危险废物为废油漆桶、废稀盐酸、废包装物、废润滑油、含油废物、废液压油、废粘合剂、密封剂、废油漆、稀释剂、废旧铅酸蓄电池等，均委托有资质的单位定期转运处置并签订处置协议。

(3)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及其他环境保护行政许可情况

沁水新奥：一期、二期项目均严格执行环保相关法律法规要求，全部按照规定完成了环境影响评价和竣工环境保护验收工作，并在在全国排污许可证管理信息系统平台进行了登记，登记编号：9114052167018913XQ001X，有效期至2029年3月21日。

新奥舟山：一期、二期项目均严格执行环保相关法律法规要求，全部按照规定完成了环境影响评价和竣工环境保护验收工作，并在在全国排污许可证管理信息系统平台进行了登记，登记编号：913309000692086510001W，有效期至2025年7月26日。新奥舟山接收站三期项目已完成环境影响评价报告。

(4) 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

沁水新奥：2022年5月13日发布《山西沁水新奥清洁能源有限公司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同日正式实施；2022年5月19日在晋城市生态环境局完成备案工作（备案编号：140500-2022-008M）。2024年6月6日组织了一次丙烷储罐管道泄漏综合应急演练。

新奥舟山：2024年5月完成《新奥（舟山）液化天然气有限公司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修订及专家评审，并在舟山市生态环境局完成备案工作（备案编号：330900-2024-007-M）。

新奥（舟山）天然气管道有限公司目前实施的《新奥（舟山）天然气管道有限公司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分别在舟山市生态环境局（备案编号：330902-2021-033-L）、宁波市生态环境局镇海分局（备案编号：330211-2021-050-L）、舟山市生态环境局岱山分局（备案编号：330921-2021-008-L）备案完成。2024年6月28日已完成《新奥（舟山）天然气管道有限公司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修订及专家评审，于7月13日完成发布。

(5) 环境自行监测方案

沁水新奥：按照环境保护部《排污单位自行监测技术指南总则（发布稿）》(HJ819-2017)和《国家重点监控企业自行监测及信息公开办法（试行）》(环发〔2013〕81号)的要求，沁水新奥对所排放的污染物组织开展自行监测及信息公开，并制定自行监测方案。2024上半年委托山西梦盛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分别于3月份完成一季度废水和厂界噪声检测，6月份完成二季度废水、废气和厂界噪声的检测，检测结果均合格。

新奥舟山：按照环境保护部《排污单位自行监测技术指南总则（发布稿）》(HJ819-2017)和《国家重点监控企业自行监测及信息公开办法（试行）》(环发〔2013〕81号)的要求，舟山新奥对所产生的危废组织转运处理并开展自行监测及信息公开。



3. 未披露其他环境信息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三) 报告期内披露环境信息内容的后续进展或变化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四) 有利于保护生态、防治污染、履行环境责任的相关信息

适用 不适用

1、 新奥能源

新奥能源始终秉承环保和绿色理念，在环境保护和资源高效使用方面加强管理力度。为贯彻落实国家和地方环境保护政策，建立全流程环境管理体系，在设计、建造、运营方面进行全流程环境风险管控，系统全面开展环境保护工作。主要措施如下：

- | | |
|---|--|
| <p>(1) 在项目准备阶段，新奥能源积极开展项目的环境影响评价工作，分析项目所在地区环境质量现状，识别生态环境要素，并根据国家标准对大气环境、水环境、声环境、土壤环境等进行综合环境评估，制定环境保护方案以应对可能出现的环境风险。</p> | <p>(3) 运营阶段，秉承在保证质量安全的前提下，最大限度节约资源并减少对环境负面影响的原则，使用数智化技术进行全面环境监测，精准识别大气污染、噪声污染、废弃物污染、动植物破坏等环境风险并施行有效管理措施，保证废水、废气和固体废弃物等各类污染物排放符合国家标准。</p> |
| <p>(2) 物资采购阶段，新奥能源要求全体供应商在生产制造过程中遵循国家法律法规，注重环境保护，保障和维护员工合法权益和福利。将《供应商健康、安全与环境(HSE)协议》作为物资采购合同的一部分，要求全体供应商遵守《新奥能源控股有限公司供货商企业社会责任行为守则》。同时，目前取得ISO14001环境管理体系认证和ISO45001认证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的准入供应商比例超过90%。</p> | <p>(4) 积极应用各项数智化产品及时监测厂站、管网、户内等场景设备，减少天然气泄露；极力回收储运与输配输配气过程中的挥发气(BOG)，减少甲烷排放。最大限度降低工程和运营过程中天然气的排放和泄露，在保障运营安全的同时最大程度减少对周边生态环境的影响。</p> |
| | <p>(5) 推动清洁能源的应用，大量安装应用光伏项目，部分厂站和办公地点实现零碳排放。</p> |

2、 新能能源

新能能源严格执行“清污分流、雨污分流、一水多用”的原则，提高水的重复利用率。含甲醇、氨氮、硫化物、悬浮固体等生产废水采用A/O生化处理工艺，用于生产回用；对产生的浓盐水采用鄂尔多斯市永胜污水处理有限公司自主研发的回收技术，实现了废水“零排放”，产生的工业盐进行资源化利用，用于氯碱行业的原料。

新能能源一期甲醇装车栈台共有16个鹤位，装车废气统一收集通过风机抽引，采用二级水吸收+除雾+活性炭吸附工艺，洗涤、吸附、回收废气中的甲醇有机物，吸附剂采用饱和蒸汽进行解析。甲醇废气经过吸收装置处理后，执行《石油化学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GB31571-2015)，废气中有机特征污染物甲醇应 $\leq 50\text{mg}/\text{m}^3$ 。



3、新奥舟山

为增加溢油污染应急处置能力，新奥舟山接收站新建防溢油物资库房，配备了收油机、围油栏等防溢油设备设施；同时制定海洋增殖放流计划，开展海蜇、大黄鱼等物种放流，实现渔业资源补偿。报告期内，新奥舟山共开展6次渔业补偿，放流6,580万只海蜇、675万尾乌贼、829万尾梭子螃蟹、324万尾大黄鱼，以保护海洋渔业资源。

(五) 在报告期内为减少其碳排放所采取的措施及效果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深入探索减碳之路，以先进技术研发和产品创新响应国家“双碳”目标与能源转型战略。公司聚焦能源数智化、储能、氢能、光伏与节能等领域，深入推进清洁能源转型关键技术研发与产业孵化。报告期内，新能源致力于持续的节能降耗技术改造，拟通过优化一期与二期装置的蒸汽平衡，可以实现2.5MPa、380°C过热蒸汽管网连通。这一举措可以确保紧急情况下机组的稳定运行，而且为全厂蒸汽平衡提供有利条件。通过提升蒸汽的梯级利用效率，可实现节能降耗。目前此项技术改造已完成项目立项，正在推进改造项目实施。同时，为进一步挖掘设备节能降耗的潜力，新能源还计划对水处理车间的污水处理鼓风机进行改造，通过安装磁悬浮鼓风机改造实现年节电量达300万千瓦时，节电效果显著，节电率超过20%。

报告期内，舟山接收站持续开展LNG冷能利用技术研究。2024年5月，自有技术LNG冷能双环发电装置再次开展联动试车运行，打通了项目全流程，双环均实现发电并网。目前正在持续开展发电效率提升优化及装置问题消缺。该项目的联动试车验证了全国首套LNG气化冷能双环发电系统技术可行性，为LNG冷能双环发电技术推广应用奠定行业基础。同时，舟山接收站积极开展LNG冷能多种应用方式探索，开展了LNG冷能耦合氢气液化技术的可行性论证。

氢能方面，公司在技术研发、氢能技术装备、氢能项目工程建设中全面布局且积极投入。报告期内，公司子公司投资建设的首个天然气掺氢示范项目于2024年4月顺利完成调试与试运行工作。该项目前期覆盖园区部分工业用户，安全稳定运行后将逐步扩大覆盖范围并为客户实现减碳。目前，公司正在开展天然气掺氢撬装产品标

准化设计及撬装装置研发，为后续技术推广及项目实施提供有力支撑。天然气管道掺氢可高效低成本地输送氢气，实现大规模可再生能源消纳，降低天然气利用过程碳排放量。

二、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乡村振兴等工作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新奥股份积极承担企业社会责任，以深厚的社会责任感与同理心为指引，致力公益实践，以责任的弘扬与实践促进公益事业繁荣，为构建和谐社会的添砖加瓦。公司在绿色发展、教育事业、扶贫攻坚等多个关键领域，实施了众多公益项目。同时在文化、体育、医疗健康、老年关怀与弱势群体援助等方面持续投入。报告期内，公司积极参与并持续投身于各类社会公益活动，确保企业发展成果惠及社会大众。

(一) 支持教育事业

教育是国家发展的重要基石，公司着眼百年大计，矢志不渝地支持教育事业，从基础教育的硬件改善到师资力量提升的提升，再到深化校企合作，不断拓展教育公益的边界。公司积极助力高校教育发展，通过捐赠、技术合作等方式，在人才引进、科研创新、校园环境改善等方面贡献力量。公司怀感恩之心，报告期内投入约563万元用于高校奖教金等教育公益项目，用实际行动助力教育事业高质量发展。

(二) 乡村振兴

公司尽己所能，持续在乡村公共基础设施建设方面发力，努力打造宜居、宜业、和谐的新乡村。报告期内投入约24万元用于乡村道路修缮，以及支持广东省“百县千镇万村高质量发展工程”，助力乡村经济繁荣与生态文明建设，绘就乡村振兴的壮丽图景。

(三) 其他社会公益

公司聚焦行业及公众所需，报告期内投入约1,072万元用于助老、助孤等专项救助，支持慈善行业相关项目及一系列文化、体育、卫生事业等社会公益项目发展。公司秉持“慈心为人、善举济世、和谐共生”的核心价值观，始终以强国富民为己任，用实际行动诠释企业的社会担当。

06

重要事项



一、承诺事项履行情况

(一) 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公司等承诺相关方在报告期内或持续到报告期内的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承诺背景	承诺类型	承诺方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是否有履行期限	承诺期限	是否及时严格履行	如未能及时履行应说明	如未能及时履行应说明
								未完成履行的具体原因	下一步计划
与重大资产重组相关的承诺	其他	王玉锁	本次通过资产置换、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的方式购买新奥能源股份重组事项完成后60个月内，维持本人作为上市公司实际控制人的地位。	2019年12月9日	是	重组完成(2020年9月18日)后60个月	是		
	解决土地等产权瑕疵	新奥国际	新奥能源及其控股子公司存在的房屋、土地、租赁、业务资质、行政处罚等方面的瑕疵，承诺督促办理相关证书，如无法取得，将承担相应损失。	2019年12月9日	否	长期	是		
	解决土地等产权瑕疵	精选投资	新奥能源及其控股子公司存在的房屋、土地、租赁、业务资质、行政处罚等方面的瑕疵，承诺督促办理相关证书，如无法取得，将承担相应损失。	2019年12月9日	否	长期	是		
	解决同业竞争	新奥国际	本次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新奥舟山90%股权重组事项完成后，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的企业避免与新奥股份及其控股子公司产生实质性同业竞争。	2021年10月26日	否	长期	是		
	解决同业竞争	王玉锁	作为实际控制人，本次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新奥舟山90%股权重组事项完成后，本人及本人控制的企业避免与新奥股份及其控股子公司产生实质性同业竞争。	2021年10月26日	否	长期	是		
	解决同业竞争	新奥科技、新奥集团和新奥控股	本次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新奥舟山90%股权重组事项完成后，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的企业避免与新奥股份及其控股子公司产生实质性同业竞争。	2021年10月26日	否	长期	是		
	解决关联交易	新奥国际	作为控股股东，本次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新奥舟山90%股权重组事项完成后，规范本公司及一致行动人、本公司及一致行动人控制的企业与新奥股份及其子公司之间的关联交易。	2021年10月26日	否	长期	是		



承诺背景	承诺类型	承诺方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是否有		是否及时严格履行	如未能及时履行应说明	如未能及时履行应说明
					履行期限	承诺期限		未完成履行的具体原因	下一步计划
	解决关联交易	王玉锁	作为实际控制人，本次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新奥舟山90%股权重组事项完成后，规范本人及本人控制的企业与新奥股份及其子公司之间的关联交易。	2021年10月26日	否	长期	是		
	解决关联交易	新奥科技、新奥集团和新奥控股	本次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新奥舟山90%股权重组事项完成后，规范本公司及本公司的关联企业与新奥股份及其子公司之间的关联交易。	2021年10月26日	否	长期	是		
	其他	新奥国际	本次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新奥舟山90%股权重组事项完成后，继续保持新奥股份的独立性。	2021年10月26日	否	长期	是		
	其他	王玉锁	本次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新奥舟山90%股权重组事项完成后，继续保持新奥股份的独立性。	2021年10月26日	否	长期	是		
	其他	新奥科技、新奥集团和新奥控股	本次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新奥舟山90%股权重组事项完成后，继续保持新奥股份的独立性。	2021年10月26日	否	长期	是		
	股份限售	新奥科技	在本次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新奥舟山90%股权重组事项中所获得的上市公司的股份，锁定期为36个月。	2021年10月26日	是	股份发行(2022年8月16日)后36个月	是		
	股份限售	新奥国际	本次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新奥舟山90%股权重组期间不减持已持有的新奥股份股票，且原有股份在重组完成后18个月内不转让。	2021年10月26日	是	重组完成(2022年8月16日)后18个月	是		
	股份限售	王玉锁	本次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新奥舟山90%股权重组期间不减持已持有的新奥股份股票，且原有股份在重组完成后18个月内不转让。	2021年10月26日	是	重组完成(2022年8月16日)后18个月	是		
	解决土地等产权瑕疵	新奥科技、新奥集团和新奥控股	将督促并协助新奥舟山及其子公司办理房屋建筑物、土地、海域等方面的相关权属证明，如无法取得，将承担相应损失。	2021年10月26日	否	长期，至新奥舟山及/或其子公司相关房屋产权证办理完毕	是		
	其他	王玉锁	本次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新奥舟山90%股权重组交易完成后36个月内，维持本人作为新奥股份实际控制人的地位。	2021年10月26日	是	重组完成(2022年8月16日)后36个月	是		

承诺背景	承诺类型	承诺方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是否有履行期限	承诺期限	是否及时严格履行	如未能及时履行应说明	如未能及时履行应说明
								未完成履行的具体原因	下一步计划
与再融资相关的承诺	其他	新奥科技	本公司保证通过本次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新奥舟山90%股权重组事项获得的对价股份优先用于履行业绩补偿承诺。	2021年10月26日	是	股份发行(2022年8月16日)后至业绩补偿承诺完成	是		
	盈利预测及补偿	新奥科技、新奥集团、新奥控股	承诺标的公司新奥舟山2022年度、2023年度、2024年度、2025年度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分别不低于34,967万元、63,943万元、93,348万元和119,643万元。	2021年10月26日	是	2022年-2025年	是		
	解决关联交易	新奥控股	本次通过资产置换、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的方式购买新奥能源股份重组完成后,减少和规范新奥控股及其子公司与新奥股份及子公司的关联交易。	2019年12月9日	否	长期	是		
	解决关联交易	王玉锁	本次通过资产置换、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的方式购买新奥能源股份重组完成后,减少和规范本人及本人控制的企业与新奥股份及子公司的关联交易。	2019年12月9日	否	长期	是		
	解决同业竞争	新奥控股	本次通过资产置换、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的方式购买新奥能源股份重组完成后,本公司及控股子公司避免与新奥股份及其子公司产生同业竞争。	2019年12月9日	否	长期	是		
	解决同业竞争	王玉锁	本次通过资产置换、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的方式购买新奥能源股份重组完成后,本人及控股子公司避免与新奥股份及其子公司产生同业竞争。	2019年12月9日	否	长期	是		
	解决土地等产权瑕疵	新奥控股	将督促并协助公司及其子公司办理相关房屋建筑物之建设/施工许可及权属证明。如无法取得,将承担相应损失。	2017年5月17日	否	长期,相关权属证书办理完毕之日止	是		

注：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公司等承诺相关方在参与公司购买新奥能源股权及新奥舟山股权的重大资产重组事项中，在保持独立性、解决关联交易、解决同业竞争等方面承诺内容存在重复，公司已将重复内容整合并按照承诺相关方最新的承诺时间在上表中进行列示。相关方所做的所有承诺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的《新奥股份重大资产置换、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报告书》《新奥股份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暨关联交易报告书》。



二、 报告期内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违规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 半年报审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五、 上年年度报告非标准审计意见涉及事项的变化及处理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六、 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七、 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本报告期公司有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本报告期公司无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八、 上市公司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涉嫌违法违规、受到处罚及整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九、 报告期内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诚信状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及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诚信状况良好，不存在重大失信情况，不存在未履行法院生效判决、未按期偿还大额债务等情况。

十、重大关联交易

(一) 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

1、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1) 关联交易预计情况

公司于2023年12月8日召开第十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24-2026年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额度预计的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3年12月9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临时公告《新奥股份关于2024-2026年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额度预计的公告》(公告编号：临2023-060)。

(2) 2024半年度关联交易执行情况

2024年1-6月公司及子公司与关联方实际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金额为49,151万元，完成2024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金额的21.20%。



2024年1-6月日常关联交易的预计和实际执行情况对比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日常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人	2024年预计 金额(万元)	2024年1-6月 实际发生金额 (万元)
设计、施工、销售材料和物资	公司实际控制人控制的下属企业	10,800	2,184
小计		10,800	2,184
提供技术、综合服务	新绎控股有限公司及下属子公司	16,100	8,139
	公司实际控制人控制的下属企业	3,400	1,125
小计		19,500	9,264
提供融资租赁、商业保理	公司实际控制人控制的下属企业	14,000	870
	上海叁零肆零科技有限公司	1,000	74
小计		15,000	944
销售燃气及其他商品	公司实际控制人控制的下属企业	4,000	860
小计		4,000	860
收入合计		49,300	13,252
采购设备、材料、天然气	新奥数能科技有限公司及下属子公司	9,600	1,012
	公司实际控制人控制的下属企业	11,800	3,527
	上海叁零肆零科技有限公司	15,000	2,029
小计		36,400	6,568
接受工程施工	公司实际控制人控制的下属企业	5,700	1,404
小计		5,700	1,404
接受技术、综合服务	新绎控股有限公司及下属子公司	11,100	2,115
	新智认知数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下属子公司	24,900	13,155
	新奥数能科技有限公司及下属子公司	11,700	1,887
	新奥新智科技有限公司及下属子公司	18,900	4,122
	公司实际控制人控制的下属企业	19,800	4,989
	上海叁零肆零科技有限公司	4,000	
小计		90,400	26,268
捐赠	新奥公益慈善基金会		1,659
小计			1,659
支出合计		132,500	35,899
成立联合体共同参与投标	新智认知数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下属子公司	50,000	
合计		50,000	
总计		231,800	49,151



3、 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二) 资产收购或股权收购、出售发生的关联交易

1、 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 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 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方	关联关系	关联 交易类型	关联交易 内容	关联交易 定价原则	转让资产 的账面价值	转让资产 的评估价值	转让价格	关联交易 结算方式	转让资产 获得的收益	关联交易 状况的 影响情况	交易价格 与账面价值 或评估 价值、市场 公允价值 差异较大 的原因
新奥新智	股东的子公司	收购股权	收购廊坊新智数智未来智能城市有限公司43%股权	协商定价	754	754	782	转账	/	无	无
新奥聚能科技(廊坊)有限公司	股东的子公司	收购股权	收购廊坊新智数智未来智能城市有限公司12%股权	协商定价	210	210	218	转账	/	无	无

资产收购、出售发生的关联交易说明

本次股权交易前，廊坊新智数智未来智能城市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廊坊新智”）注册资本为人民币20,000万元，新奥新智持有廊坊新智43%股权，已实缴出资782万元。新奥聚能科技（廊坊）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聚能科技”）持有廊坊新智12%股权，已实缴出资218万元。2024年6月24日，公司控股子公司新奥智城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新奥智城”）与新奥新智签订《股权转让协议》，双方商定将新奥新智持有的廊坊新智43%股权转让给新奥智城，股权转让价款为人民币782万元。同日，公司控股子公司北京新奥新能源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北京新奥”）与聚能科技签订《股权转让协议》，双方商定将聚能科技持有的廊坊新智12%股权转让给北京新奥，股权转让价款为人民币218万元。新奥新智和聚能科技为公司实际控制人王玉锁先生控制的企业，根据《上交所股票上市规则》，新奥新智和聚能科技均为公司关联法人，本次交易构成关联交易。



4、涉及业绩约定的，应当披露报告期内的业绩实现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通过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的方式购买新奥科技、新奥集团及新奥控股合计持有的新奥舟山90%股权。交易对方新奥科技、新奥集团、新奥控股承诺新奥舟山2023年度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不低于63,943万元。根据中喜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新奥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新奥(舟山)液化天然气有限公司2023年度业绩承诺实现情况的说明专项审核报告》，新奥舟山2023年实现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67,142.74万元，实际完成业绩承诺63,943万元的105%。

(三) 共同对外投资的重大关联交易

1、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四) 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1、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五) 公司与存在关联关系的财务公司、公司控股财务公司与关联方之间的金融业务

适用 不适用

(六) 其他重大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七)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一、重大合同及其履行情况

1 托管、承包、租赁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 报告期内履行的及尚未履行完毕的重大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公司对外担保情况 (不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担保方	担保方与上市公司的关系	被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发生日期 (协议签署日)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类型	主债务情况	担保物 (如有)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担保是否逾期	担保逾期金额	反担保情况	是否为关联方担保	关联关系	
																担保是否逾期
新奥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本部	重庆涪陵能源实业集团有限公司	1,101	2020/10/8	2021/3/8	2025/12/31	保证担保	见说明		否	否	0	有反担保	否		
新奥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本部	重庆涪陵能源实业集团有限公司	1,118	2024/6/12	2024/6/12	2024/12/31	保证担保	见说明		否	否	0	有反担保	否		
金华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金华市高亚天然气有限公司	700	2023/12/22	2023/12/22	2024/12/21	保证担保	见说明		否	否	0	无反担保	否		
报告期内担保发生额合计 (不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1,120			
报告期末担保余额合计 (A) (不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2,919			
公司对子公司的担保情况																
报告期内对子公司担保发生额合计													691,794			
报告期末对子公司担保余额合计 (B)													1,859,924			
公司担保总额情况 (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担保总额 (A+B)													1,862,843			
担保总额占公司净资产的比例 (%)													78.75			
其中：																
为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提供担保的金额 (C)																0
直接或间接为资产负债率超过70%的被担保对象提供的债务担保金额 (D)																482,818
担保总额超过净资产50%部分的金额 (E)																680,102
上述三项担保金额合计 (C+D+E)													1,162,920			
未到期担保可能承担连带清偿责任说明																无



公司担保总额情况(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担保情况说明

1. 报告期内担保发生额和报告期末担保余额包括子公司的对外担保,其担保金额为该子公司对外担保金额乘以公司持有该子公司的股份比例。

2. 报告期末子公司对公司担保余额1,070,795万元,具体如下:

- (1) 新奥能源控股有限公司为ENN Global Trading Pte. Ltd.提供了236,793万元的担保额度。
- (2) 文安新奥铸源燃气有限公司为文安县通燃气有限公司提供了1,000万元的担保额度。
- (3) 河北新奥能源发展有限公司为藁县新奥燃气有限公司提供了1,866万元的担保额度。
- (4) 常州新奥燃气发展有限公司为常州新奥燃气工程有限公司提供了3,000万元的担保额度。
- (5) 常州新奥燃气工程有限公司为常州新奥燃气发展有限公司提供了27,280万元的担保额度。
- (6) 东莞新奥燃气有限公司为东莞市新奥能源管理有限公司提供了8,000万元的担保额度。
- (7) 新奥(天津)能源投资有限公司为新奥(舟山)液化天然气有限公司提供了117,000万元的担保额度。
- (8) 新奥(中国)燃气投资有限公司为包括新奥燃气发展有限公司在内的15家子公司提供了共计214,807万元的担保额度。
- (9) 新奥燃气发展有限公司为浙江石化新奥(舟山)燃气有限公司提供了4,460万元的担保额度。
- (10) 新能(香港)能源投资有限公司为ENNLNG (Singapore) Pte Ltd.提供了324,449万元的担保额度。
- (11) 新乡新奥清洁能源有限公司为新乡新奥燃气有限公司提供了10,000万元的担保额度。
- (12) 新乡新奥燃气工程有限公司为新乡新奥燃气有限公司提供了10,000万元的担保额度。
- (13) 株洲新奥燃气有限公司为株洲新奥燃气发展有限公司提供了10,000万元的担保额度。
- (14) 湘潭新奥燃气发展有限公司为湘潭新奥燃气有限公司提供了2,790万元的担保额度。
- (15) 蚌埠新奥燃气发展有限公司为蚌埠新奥燃气有限公司提供了5,000万元的担保额度。
- (16) 淮安市天然气有限公司为淮安新奥燃气有限公司提供了46,450万元的担保额度。
- (17) 石家庄市新奥能源发展有限公司、石家庄市藁城区新奥燃气有限公司、正定新奥燃气有限公司为石家庄市新奥燃气有限公司提供了47,900万元的担保额度。

公司担保总额情况(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3. 报告期末直接或间接为资产负债率超过70%的被担保对象提供的债务担保余额682,311万元。具体为：
- (1)公司境外全资子公司Enn Clean Energy International Investment Limited于2021年5月12日发行8亿美元高级无抵押回息债券(期末余额人民币399,495万元),公司提供跨境连带责任担保。该笔担保于2020年7月21日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及2020年8月7日召开的2020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 (2)公司为全资子公司新能(天津)能源有限公司提供了22,874万元的担保额度。
- (3)公司为全资子公司新奥新能(浙江)能源贸易有限公司提供了4,743万元的担保额度。
- (4)株洲新奥燃气有限公司为株洲新奥燃气发展有限公司提供了10,000万元的担保额度。
- (5)常州新奥燃气发展有限公司为常州新奥燃气工程有限公司提供了3,000万元的担保额度。
- (6)常州新奥燃气工程有限公司为常州新奥燃气发展有限公司提供了27,280万元的担保额度。
- (7)文安新奥铂顺燃气有限公司为文安县昱通燃气有限公司提供了1,000万元的担保额度。
- (8)新奥(中国)燃气投资有限公司为大庆高新博源热电有限公司提供了64,139万元的担保额度。
- (9)新奥(中国)燃气投资有限公司为开封新奥燃气有限公司提供了9,600万元的担保额度。
- (10)新奥(中国)燃气投资有限公司为苏州新奥清洁能源有限公司提供了2,000万元的担保额度。
- (11)新奥(中国)燃气投资有限公司为上海中芬热电有限公司提供了580万元的担保额度。
- (12)新奥(中国)燃气投资有限公司为玉田新奥燃气有限公司提供了6,000万元的担保额度。
- (13)新奥(中国)燃气投资有限公司为唐山丰南新奥燃气有限公司提供了2,000万元的担保额度。
- (14)新乡新奥燃气工程有限公司为新乡新奥燃气有限公司提供了10,000万元的担保额度。
- (15)新乡新奥清洁能源有限公司为新乡新奥燃气有限公司提供了10,000万元的担保额度。
- (16)东莞新奥燃气有限公司为东莞市新能能源管理有限公司提供了8,000万元的担保额度。
- (17)新奥燃气发展有限公司为浙江石化新奥(舟山)燃气有限公司提供了4,460万元的担保额度。
- (18)湘潭新奥燃气发展有限公司为湘潭新奥燃气有限公司提供了2,790万元的担保额度。
- (19)瑞安市天然气有限公司为瑞安新奥燃气有限公司提供了46,450万元的担保额度。
- (20)石家庄市新奥能源发展有限公司、石家庄市藁城区新奥燃气有限公司、正定新奥燃气有限公司为石家庄新奥燃气有限公司提供了47,900万元的担保额度。

公司担保总额情况(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4.报告期末公司所属子公司金华新奥燃气有限公司对金华市高亚天然气有限公司提供700万元的担保额度。
5.报告期末公司参股公司重庆龙舟能源科技有限公司按持股比例向重庆涪陵能源实业集团有限公司提供2,219万元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本次反担保事项已分别经公司2020年8月28日召开的第九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和2020年9月29日召开的2020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以及2023年12月8日召开的第十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和2023年12月26日召开的2023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6. 公司对外担保情况(不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的主债务情况说明 (1)公司参股公司重庆龙舟能源科技有限公司因项目建设及运营需要向重庆商行涪陵分行申请贷款不超过3亿元,由其大股东重庆涪陵能源实业集团有限公司提供全额担保,公司按持14%持股比例提供反担保,截至报告期末,公司提供反担保的余额为1101万元。 (2)公司参股公司重庆龙舟能源科技有限公司因生产经营需要向中信银行涪陵支行、招商银行重庆涪陵分行申请流动资金贷款及银行承兑汇票敞口额度不超过0.80亿元,由其大股东重庆涪陵能源实业集团有限公司提供全额担保,公司按持14%持股比例提供反担保,截至报告期末,公司提供反担保的余额为1118万元。 (3)公司参股公司金华市高亚天然气有限公司因生产经营需要向浙江金华成泰农村商业银行申请流动资金贷款2000万元,公司子公司金华新奥燃气有限公司按35%持股比例提供担保,截至报告期末,金华新奥燃气有限公司提供担保的余额为700.00万元。

3 其他重大合同

适用 不适用

十二、募集资金使用进展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三、其他重大事项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于2023年12月8日召开第十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方案的议案》。公司本次拟使用不低于人民币3.6亿元(含)且不超过人民币6亿元(含)自有资金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用于实施股权激励或员工持股计划。本次回购期限自2023年12月8日起12个月内。截至2024年6月30日,公司已累计回购股份9,351,3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0.3018%,购买的最高价为19.41元/股、最低价为17.38元/股,已支付的总金额为172,189,006.00元(不含交易费用)。本次回购符合法律法规的规定及公司回购股份方案的要求。回购股份的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每月披露的相关进展公告。

07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一、股本变动情况

(一) 股份变动情况表

1、股份变动情况表

单位：股

	本次变动前		本次变动增减(+, -)					本次变动后	
	数量	比例(%)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数量	比例(%)
一、有限售条件股份	266,489,039	8.60	0	0	0	-7,957,517	-7,957,517	258,531,522	8.34
1、国家持股									
2、国有法人持股									
3、其他内资持股	266,489,039	8.60	0	0	0	-7,957,517	-7,957,517	258,531,522	8.34
其中：境内非国有法人持股	252,808,988	8.16	0	0	0	0	0	252,808,988	8.16
境内自然人持股	13,680,051	0.44	0	0	0	-7,957,517	-7,957,517	5,722,534	0.18
4、外资持股									
其中：境外法人持股									
境外自然人持股									
二、无限售条件流通股份	2,831,908,568	91.40	0	0	0	+7,957,517	+7,957,517	2,839,866,085	91.66
1、人民币普通股	2,831,908,568	91.40	0	0	0	+7,957,517	+7,957,517	2,839,866,085	91.66
2、境内上市的外资股									
3、境外上市的外资股									
4、其他									
三、股份总数	3,098,397,607	100.00	0	0	0	0	0	3,098,397,607	100.00

2、股份变动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公司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及预留授予部分第二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已满足，本次可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数量为4,232,517股。2024年1月5日，该部分有限售条件流通股上市流通。公司有限售条件股份数量由266,489,039股变为262,256,522股，无限售条件流通股份由2,831,908,568股变为2,836,141,085股，股份总数仍为3,098,397,607股。
- 公司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三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已满足，本次可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数量为3,725,000股。2024年6月27日，该部分有限售条件流通股上市流通。公司有限售条件股份数量由262,256,522股变为258,531,522股，无限售条件流通股份由2,836,141,085股变为2,839,866,085股，股份总数仍为3,098,397,607股。



3、报告期后到半年报披露日期间发生股份变动对每股收益、每股净资产等财务指标的影响(如有)

适用 不适用

公司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激励对象中2名激励对象第二个解除限售期(即2022年度)个人绩效评价结果为“不合格”,3名激励对象因离职、3名激励对象因工作岗位调整已不符合激励对象条件,预留授予激励对象中1名激励对象因工作岗位调整已不符合激励对象条件,根据《公司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的规定,上述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全部或部分限制性股票合计78.25万股不得解除限售,已由公司于2024年7月12日完成回购注销,公司有限售条件股份数量由258,531,522股减少至257,749,022股,股份总数由3,098,397,607股减少至3,097,615,107股。

以上股份的变动未对公司报告期每股收益、每股净资产等财务指标产生影响。后续在计算公司每股收益等相关指标时,公司将以上述最新股本总数为准。

(二) 限售股份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股东名称	期初限售股数	报告期解除限售股数	报告期增加限售股数	报告期末限售股数	限售原因	解除限售日期
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对象	13,680,051	4,232,517 3,725,000	0	5,722,534	股权激励限售	2024年1月5日 2024年6月27日
合计	13,680,051	7,957,517	0	5,722,534	/	/

注:2021年实施的股权激励计划授予的限制性股票须按公司《新奥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的相关规定进行分批解锁。

二、 股东情况

(一) 股东总数:

截至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17,055
截至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0

4、 公司认为必要或证券监管机构要求披露的其他内容

适用 不适用

公司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激励对象中2名激励对象第二个解除限售期(即2022年度)个人绩效评价结果为“不合格”,3名激励对象因离职、3名激励对象因工作岗位调整已不符合激励对象条件,预留授予激励对象中1名激励对象因工作岗位调整已不符合激励对象条件,上述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全部或部分限制性股票合计78.25万股不得解除限售,已由公司于2024年7月12日完成回购注销,公司有限售条件股份数量由258,531,522股减少至257,749,022股,股份总数由3,098,397,607股减少至3,097,615,107股。

由于本次限制性股票注销事项发生于报告期后至年度报告披露日期间,故本章节所列示报告期内股份变动情况及说明均未包含此次注销数量。

(二) 截至报告期末前十名股东、前十名流通股东(或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股东名称(全称)	报告期内增减	期末持股数量	比例(%)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持有有限售		数量	股东性质
				条件股份数量	股份状态		
ENN GROUP INTERNATIONAL INVESTMENT LIMITED	0	1,370,626,680	44.24	0	质押	13,000,000	境外法人
新奥控股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25,000,000	405,737,451	13.10	0	质押	263,600,000	境内非国有法人
新奥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25,000,000	277,808,988	8.97	252,808,988	无	0	境内非国有法人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9,996,674	121,622,040	3.93	0	无	0	其他
廊坊合源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0	98,360,656	3.17	0	质押	63,840,000	其他
河北威远集团有限公司	0	89,004,283	2.87	0	质押	52,510,000	境内非国有法人
弘创(深圳)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3,673,217	74,790,200	2.41	0	无	0	其他
全国社保基金一零六组合	0	69,235,738	2.23	0	无	0	其他
基本养老保险基金一五零二二组合	2,011,243	28,766,762	0.93	0	无	0	其他
华能贵诚信托有限公司	-205,700	18,955,714	0.61	0	无	0	境内非国有法人

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流通股的数量	股份种类及数量	
		种类	数量
ENN GROUP INTERNATIONAL INVESTMENT LIMITED	1,370,626,680	人民币普通股	1,370,626,680
新奥控股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405,737,451	人民币普通股	405,737,451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121,622,040	人民币普通股	121,622,040
廊坊合源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98,360,656	人民币普通股	98,360,656
河北威远集团有限公司	89,004,283	人民币普通股	89,004,283
弘创(深圳)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74,790,200	人民币普通股	74,790,200
全国社保基金一零六组合	69,235,738	人民币普通股	69,235,738
基本养老保险基金一五零二二组合	28,766,762	人民币普通股	28,766,762
新奥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25,0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25,000,000

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股东名称	股份种类及数量		
	持有无限售条件流通股的数量	种类	数量
华能贵诚信托有限公司	18,955,714	人民币普通股	18,955,714
前十名股东中回购专户情况说明	无		
上述股东委托表决权、受托表决权、放弃表决权的说明	无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p>1、ENN GROUP INTERNATIONAL INVESTMENT LIMITED (中文名称“新奥集团国际投资有限公司”)、新奥控股投资股份有限公司、新奥科技发展有限公司、廊坊合源投资中心(有限合伙)、河北威远集团有限公司均为公司实际控制人王玉锁先生控制的企业。</p> <p>2、王玉锁、赵宝菊夫妇与新奥控股于2018年11月30日签署《关于ENN GROUP INTERNATIONAL INVESTMENT LIMITED (新奥集团国际投资有限公司)之股权托管协议》，王玉锁先生、赵宝菊女士分别将其持有的新奥国际全部股权(包括对应的权利和权益)委托给新奥控股管理，托管期限至2040年12月31日。</p> <p>3、公司未知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者一致行动关系。</p>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无		

持股5%以上股东、前十名股东及前十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参与转融通业务出借股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持股5%以上股东、前十名股东及前十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参与转融通业务出借股份情况								
股东名称(全称)	期初普通账户、信用账户持股		期初转融通出借股份且尚未归还		期末普通账户、信用账户持股		期末转融通出借股份且尚未归还	
	数量合计	比例(%)	数量合计	比例(%)	数量合计	比例(%)	数量合计	比例(%)
华能贵诚信托有限公司	19,161,414	0.62	0	0	18,955,714	0.61	205,700	0.01



前十名股东及前十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因转融通出借/归还原因导致较上期发生变化

适用 不适用

前十名有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数量及限售条件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序号	有限售条件股东名称	持有的有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有限售条件股份可上市交易情况		限售条件
			可上市交易时间	新增可上市交易股份数量	
1	新奥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252,808,988	2025年8月16日	252,808,988	发行股份购买资产，锁定期36个月
2	于建潮	350,000	注1	0	股权激励
3	韩继深	350,000	注1	0	股权激励
4	郑洪弢	250,000	注1	0	股权激励
5	蒋承宏	280,034	注1	0	股权激励
6	王冬至	200,000	注1	0	股权激励
7	张瑾	150,000	注1	0	股权激励
8	郑文平	150,000	注1	0	股权激励
9	张晓阳	150,000	注1	0	股权激励
10	尹明	137,500	注1	0	股权激励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无			

注1：公司2021年实施的股权激励计划授予的限制性股票须按《新奥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的相关规定进行分批解锁。

2024年6月，公司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三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已满足，首次授予的36名激励对象在第三个解除限售期可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数量为372.50万股。经公司向上海证券交易所申请，上述限制性股票已于2024年6月27日上市流通，具体新增可上市交易股份数量及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6月22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披露的《新奥股份关于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三个解除限售期股票解锁暨上市的公告》（公告编号：临2024-047）。

（三） 战略投资者或一般法人因配售新股成为前十名股东

适用 不适用

三、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一) 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持股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姓名	职务	期初持股数	期末持股数	报告期内股份	
				增减变动量	增减变动原因
韩继深	董事、联席首席执行官	1,050,000	843,800	-206,200	集中竞价减持
蒋承宏	董事、联席首席执行官	910,068	857,568	-52,500	集中竞价减持
张瑾	董事	510,000	382,500	-127,500	集中竞价减持
苏莉	常务副总裁	500,000	470,000	-30,000	集中竞价减持
黄保光	副总裁	250,000	238,000	-12,000	集中竞价减持
郑文平	副总裁	600,000	560,000	-40,000	集中竞价减持
梁宏玉	总裁助理、董事会秘书	100,000	75,000	-25,000	集中竞价减持
林燕	总裁助理	100,000	85,000	-15,000	集中竞价减持

其它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于2024年5月18日披露了《新奥股份部分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股权激励所获股票限售期满后减持股份计划的公告》，部分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拟通过集中竞价结合大宗交易的方式合计减持公司股份不超过924,200股，减持股份占公司总股本比例不超过0.0298%，亦不超过其各自所持公司股份总数的25%。公司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按照披露的减持计划进行股份减持，减持情况如上表所示，符合法律法规的规定及监管要求。

(二)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告期内被授予的股权激励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四、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08

优先股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09

债券相关情况



一、公司债券(含企业债券)和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

√适用 □不适用

(一) 公司债券(含企业债券)

□适用 √不适用

(二) 银行间债券市场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

√适用 □不适用

1. 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基本情况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债券名称	简称	代码	发行日	起息日	到期日	债券余额	利率(%)	还本付息方式	交易场所	投资者适当性		是否存在终止上市交易的风险
										安排(如有)	交易机制	
新奥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度第一期绿色中期票据	23新奥天然气GN001	132380028	2023年4月25日	2023年4月26日	2026年4月26日	50,000	3.30	本期中期票据按年付息,到期一次还本	全国银行间债券市场		竞价、报价、询价和协议交易	否
新奥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度第一期绿色中期票据	24新奥天然气GN001	132480026	2024年3月20日	2024年3月22日	2027年3月22日	100,000	2.65	本期中期票据按年付息,到期一次还本	全国银行间债券市场		竞价、报价、询价和协议交易	否





公司对债券终止上市交易风险的应对措施

适用 不适用

逾期未偿还债券

适用 不适用

关于逾期债项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 公司或投资者选择权条款、投资者保护条款的触发和执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信用评级结果调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担保情况、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在报告期内的执行和变化情况及影响

适用 不适用

5. 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其他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三) 公司债券募集资金情况

本公司所有公司债券在报告期内均不涉及募集资金使用或者整改

公司债券在报告期内涉及募集资金使用或者整改

(四) 专项品种债券应当披露的其他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五) 报告期内公司债券相关重要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六) 公司报告期内合并报表范围亏损超过上年末净资产10%

适用 不适用

(七) 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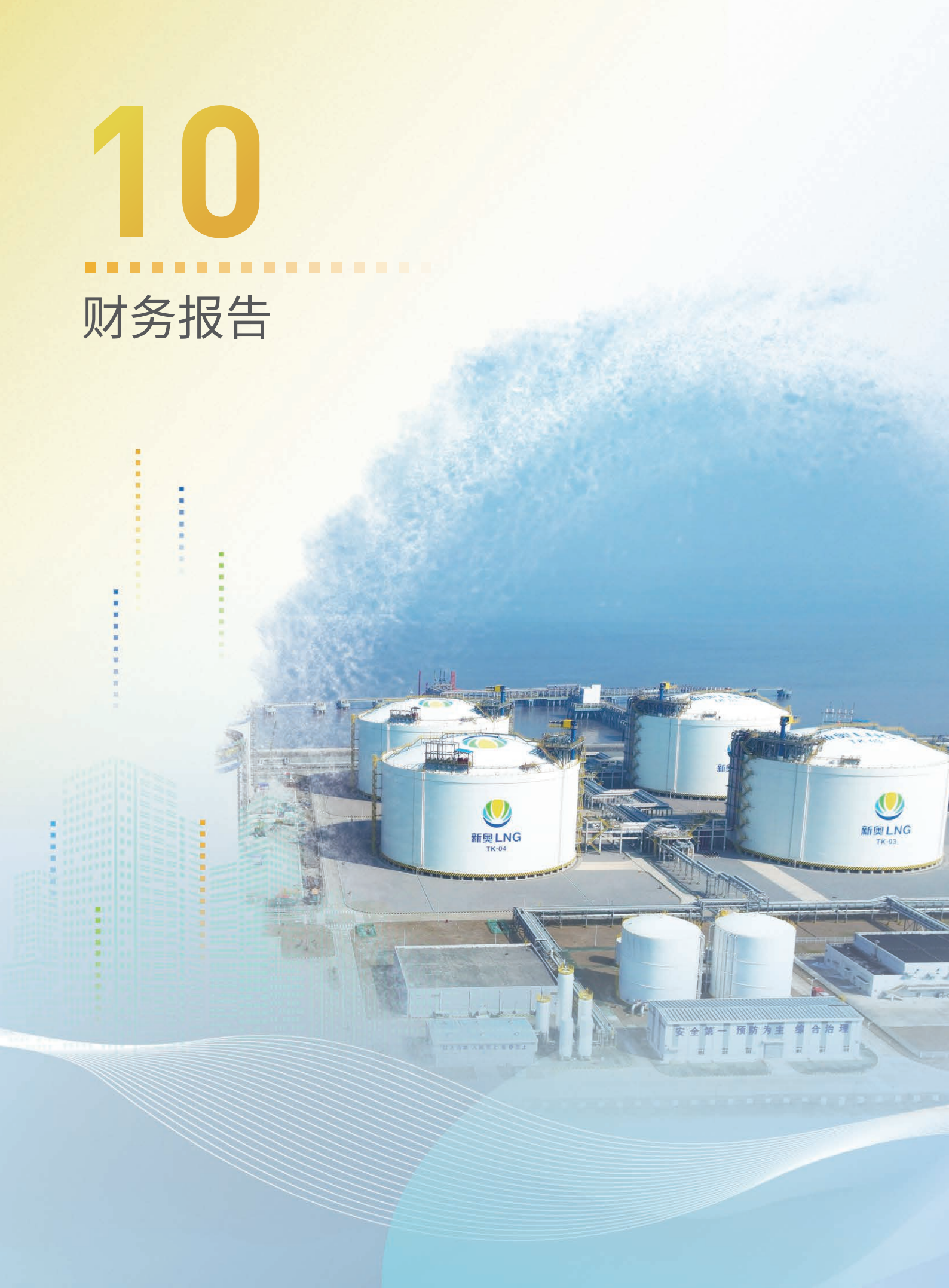
主要指标	本报告期末比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上年度末增减(%)	变动原因
流动比率	0.88	0.95	-7.37	
速动比率	0.82	0.90	-8.89	
资产负债率(%)	56.01	56.50	-0.87	
	本报告期 (1-6月)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 上年同期增减(%)	变动原因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净利润	199,300	138,104	44.31	详见第二节/七、公司 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 标的说明
EBITDA全部债务比	0.29	0.24	20.83	
利息保障倍数	10.99	9.57	14.84	
现金利息保障倍数	10.77	13.07	-17.60	
EBITDA利息保障倍数	14.34	12.55	14.26	
贷款偿还率(%)	100.00	100.00		
利息偿付率(%)	100.00	100.00		

二、可转换公司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0

财务报告





一、审计报告

适用 不适用

二、财务报表

合并资产负债表

2024年6月30日

编制单位：新奥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4年6月30日	2023年12月31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七-1	1,301,029	1,667,344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七-2	292,352	329,449
交易性金融资产	七-3	190,000	20,011
衍生金融资产	七-4	48,140	135,073
应收票据	七-5	29,406	46,564
应收账款	七-6	613,400	660,894
应收款项融资	七-8	87,228	102,821
预付款项	七-9	333,751	528,640
应收保费			
发放贷款和垫款	七-10	2,842	3,623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七-11	168,974	127,752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28,561	14,701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七-12	242,628	216,657
其中：数据资源			
合同资产	七-7	203,380	245,318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七-14	1,017	1,785
其他流动资产	七-15	280,340	268,451
流动资产合计		3,794,487	4,354,382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和垫款			
债权投资	七-16		254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七-18	5,940	5,940
长期股权投资	七-19	755,424	739,750



项目	附注	2024年6月30日	2023年12月31日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七-20	23,801	22,580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七-21	440,122	452,202
投资性房地产	七-22	26,124	26,814
固定资产	七-23	6,215,425	6,132,633
在建工程	七-24	579,429	498,372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七-27	51,862	52,221
无形资产	七-28	772,187	762,453
其中：数据资源			
开发支出	七-29	52,721	49,859
其中：数据资源			
商誉	七-30	55,802	55,802
长期待摊费用	七-31	29,998	30,790
递延所得税资产	七-32	255,877	248,063
其他非流动资产	七-33	15,765	25,235
非流动资产合计		9,280,477	9,102,968
资产总计		13,074,964	13,457,350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七-35	708,206	955,432
向中央银行借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七-37	40,145	29,440
应付票据	七-38	54,930	78,148
应付账款	七-39	935,338	1,070,281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七-41	1,322,067	1,495,238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七-42	15,028	17,664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应付职工薪酬	七-43	80,533	119,892
应交税费	七-44	203,215	260,509
其他应付款	七-45	605,584	198,530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457,104	16,354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分保账款			



项目	附注	2024年6月30日	2023年12月31日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七-47	227,016	242,832
其他流动负债	七-48	113,585	135,259
流动负债合计		4,305,647	4,603,225
非流动负债：			
保险合同准备金			
长期借款	七-49	884,054	874,591
应付债券	七-50	1,280,178	1,284,234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七-51	35,021	36,206
长期应付款	七-52		275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七-55	108,308	122,329
递延所得税负债	七-32	309,189	313,943
其他非流动负债	七-56	401,348	368,882
非流动负债合计		3,018,098	3,000,460
负债合计		7,323,745	7,603,685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七-57	309,762	309,84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七-59	3,097	15,160
减：库存股	七-60	29,860	15,755
其他综合收益	七-61	50,772	133,723
专项储备	七-62	5,576	4,771
盈余公积	七-63	48,108	51,590
一般风险准备	七-64	18,852	18,852
未分配利润	七-65	1,818,906	1,847,301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2,225,213	2,365,482
少数股东权益		3,526,006	3,488,183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5,751,219	5,853,665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13,074,964	13,457,350

公司负责人：于建潮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宗波

会计机构负责人：程志岩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2024年6月30日

编制单位：新奥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4年6月30日	2023年12月31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20,122	296,515
交易性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十九-1	2,362	2,299
应收款项融资			
预付款项		61	79
其他应收款	十九-2	1,770,289	1,103,775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392,323	88,911
存货			
其中：数据资源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1,502	1,110
流动资产合计		1,894,336	1,403,778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51,870	51,404
长期股权投资	十九-3	1,115,309	1,115,687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174	194
在建工程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无形资产		2,744	2,790
其中：数据资源			
开发支出		1,868	1,940
其中：数据资源			
商誉			

项目	附注	2024年6月30日	2023年12月31日
长期待摊费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1,171,965	1,172,015
资产总计		3,066,301	2,575,793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100,068	59,531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112,000	117,500
应付账款		1,277	1,387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应付职工薪酬		266	318
应交税费		13,789	24,842
其他应付款		942,825	539,259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281,354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217	17,189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1,170,442	760,026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19,600	19,700
应付债券		150,735	51,030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长期应付款		284,714	316,933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474	479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88,431	95,472
非流动负债合计		543,954	483,614
负债合计		1,714,396	1,243,640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309,762	309,84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446,622	446,288



项目	附注	2024年6月30日	2023年12月31日
减：库存股		29,860	15,755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101,789	101,789
未分配利润		523,592	489,991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1,351,905	1,332,153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3,066,301	2,575,793

公司负责人：于建潮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宗波

会计机构负责人：程志岩

合并利润表

2024年1-6月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4年半年度	2023年半年度
一、营业总收入		6,701,419	6,721,300
其中：营业收入	七-66	6,697,552	6,716,963
利息收入	七-67	3,867	4,337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6,122,641	6,215,576
其中：营业成本	七-66	5,739,785	5,744,034
利息支出	七-67	443	736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七-68	108	144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责任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七-69	19,637	30,497
销售费用	七-70	72,641	73,771
管理费用	七-71	204,838	209,390
研发费用	七-72	34,947	37,475
财务费用	七-73	50,242	119,529
其中：利息费用		56,168	66,740
利息收入		23,184	7,909
加：其他收益	七-74	30,467	34,322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七-75	91,200	201,599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26,485	8,598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损失以“-”号填列)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七-76	-4	-24

项目	附注	2024年半年度	2023年半年度
净敞口套期收益 (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损失以“-”号填列)	七-78	-26,850	-90,612
信用减值损失 (损失以“-”号填列)	七-79	-19,905	-16,161
资产减值损失 (损失以“-”号填列)	七-80	-13,085	5,776
资产处置收益 (损失以“-”号填列)	七-81	-4,683	235
三、营业利润 (亏损以“-”号填列)		635,918	640,859
加：营业外收入	七-82	3,873	10,336
减：营业外支出	七-83	6,084	6,691
四、利润总额 (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633,707	644,504
减：所得税费用	七-84	138,965	164,622
五、净利润 (净亏损以“-”号填列)		494,742	479,882
(一) 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1. 持续经营净利润 (净亏损以“-”号填列)		494,742	479,882
2. 终止经营净利润 (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 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1.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净亏损以“-”号填列)		252,959	220,353
2. 少数股东损益 (净亏损以“-”号填列)		241,783	259,529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88,091	7,932
(一) 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82,951	7,770
1. 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6	16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 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26	16
(4) 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2. 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82,925	7,754
(1) 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 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88,808	-16,804
(6)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5,883	24,558
(7) 其他			
(二)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5,140	162
七、综合收益总额		406,651	487,814
(一)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170,008	228,123
(二)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236,643	259,691
八、每股收益：			
(一) 基本每股收益 (元/股)		0.82	0.71
(二) 稀释每股收益 (元/股)		0.82	0.71

公司负责人：于建潮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宗波

会计机构负责人：程志岩



母公司利润表

2024年1 - 6月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4年半年度	2023年半年度
一、营业收入	十九-4	58	64
减：营业成本	十九-4		2
税金及附加		91	143
销售费用			
管理费用		1,610	3,117
研发费用		6	
财务费用		4,642	8,938
其中：利息费用		6,993	8,624
利息收入		3,842	347
加：其他收益		59	22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十九-5	320,453	242,351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378	-394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314,221	230,237
加：营业外收入		500	1
减：营业外支出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314,721	230,238
减：所得税费用		-234	-25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314,955	230,263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314,955	230,263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项目	附注	2024年半年度	2023年半年度
4.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 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314,955	230,263
七、每股收益：			
(一)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二)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公司负责人：于建潮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宗波

会计机构负责人：程志岩

合并现金流量表

2024年1 - 6月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4年半年度	2023年半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8,203,241	8,041,811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3,317	3,456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27,829	33,097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七-86	63,756	44,089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8,298,143	8,122,453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7,045,892	6,658,462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减少额		2,636	60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4,257	4,768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减少额			16,650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374,741	365,342



项目	附注	2024年半年度	2023年半年度
支付的各项税费		297,363	360,203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七-86	91,523	85,860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7,816,412	7,491,34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81,731	631,108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七-86	1,529,331	417,359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七-86	53,706	54,259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10,483	7,932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4,862	50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七-86	42,270	57,434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640,652	537,034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327,700	412,098
投资支付的现金	七-86	1,704,761	437,972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7,675	2,946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七-86	45,050	64,227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085,186	917,243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44,534	-380,209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8,407	7,481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8,396	5,558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1,527,678	952,036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七-86	204,370	88,718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740,455	1,048,235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1,786,961	840,256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11,991	118,858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42,691	48,263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七-86	267,871	28,293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166,823	987,407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26,368	60,828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243	7,212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389,414	318,939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877,676	1,095,554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488,262	1,414,493

公司负责人：于建潮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宗波

会计机构负责人：程志岩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2024年1 - 6月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4年半年度	2023年半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5,801	47,062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801	47,062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227	140
支付的各项税费		10,916	131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557	901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2,700	1,17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899	45,890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180,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10,378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90,378	3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90	38
投资支付的现金		180,0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80,090	38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288	-35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279,760	179,88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383,346	194,716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663,106	374,596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156,550	99,98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4,350	2,625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680,768	322,78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841,668	425,385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78,562	-50,789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1,223	3

项目	2024年半年度										
	实收资本 (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 库存股	其他 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 利润	所有者 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6.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309,762				446,622	29,860			101,789	523,592	1,351,905

项目	2023年半年度										
	实收资本 (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 库存股	其他 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 利润	所有者 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309,866				444,027	19,182			53,167	210,119	997,997
加：会计政策变更										-50	-50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309,866				444,027	19,182			53,167	210,069	997,947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26				1,845	-878				72,541	75,238
(一) 综合收益总额										230,263	230,263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26				1,845	-878					2,697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6				-154	-180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1,999	-698					2,697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157,722	-157,722
1. 提取盈余公积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157,722	-157,722
3.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309,840				445,872	18,304			53,167	282,610	1,073,185

公司负责人：于建潮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宗波

会计机构负责人：程志岩



三、公司基本情况

1. 公司概况

适用 不适用

新奥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本公司”或“新奥股份”）于1992年7月经河北省体改委以冀体改委（1992）1号文和40号文批准设立，原名河北威远实业股份有限公司。1993年12月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证监发审字〔1993〕52号文复审通过，向社会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票2,000万股，于1994年1月3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股票代码600803。1999年3月改为河北威远生物化工股份有限公司，并更换了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号为：1300001000524。同年10月18日，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字〔1999〕117号文批准，公司以1998年度末的股本总额为基数实施配股，配股后总股本为11,822.17万元，其中：国有法人股5,212.57万元，社会公众股6,609.60万元。国有法人股由河北威远集团有限公司持有。

2004年5月12日，国务院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以国资产权〔2004〕365号文件批复同意公司控股股东河北威远集团有限公司产权变动方案及公司国有股权性质变更，新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及石家庄新奥投资有限公司通过整体收购河北威远集团有限公司而构成公司实际控制人变动。2004年12月28日，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证监公司字〔2004〕116号文件批复同意豁免新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石家庄新奥投资有限公司因收购河北威远集团有限公司股权而控制5,212.57万股公司股份而应履行的要约收购义务。新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因收购河北威远集团有限公司80%股权而成为河北威远生物化工股份有限公司的间接控股股东。

2006年4月4日，公司股权分置改革相关股东会议审议通过《河北威远生物化工股份有限公司股权分置改革方案》，非流通股股东河北威远集团有限公司为其持有的非流通股获得流通权向流通股股东每10股送2.5股，送出股份总数16,524,000股。方案实施后，公司总股本不变。

2006年5月30日，公司2005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2005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公司以2005年末总股本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10股，共转增118,221,713股。方案实施后，公司总股本变更为236,443,426股。

2010年12月27日，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向公司下发证监许可〔2010〕1911号批复文件，同意河北威远生物化工股份有限公司向新奥控股投资有限公司（简称“新奥控股”）合计发行75,388,977股股份用于购买其持有的新能（张家港）能源有限公司75%的股权和新能（蚌埠）能源有限公司100%的股权。公司于2011年1月6日办理完成新增股东的证券登记变更手续，1月28日办理完成新奥控股投资有限公司增资的工商变更登记手续，公司股本总数变更为311,832,403股。

根据2012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3〕211号《关于核准河北威远生物化工股份有限公司向新奥控股投资有限公司等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批复》核准，公司向新奥控股投资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份229,872,495股、向北京新奥建银能源发展股权投资基金（有限合伙）（简称“新奥基金”）发行股份98,360,656股、向廊坊合源投资中心（有限合伙）（简称“合源投资”）发行股份78,688,525股、向涛石能源股权投资基金（上海）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简称“涛石基金”）发行股份100,182,149股、向深圳市平安创新资本投资有限公司（简称“平安资本”）发行股份63,752,277股、向联想控股有限公司（简称“联想控股”）发行股份19,672,131股、向泛海能源投资股份有限公司（简称“泛海投资”）发行股份19,672,131股，用于收购七家公司合计持有的新能矿业有限公司（简称“新能矿业”）100%的股权并通过新能矿业间接获得新能能源有限公司75%的股权。2013年7月4日公司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完成股权登记变更手续。2013年8月12日办理完成新奥控股、新奥基金、合源投资、涛石基金、平安资本、联想控股、泛海投资向公司合计增资610,200,364元的工商变更登记手续，公司股本变更为922,032,767股。

根据2012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3〕211号《关于核准河北威远生物化工股份有限公司向新奥控股投资有限公司等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批复》的核准，公司于2013年12月26日非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合计63,752,276股，每股面值人民币1元，每股发行价人民币10.98元。2013年12月31日完成非公开发行股份的股权登记变更手续及注册资本的工商变更登记手续，股本变更为985,785,043股。

经201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2014年12月24日公司名称变更为“新奥生态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取得石家庄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换发的新《企业法人营业执照》。经上海证券交易所核准，公司证券简称自2015年1月16日起由“威远生化”变更为“新奥股份”，证券代码保持不变。

根据公司2017年4月17日召开的第八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和2017年5月3日召开的2017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以及2017年8月2日召开的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的《关于公司2017年度配股公开发行证券方案的议案》和《关于调整公司2017年度配股公开发行证券方案的议案》，2017年8月30日，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确定公司配股比例的议案》。2018年1月19日公司收到中国证监会出具的《关于核准新奥生态控股股份有限公司配股的批复》（证监许可〔2018〕115号）核准文件。本次配股以股权登记日2018年2月1日上海证券交易所收市后新奥股份股本总数985,785,043股为基数，按每10股配2.5股的比例向全体股东配售，配股价格9.33元/股。截至2018年2月12日止，全部无限售条件的流通股股东实际认购人民币普通股243,570,740股，公司实际收到配股认购款为人民币2,272,515,004.20元，扣除各项发行费用人民币33,684,570.74元（含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2,238,830,433.46元，其中：计入股本人民币243,570,740.00元，计入资本公积人民币1,997,166,367.26元。同时公司注册资本变更为人民币1,229,355,783.00元。

根据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的《关于公司重大资产置换、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配套募集资金方案的议案》、第九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的《关于修订公司重大资产置换、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方案的议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出具的《关于核准新奥生态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向ENN Group International Investment Limited（新奥集团国际投资有限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的批复》（证监许可〔2020〕806号）的核准文件和公司《关于2019年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后调整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发行价格及发行数量的公告》的规定，公司向新奥国际发行1,370,626,680股人民币普通股（A股）购买资产。公司申请增加注册资本1,370,626,680.00元，由新奥国际以其持有的新奥能源相应股权出资认购。变更后的注册资本为人民币2,599,982,463.00元。

经2020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2020年12月2日公司名称变更为“新奥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取得石家庄市市场监管局换发的新《营业执照》。

根据公司2019年9月9日召开的第九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2019年11月21日召开的第九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2019年12月9日召开的2019年第六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2020年3月12日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及2020年3月30日召开的202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决议和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出具《关于核准新奥生态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向ENN Group International Investment Limited（新奥集团国际投资有限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的批复》（证监许可〔2020〕806号）的核准，公司采用非公开发行方式向特定对象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245,871,156.00股，每股面值为人民币1.00元，发行价格为12.50元/股，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3,073,389,450.00元，扣除发行费用人民币45,029,544.86元（不含税）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3,028,359,905.14元。公司以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所募集资金中的245,871,156.00元用于增加注册资本，其余部分扣除发行费用作为发行溢价增加公司资本公积。变更后的注册资本为人民币2,845,853,619.00元。

根据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四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的《关于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暨关联交易方案的议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出具的《关于核准新奥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向新奥科技发展有限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批复》（证监许可〔2022〕1660号）的核准文件和公司《关于2021年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后调整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暨关联交易股份发行价格和发行数量的公告》的规定，公司向新奥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以下简称“新奥科技”)发行252,808,988股人民币普通股(A股)购买资产。公司申请增加注册资本252,808,988.00元,由新奥科技以其持有的新奥(舟山)液化天然气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新奥舟山”)45%股权出资认购。变更后的注册资本为人民币3,098,662,607.00元。

根据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四十七次会议、第九届监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2022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关于回购注销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以及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第十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2022年第六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关于回购注销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2023年2月24日回购注销限制性股票265,000股,变更后的注册资本为人民币3,098,397,607.00元,股本人民币3,098,397,607.00元。根据公司于2023年12月22日召开第十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第十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以及2024年4月8日召开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注销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2024年7月12日回购注销限制性股票782,500股,变更后的注册资本为人民币3,097,615,107.00元,股本人民币3,097,615,107.00元。

截至2024年6月30日,公司注册资本人民币3,098,397,607.00元;法定代表人:王玉锁;公司注册地:石家庄市和平东路383号;公司总部地址:廊坊市广阳区华祥路118号。

本公司及子公司主要经营活动包括:以天然气为主的清洁能源销售、综合能源销售及服务,工程建设与安装、能源生产、天然气基础设施运营以及相关智家服务。

四、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1. 编制基础

公司以持续经营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各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及其他相关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以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15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2023修订)的披露规定编制财务报表。

2. 持续经营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对自报告期末起12个月的持续经营能力进行了评价,未发现对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怀疑的事项和情况。因此,本财务报表系在持续经营假设的基础上编制。

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提示: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根据自身生产经营特点,确定固定资产折旧、无形资产摊销以及收入确认政策,具体会计政策参见附注五、21、附注五、26和附注五、34。

1. 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所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股东权益变动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2. 会计期间

本公司会计年度自公历1月1日起至12月31日止。

3. 营业周期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以12个月为一个经营周期。

4. 记账本位币

人民币为本公司及境内子公司经营所处的主要经济环境中的货币，本公司及境内子公司以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本公司之境外部分子公司根据其经营所处的主要经济环境中的货币确定美元为其记账本位币。本公司编制本财务报表时所采用的货币为人民币。

5. 重要性标准确定方法和选择依据

适用 不适用

项目	重要性标准
重要的在建工程	预算金额10,000万元以上
账龄超过1年的重要其他应付款	其他应付款期末账面价值的1%以上
重要的非全资子公司	利润贡献10%以上
重要的资本化研发项目	预算金额10,000万元以上
重要的投资活动相关的现金	100,000万元以上

6. 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参与合并的企业在合并前后均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且该控制并非暂时性的，为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公司在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除因会计政策不同而进行的调整以外，均按合并日被合并方资产、负债（包括最终控制方收购被合并方而形成的商誉）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在被合并方的账面价值计量。公司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按合并日在被合并方的账面价值计量。合并方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的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直接相关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为企业合并而发行权益性证券的交易费用，自所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发行收入中扣减，在权益性工具发行有溢价的情况下，自溢价收入中扣除，在权益性证券发行无溢价或溢价金额不足以扣减的情况下，应当冲减盈余公积和未分配利润。
-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本公司在购买日对作为企业合并对价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对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经复核后，计入当期损益。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购买方作为合并对价发行的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交易费用，计入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初始确认金额。

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是指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负债及或有负债公允价值后的余额；企业合并发生当期的期末，因合并中取得的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或企业合并成本只能暂时确定的，购买方以所确定的暂时价值为基础对企业合并进行确认和计量。购买日后12个月内对确认的暂时价值进行调整的，视为在购买日确认和计量。

7. 控制的判断标准和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适用 不适用

(1) 控制的判断标准

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予以确定。控制，是指投资方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通过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并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其回报金额。所称相关活动，是指对被投资方的回报产生重大影响的活动。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应当根据具体情况进行判断，通常包括商品或劳务的销售和购买、金融资产的管理、资产的购买和处置、研究与开发活动以及融资活动等。当相关事实和情况的变化导致对控制定义所涉及的相关要素发生变化时，本公司将进行重新评估。

在判断是否将结构化主体纳入合并范围时，本公司综合所有事实和情况，包括评估结构化主体设立目的和设计、识别可变回报的类型、通过参与其相关活动是否承担了部分或全部的回报可变性等的基础上评估是否控制该结构化主体。

(2) 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本公司以自身和子公司的财务报表为基础，根据其他有关资料，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本公司编制合并财务报表，将整个企业集团视为一个会计主体，依据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确认、计量和列报要求，按照统一的会计政策，反映企业集团整体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 ① 合并母公司与子公司的资产、负债、所有者权益、收入、费用和现金流量等项目。
- ② 抵销母公司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与母公司在子公司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的份额。
- ③ 抵销母公司与子公司、子公司相互之间发生的内部交易的影响。内部交易表明相关资产发生减值损失的，应当全额确认该部分损失。
- ④ 站在企业集团角度对特殊交易事项予以调整。

(3) 合并抵销中的特殊考虑

因抵销未实现内部销售损益导致合并资产负债表中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其在所属纳税主体的计税基础之间产生暂时性差异的，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或递延所得税负债，同时调整合并利润表中的所得税费用，但与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交易或事项及企业合并相关的递延所得税除外。

本公司向子公司出售资产所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应当全额抵销“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子公司向本公司出售资产所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应当按照本公司对该子公司的分配比例在“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和“少数股东损益”之间分配抵销。子公司之间出售资产所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应当按照本公司对出售方子公司的分配比例在“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和“少数股东损益”之间分配抵销。

子公司少数股东分担的当期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的份额的，其余部分仍应当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对于购买子公司少数股权或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但没有丧失对该子公司控制权的交易，作为权益性交易核算，调整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和少数股东权益的账面价值以反映其在子公司中相关权益的变化。少数股东权益的调整额与支付/收到对价的公允价值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取得被购买方的股权，最终形成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的，分别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进行处理：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购买日作为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按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购买日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权益法核算下的其他综合收益、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的，转为购买日所属当期收益。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原有子公司控制权的，剩余股权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子公司自购买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之间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同时冲减商誉。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

8. 合营安排分类及共同经营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合营安排分为共同经营和合营企业。共同经营，是指合营方享有该安排相关资产且承担该安排相关负债的合营安排。合营企业，是指合营方仅对该安排的净资产享有权利的合营安排。

合营方确认其与共同经营中利益份额相关的下列项目：确认单独所持有的资产，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持有的资产；确认单独所承担的负债，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承担的负债；确认出售其享有的共同经营产出份额所产生的收入；按其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因出售产出所产生的收入；确认单独所发生的费用，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发生的费用。

9.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现金是指企业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现金等价物是指本公司持有的期限短、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10. 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适用 不适用

(1) 外币交易时折算汇率的确定方法

本公司外币交易初始确认时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或即期汇率的近似汇率折算为记账本位币。

(2) 资产负债表日外币货币性项目的折算方法

在资产负债表日，对于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因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与初始确认时或前一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不同而产生的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3) 外币报表折算方法

对企业境外经营财务报表进行折算前先调整境外经营的会计期间和会计政策，使之与企业会计期间和会计政策相一致，再根据调整后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编制相应货币（记账本位币以外的货币）的财务报表，再按照以下方法对境外经营财务报表进行折算：

- ① 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所有者权益项目除“未分配利润”项目外，其他项目采用发生时的即期汇率折算。
- ② 利润表中的收入和费用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或即期汇率的近似汇率折算。
- ③ 产生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下单独列示“其他综合收益”。
- ④ 外币现金流量以及境外子公司的现金流量，采用现金流量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或即期汇率的近似汇率折算。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额应当作为调节项目，在现金流量表中单独列报。

11. 金融工具

适用 不适用

金融工具，是指形成一方的金融资产并形成其他方的金融负债或权益工具的合同。本公司在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相关的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因销售商品或提供劳务而产生的、未包含或不考虑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账款或应收票据，按照预期有权收取的对价金额进行初始计量。

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摊余成本是以该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初始确认金额扣除已偿还的本金，加上或减去采用实际利率法将该初始确认金额与到期日金额之间的差额进行摊销形成的累计摊销额，再扣除累计计提的损失准备（仅适用于金融资产）。

实际利率法是指计算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摊余成本以及将利息收入或利息费用分摊计入各会计期间的方法。

实际利率，是指将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在预计存续期的估计未来现金流量，折现为该金融资产账面余额或该金融负债摊余成本所使用的利率。在确定实际利率时，在考虑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所有合同条款（如提前还款、展期、看涨期权或其他类似期权等）的基础上估计预期现金流量，但不考虑预期信用损失。

(1) 金融资产的分类与计量

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初始确认后，本公司根据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和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特征，将金融资产划分为：(1)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2)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3)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债务工具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且本公司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是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则本公司将该金融资产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该类金融资产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发生减值时或终止确认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此类金融资产包括货币资金、拆出资金、发放贷款及垫款、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债权投资和长期应收款等。本公司将自资产负债表日起一年内(含一年)到期的债权投资和长期应收款，列示为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取得期限在一年内(含一年)的债权投资列示为其他流动资产。

本公司对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按照实际利率法确认利息收入。除下列情况外，本公司根据金融资产账面余额乘以实际利率计算确定利息收入：a) 该金融资产在后续期间成为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本公司在后续期间，按照该金融资产的摊余成本和实际利率计算确定其利息收入；b) 若该金融工具在后续期间因其信用风险有所改善而不再存在信用减值，并且这一改善可与应用上述规定之后发生的某一事件相联系，本公司转按实际利率乘以该金融资产账面余额来计算确定利息收入。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且本公司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又以出售该金融资产为目标的，则该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相关的减值损失或利得、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收入及汇兑损益计入当期损益，除此以外该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变动均计入其他综合收益。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此类金融资产主要包括应收款项融资、其他债权投资等。本公司将自资产负债表日起一年内(含一年)到期的债权投资和长期应收款，列示为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取得期限在一年内(含一年)的债权投资列示为其他流动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包括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和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本公司将持有的未划分为以摊余成本计量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列示为交易性金融资产。自资产负债表日起超过一年到期且预期持有超过一年的，列示为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本公司以公允价值对该等金融资产进行后续计量，并将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以及与该等金融资产相关的股利和利息收入计入当期损益。

权益工具投资

本公司将对其没有控制、共同控制和重大影响的权益工具投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列示为交易性金融资产；自资产负债表日起超过一年到期且预期持有超过一年的，列示为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此外，于初始确认时，本公司可以单项金融资产为基础不可撤销地将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列示为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进行指定后，该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变动在其他综合收益中进行确认，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留存收益。本公司持有该权益工具投资期间，在本公司收取股利的权利已经确立，与股利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公司，且股利的金额能够可靠计量时，确认股利收入并计入当期损益。

(2) 金融工具减值

本公司对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投资以及财务担保合同等，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确认损失准备。

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

预期信用损失，是指以发生违约的风险为权重的金融工具信用损失的加权平均值。信用损失，是指本公司按照原实际利率折现的、根据合同应收的所有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所有现金流量之间的差额，即全部现金短缺的现值。

本公司按照下列方法确定相关金融工具的预期信用损失：

- 对于金融资产，信用损失为本公司应收取的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现金流量之间差额的现值。
- 对于财务担保合同，信用损失为本公司就该合同持有人发生的信用损失向其做出赔付的预计付款额，减去本公司预期向该合同持有人、债务人或任何其他方收取的金额之间差额的现值。
- 对于资产负债表日已发生信用减值但并非购买或源生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信用损失为该金融资产账面余额与按原实际利率折现的估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之间的差额。

本公司计量金融工具预期信用损失的方法反映的因素包括：通过评价一系列可能的结果而确定的无偏概率加权平均金额；货币时间价值；在资产负债表日无须付出不必要的额外成本或努力即可获得有关过去事项、当前状况以及未来经济状况预测的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

本公司对由收入准则规范的交易形成的未包含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账款、合同资产和应收票据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

对于其他金融工具，本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评估相关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的变动情况。若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已显著增加，本公司按照相当于该金融工具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若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本公司按照相当于该金融工具未来12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信用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金额，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除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外，本公司将信用损失准备抵减相关金融资产的账面余额；对于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本公司在其他综合收益中确认其信用损失准备，不减少该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的账面价值。

本公司在前一会计期间已经按照相当于金融工具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了损失准备，但在当期资产负债表日，该金融工具已不再属于自初始确认后信用风险显著增加的情形的，本公司在当期资产负债表日按照相当于未来12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该金融工具的损失准备，由此形成的损失准备的转回金额作为减值利得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对已经发生信用减值的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合同资产按照单项考虑预期信用损失，对于未发生减值的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合同资产在组合基础上采用减值矩阵确定相关信用损失。本公司以共同风险特征为依据，将按组合考虑的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合同资产分为不同组别，采用的共同信用风险特征包括：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合同资产对应的业务类型和业务渠道、债务人是否为关联方等。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A. 应收票据

- 组合1：银行承兑汇票
- 组合2：商业承兑汇票

B. 应收账款

- 组合1：关联方款项
- 组合2：非关联方款项

应收账款非关联方款项组合中包含：燃气销售组合、燃气批发组合、综合能源销售及组合、能源工程组合、能源生产组合等。

C. 合同资产

合同资产为能源工程。

应收账款、合同资产的账龄自确认之日起计算。

本公司对已经发生信用减值的其他应收账款按照单项考虑预期信用损失，对于未发生减值的其他应收款在组合基础上采用减值矩阵确定相关信用损失。本公司以共同风险特征为依据，将按组合考虑的其他应收款分为不同组别，采用的共同信用风险特征包括：其他应收账款对应的款项性质、债务人是否为关联方等。

- 其他应收款组合1：关联方款项
- 其他应收款组合2：非关联方款项

对于其他金融资产（包括发放贷款及垫款、债权投资、长期应收款等）和其他债权投资对已经发生信用减值的按照单项考虑预期信用损失，对于未发生减值的按照投资的性质，根据交易对手和风险敞口的各种类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未来12个月内或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信用风险显著增加

本公司利用可获得的合理且有依据的前瞻性信息，通过比较金融工具在资产负债表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与在初始确认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以确定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显著增加。对于财务担保合同，本公司在应用金融工具减值规定时，将本公司成为做出不可撤销承诺的一方之日作为初始确认日。

本公司在评估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时会考虑如下因素：

- 同一金融工具或具有相同预计存续期的类似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的外部市场指标是否发生显著变化；
- 金融工具外部信用评级实际或预期是否发生显著变化；
- 预期将导致债务人履行其偿债义务的能力是否发生显著变化的业务、财务或经济状况的不利变化；
- 债务人经营成果实际或预期是否发生显著变化；
- 债务人所处的监管、经济或技术环境是否发生显著不利变化；
- 合同付款是否发生逾期超过(含)30日，除非本公司无需付出过多成本或努力即可获得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证明虽然超过合同约定的付款期限30天，但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以来并未显著增加。

于资产负债表日，若本公司判断金融工具只具有较低的信用风险，则本公司假定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如果金融工具的违约风险较低，借款人在短期内履行其合同现金流量义务的能力很强，并且即使较长时期内经济形势和经营环境存在不利变化但未必一定降低借款人履行其合同现金义务，则该金融工具被视为具有较低的信用风险。

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

当本公司预期对金融资产未来现金流量具有不利影响的一项或多项事件发生时，该金融资产成为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金融资产已发生信用减值的证据包括下列可观察信息：

- 发行方或债务人发生重大财务困难；
- 债务人违反合同，如偿付利息或本金违约或逾期等；
- 债权人出于与债务人财务困难有关的经济或合同考虑，给予债务人在任何其他情况下都不会做出的让步；
- 债务人很可能破产或进行其他财务重组；
- 发行方或债务人财务困难导致该金融资产的活跃市场消失。

本公司认为如果一项金融工具逾期超过90日，则已发生违约，除非本公司有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表明以更长的逾期时间作为违约标准更为恰当。

减记金融资产

当本公司不再合理预期金融资产合同现金流量能够全部或部分收回的，直接减记该金融资产的账面余额。这种减记构成相关金融资产的终止确认。

(3) 金融资产的转移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金融资产，予以终止确认：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该金融资产已转移，且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该金融资产已转移，虽然本公司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但是未保留对该金融资产的控制。



若本公司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风险和报酬，且保留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则按照其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继续确认该被转移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相关负债。

本公司按照下列方式对相关负债进行计量：

被转移金融资产以摊余成本计量的，相关负债的账面价值等于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减去本公司保留的权利（如果本公司因金融资产转移保留了相关权利）的摊余成本并加上本公司承担的义务（如果本公司因金融资产转移承担了相关义务）的摊余成本，相关负债不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被转移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的，相关负债的账面价值等于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减去本公司保留的权利（如果本公司因金融资产转移保留了相关权利）的公允价值并加上本公司承担的义务（如果本公司因金融资产转移承担了相关义务）的公允价值，该权利和义务的公允价值为按独立基础计量时的公允价值。

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及因转移收到的对价与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针对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非交易性权益工具，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留存收益。

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转移前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继续确认部分之间按照转移日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因转移收到的对价与应分摊至终止确认部分的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与分摊的前述账面金额之和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若本公司转移的金融资产是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应终止确认的部分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留存收益。

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未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本公司继续确认所转移的金融资产整体，因资产转移而收到的对价在收到时确认为负债。

(4) 金融负债的分类、确认及计量

本公司根据所发行金融工具的合同条款及其所反映的经济实质而非仅以法律形式，结合金融负债和权益工具的定义，在初始确认时将该金融工具或其组成部分分类为金融负债或权益工具。

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时划分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和其他金融负债。

①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含属于金融负债的衍生工具）和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在初始确认时，符合下列条件之一的金融负债可不可撤销地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a)该指定可以消除或明显减少由于该金融负债的计量基础不同所导致的相关利得或损失在确认和计量方面不一致的情况；(b)根据正式书面文件载明的企业风险管理或投资策略，以公允价值为基础对金融负债组合或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组合进行管理和业绩评价，并在本公司内部以此为基础向关键管理人员报告；(c)符合条件的包含嵌入衍生工具的混合工具。

交易性金融负债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以及与该等金融负债相关的股利或利息支出计入当期损益。

被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该负债由本公司自身信用风险变动引起的公允价值变动应当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且终止确认该负债时，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自身信用风险变动引起的其公允价值累计变动额转入留存收益。

其余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以及与该等金融负债相关的股利或利息支出计入当期损益。若按上述方式对该等金融负债的自身信用风险变动的影响进行处理会造成或扩大损益中的会计错配的，本公司将该金融负债的全部利得或损失（包括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变动的影响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其他金融负债

除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所形成的金融负债、财务担保合同外的其他金融负债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终止确认或摊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财务担保合同是指当特定债务人到期不能按照最初或修改后的债务工具条款偿付债务时，财务担保的签发人向蒙受损失的合同持有人赔付特定金额的合同。不属于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的财务担保合同，在初始确认后按照损失准备金额以及初始确认金额扣除担保期内的累计摊销额后的余额孰高进行计量。

(5) 金融负债的终止确认

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本公司（借入方）与借出方之间签订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方式替换原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原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本公司终止确认原金融负债，并同时确认新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终止确认的，将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6) 权益工具

权益工具是指能证明拥有本公司在扣除所有负债后的资产中的剩余权益的合同。本公司发行（含再融资）、回购、出售或注销权益工具作为权益的变动处理。本公司不确认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变动。与权益性交易相关的交易费用从权益中扣减。

本公司对权益工具持有方的分配作为利润分配处理，发放的股票股利不影响股东权益总额。

(7) 衍生工具及套期工具

本公司相关衍生金融工具为期权合同、掉期、远期等。衍生工具于相关合同签署日以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并以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衍生工具的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对于嵌入衍生工具与主合同构成的混合合同，若主合同属于金融资产的，本公司不从该混合合同中分拆嵌入衍生工具，而将该混合合同作为一个整体适用关于金融资产分类的会计准则规定。

若混合合同包含的主合同不属于金融资产，且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本公司将嵌入衍生工具从混合工具中分拆，作为单独的衍生金融工具处理：嵌入衍生工具与该主合同在经济特征及风险方面不紧密相关；与该嵌入衍生工具具有相同条款的单独工具符合衍生工具的定义；该混合合同不是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进行会计处理。



嵌入衍生工具从混合合同中分拆的，本公司按照适用的会计准则规定对混合合同的主合同进行会计处理。本公司无法根据嵌入衍生工具的条款和条件对嵌入衍生工具的公允价值进行可靠计量的，该嵌入衍生工具的公允价值根据混合合同公允价值和主合同公允价值之间的差额确定。使用了上述方法后，该嵌入衍生工具在取得日或后续资产负债表日的公允价值仍然无法单独计量的，本公司将该混合合同整体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工具。

套期会计方法，是指本公司将套期工具和被套期项目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在相同会计期间计入当期损益（或其他综合收益）以反映风险管理活动影响的方法。本公司采用了现金流量套期，将某些衍生工具指定用于对已确认资产或负债、极可能发生的预期交易的现金流量相关的特定风险进行套期。

被套期项目，是指使本公司面临现金流量变动风险，且被指定为被套期对象的、能够可靠计量的项目。本公司指定为被套期项目有使本公司面临现金流量变动风险的预期以尚未确定的未来市场价格进行的购买或销售等。

套期工具是本公司为进行套期而指定的或现金流量变动预期可抵销被套期项目的现金流量变动的金融工具。

套期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本公司认定套期关系符合套期有效性要求：

被套期项目和套期工具之间存在经济关系。该经济关系使得套期工具和被套期项目的价值因面临相同的被套期风险而发生方向相反的变动。

被套期项目和套期工具经济关系产生的价值变动中，信用风险的影响不占主导地位。

套期关系的套期比率，等于本公司实际套期的被套期项目数量与对其进行套期的套期工具实际数量之比，但不反映被套期项目和套期工具相对权重的失衡。

现金流量套期

现金流量套期，是指对现金流量变动风险敞口进行的套期。该现金流量变动源于与已确认资产或负债、极可能发生的预期交易，或与上述项目组成部分有关的特定风险，且将影响本公司的损益。套期工具产生的利得或损失中属于套期有效的部分，本公司将其作为现金流量套期储备，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现金流量套期储备的金额下列两项的绝对额中较低者：

- 套期工具自套期开始的累计利得或损失；
- 被套期项目自套期开始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的累计变动额。

每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现金流量套期储备的金额为当期现金流量套期储备的变动额。

套期工具产生的利得或损失中属于套期无效的部分，计入当期损益。

被套期项目为预期交易，且该预期交易使本公司随后确认一项非金融资产或非金融负债的，或者非金融资产或非金融负债的预期交易形成一项适用于公允价值套期会计的确定承诺时，本公司将原在其他综合收益中确认的现金流量套期储备金额转出，计入该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金额。

对于不属于上述情况的现金流量套期，本公司在被套期的预期现金流量影响损益的相同期间，将原在其他综合收益中确认的现金流量套期储备金额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当因风险管理目标发生变化导致套期关系不再满足风险管理目标时（即，主体不再寻求实现该风险管理目标）、套期工具已到期、被出售、合同终止或已行使时，被套期项目与套期工具之间不再存在经济关系，或者被套期项目和套期工具经济关系产生的价值变动中，信用风险的影响开始占主导地位时、或套期不再满足套期会计方法的条件时，本公司终止使用套期会计。如果被套期的未来现金流量预期仍然会发生的，在其他综合收益中确认的累计现金流量套期储备金额予以保留，并按上述现金流量套期的会计政策处理。如果被套期的未来现金流量预期不再发生的，累计现金流量套期储备的金额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当期损益。如果被套期的未来现金流量预期不再极可能发生但可能预期仍然会发生，在预期仍然会发生的情况下，累计现金流量套期储备的金额予以保留，并按上述现金流量套期的会计政策处理。

(8) 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

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采用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不存在活跃市场的，本公司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在估值时，本公司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选择与市场参与者在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交易中所考虑的资产或负债特征相一致的输入值，并尽可能优先使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无法取得或取得不切实可行的情况下，使用不可观察输入值。

估值技术包括参考市场参与者最近进行的有序交易中使用的价格、参照实质上相同的其他金融工具的当前公允价值、现金流量折现法和期权定价模型等。对于现金流量折现分析，估计未来现金流量乃根据管理层最佳估计，其所使用的折现率乃类似工具的市场折现率。若干金融工具（包括衍生金融工具），使用考虑合约及市场价格、相关系数、货币时间价值、信用风险、收益曲线变化因素及/或提前偿还比率的定价模型进行估值。使用不同定价模型及假设可能导致公允价值估计的重大差异。

对于在估值方法中，使用了重大不可观察输入值的金融工具，将其在公允价值层次中分类为第三层级。

(9)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抵销

当本公司具有抵销已确认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法定权利，且该种法定权利是当前可执行的，同时本公司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时，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以相互抵销后的金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除此以外，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资产负债表内分别列示，不予相互抵销。

12. 应收票据

适用 不适用

按照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组合类别及确定依据

适用 不适用

应收票据的按照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组合类别及确定依据详见附注“五、11、金融工具(2)金融工具减值”。

基于账龄确认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的账龄计算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按照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单项计提判断标准

适用 不适用



应收票据的按照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单项计提判断标准详见附注“五、11、金融工具(2)金融工具减值”。

13. 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按照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组合类别及确定依据

适用 不适用

应收账款的按照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组合类别及确定依据详见附注“五、11、金融工具(2)金融工具减值”。

基于账龄确认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的账龄计算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按照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认定单项计提判断标准

适用 不适用

应收账款的按照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单项计提判断标准详见附注“五、11、金融工具(2)金融工具减值”。

14. 应收款项融资

适用 不适用

对于合同现金流量特征与基本借贷安排相一致，且公司管理此类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为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又以出售为目标的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本公司将其分类为应收款项融资，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按照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组合类别及确定依据

适用 不适用

应收款项融资的按照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组合类别及确定依据详见附注“五、11、金融工具(2)金融工具减值”。

基于账龄确认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的账龄计算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按照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单项计提判断标准

适用 不适用

应收款项融资的按照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单项计提判断标准详见附注“五、11、金融工具(2)金融工具减值”。



15. 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按照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组合类别及确定依据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应收款的按照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组合类别及确定依据详见附注“五、11、金融工具(2)金融工具减值”。

基于账龄确认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的账龄计算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按照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单项计提判断标准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应收款的按照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单项计提判断标准详见附注“五、11、金融工具(2)金融工具减值”。

16. 存货

适用 不适用

存货类别、发出计价方法、盘存制度、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适用 不适用

- (1) 公司存货是指企业在日常活动中持有以备出售的产成品或商品、处在生产过程中的在产品、在生产过程或提供劳务过程中耗用的材料、物料等。具体划分为原材料、库存商品、产成品、发出商品及周转材料等。
- (2) 存货的计价：存货区分不同构成内容、取得方式以其成本初始计量。原材料、库存商品发出计价采用加权平均法。
- (3) 存货的盘存制度采用永续盘存制。

存货跌价准备的确认标准和计提方法

适用 不适用

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资产负债表日，存货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原则计量。当其可变现净值低于成本时，提取存货跌价准备。可变现净值是指在日常活动中，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在确定存货的可变现净值时，以取得的确凿证据为基础，同时考虑持有存货的目的以及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的影响。存货按单个存货项目的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差额提取存货跌价准备。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后，如果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导致存货的可变现净值高于其账面价值的，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金额内予以转回，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按照组合计提存货跌价准备的组合类别及确定依据、不同类别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

适用 不适用

基于库龄确认存货可变现净值的各库龄组合可变现净值的计算方法和确定依据

适用 不适用

17. 合同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合同资产的确认方法及标准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根据履行履约义务与客户付款之间的关系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合同资产。本公司已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提供服务而有权收取的对价（且该权利取决于时间流逝之外的其他因素）列示为合同资产。

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在资产负债表中单独列示。同一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以净额列示，净额为借方余额的，根据其流动性在“合同资产”或“其他非流动资产”项目中列示；净额为贷方余额的，根据其流动性在“合同负债”或“其他非流动负债”项目中列示。不同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不能相互抵销。

按照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组合类别及确定依据

适用 不适用

合同资产的按照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组合类别及确定依据详见附注“五、11、金融工具(2)金融工具减值”。

基于账龄确认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的账龄计算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按照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认定单项计提判断标准

适用 不适用

合同资产的按照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认定单项计提判断标准详见附注“五、11、金融工具(2)金融工具减值”。

18. 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

适用 不适用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的确认标准和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划分为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处置组的确认条件：①根据类似交易中出售此类资产或处置组的惯例，在当前状况下即可立即出售；②出售计划需获相关权力机构或者监管部门批准后方可出售的，已经获得批准；③出售极可能发生，即企业已经就一项出售计划作出决议且获得确定的购买承诺，预计出售将在一年内完成。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采用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计量的生物资产、职工薪酬形成的资产、递延所得税资产、由金融工具相关会计准则规范的金融资产及由保险合同相关会计准则规范的保险合同所产生的权利的计量分别适用于其他相关会计准则。初始计量或在资产负债表日重新计量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时，其账面价值高于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的，将账面价值减记至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持有待售资产减值准备。

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因不再满足持有待售类别的划分条件而不再继续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或非流动资产从持有待售的处置组中移除时，按照以下两者孰低计量：

①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前的账面价值，按照假定不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情况下本应确认的折旧、摊销或减值等进行调整后的金额；②可收回金额。

本公司将符合持有待售条件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在资产负债表日单独列报为流动资产中“持有待售资产”，与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的资产直接相关的负债列报在流动负债中“持有待售负债”。

终止经营的认定标准和列报方法

适用 不适用

终止经营，是指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已被公司处置或划归为持有待售的、在经营和编制财务报表时能够单独区分的组成部分：该组成部分代表一项独立的主要业务或一个主要经营地区；该组成部分是拟对一项独立的主要业务或一个主要经营地区进行处置计划的一部分。

如果终止经营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应当按照上述持有待售类别的列报要求处理。如果终止经营没有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而是被处置，无论当期或是可比会计期间的资产负债表中都不应当列报与之相关的持有待售资产或负债。

企业应当分别列示持续经营损益和终止经营损益，在利润表“净利润”项下增设“持续经营净利润”和“终止经营净利润”项目，以税后净额分别反映持续经营相关损益和终止经营相关损益。

19. 长期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长期股权投资是投资方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重大影响的权益性投资，以及对其合营企业的权益性投资。

(1) 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判断标准

共同控制，是指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所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在判断是否存在共同控制时，首先判断是否由所有参与方或参与方组合集体控制该安排，其次再判断该安排相关活动的决策是否必须经过这些集体控制该安排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如果所有参与方或一组参与方必须一致行动才能决定某项安排的相关活动，则认为所有参与方或一组参与方集体控制该安排；如果存在两个或两个以上的参与方组合能够集体控制某项安排的，不构成共同控制。判断是否存在共同控制时，不考虑享有的保护性权利。

重大影响，是指投资方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在确定能否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时，考虑投资方直接或间接持有被投资单位的表决权股份以及投资方及其他方持有的当期可执行潜在表决权在假定转换为对被投资方单位的股权后产生的影响，包括被投资单位发行的当期可转换的认股权证、股份期权及可转换公司债券等的影响。



(2) 投资成本确定

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下列规定确定其投资成本：

A、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公司以支付现金、转让非现金资产或承担债务方式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投资成本与支付的现金、转让的非现金资产以及所承担债务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公司以发行权益性证券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取得被合并方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所有者权益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投资成本。按照发行股份的面值总额作为股本，长期股权投资投资成本与所发行股份面值总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B、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以购买日为取得对被购买方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投资成本。如果购买成本的公允价值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的份额，其差额作为商誉；如果购买成本的公允价值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的份额，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非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以支付现金取得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投资成本；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投资成本；投资者投入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作为投资成本，合同或协议约定价值不公允的除外；具有商业实质且其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非货币资产交换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以其公允价值和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该项投资的投资成本，换出资产账面价值与公允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以债务重组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以其公允价值作为投资成本，公允价值与重组债务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3) 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采用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初始投资成本计价。追加或收回投资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为当期投资收益。

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其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营业外收入”，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

取得长期股权投资后，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分别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享有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资本公积—其他资本公积”。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

被投资单位采用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与母公司不一致的，按照母公司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报表进行调整，并据以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等。确认被投资单位发生的净亏损，以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以及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减记至零为限，母公司负有承担额外损失义务的除外。被投资单位以后实现净利润的，母公司在其收益分享额弥补未确认的亏损分担额后，恢复确认收益分享额。

计算确认应享有或应分担被投资单位的净损益时，与联营企业、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应享有的比例计算归属于母公司的部分，予以抵销，在此基础上确认投资收益。母公司与被投资单位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失属于资产减值损失的，予以全额确认。

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或实施共同控制但不构成控制的，在转换日，按照原股权的公允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权益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原股权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的，与其相关的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在改按权益法核算时转入留存收益。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在丧失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之日改按《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进行会计处理，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原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原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转入当期损益。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权益法核算，并对该剩余股权视同自取得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不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其在丧失控制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因其他投资方增资而导致本公司持股比例下降、从而丧失控制权但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按照新的持股比例确认本公司应享有的被投资单位因增资扩股而增加净资产的份额，与应结转持股比例下降部分所对应的长期股权投资原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然后，按照新的持股比例视同自取得投资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

本公司与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持股比例计算归属于本公司的部分，在抵销基础上确认投资损益。但本公司与被投资单位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失，属于所转让资产减值损失的，不予以抵销。

持有待售的权益性投资

对联营企业或合营企业的权益性投资全部或部分分类为持有待售资产的，相关会计处理见本附注五、18“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

对于未划分为持有待售资产的剩余权益性投资，采用权益法进行会计处理。

已划分为持有待售的对联营企业或合营企业的权益性投资，不再符合持有待售资产分类条件的，从被分类为持有待售资产之日起采用权益法进行追溯调整。

长期股权投资的减值测试方法和减值准备计提方法详见本附注“五、27长期资产减值”。

(4) 长期股权投资的处置

公司处置长期股权投资，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按相应比例对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部分进行会计处理。



20. 投资性房地产

(1). 如果采用公允价值计量模式的

选择公允价值计量的依据

投资性房地产是指为赚取租金或资本增值，或两者兼有而持有的房地产。本公司投资性房地产包括已出租的土地使用权和建筑物。

(1) 投资性房地产的确认

投资性房地产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才能确认：与投资性房地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该投资性房地产的成本能够可靠计量。

(2) 投资性房地产初始计量

外购投资性房地产的成本，包括购买价款、相关税费和可直接归属于该资产的其他支出。

自行建造投资性房地产的成本，由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必要支出构成。

以其他方式取得的投资性房地产的成本，按照相关会计准则的规定确定。

与投资性房地产有关的后续支出，满足投资性房地产确认条件的，计入投资性房地产成本；不满足确认条件的，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3) 投资性房地产的后续计量

本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采用公允模式对投资性房地产进行后续计量。

本公司有确凿证据表明投资性房地产的公允价值能够持续可靠取得的，对投资性房地产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计量的，应当同时满足下列条件：

投资性房地产所在地有活跃的房地产交易市场；

企业能够从房地产交易市场上取得同类或类似房地产的市场价格及其他相关信息，从而对投资性房地产的公允价值作出合理的估计。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计量的，不对投资性房地产计提折旧或进行摊销，应当以资产负债表日投资性房地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调整其账面价值，公允价值与原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4) 投资性房地产的转换

本公司有确凿证据表明房地产用途发生改变，将投资性房地产转换为其他资产，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转换为自用房地产时，应当以其转换当日的公允价值作为自用房地产的账面价值，公允价值与原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自用房地产或存货转换为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时，投资性房地产按照转换当日的公允价值计价，转换当日的公允价值小于原账面价值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转换当日的公允价值大于原账面价值的，其差额计入所有者权益。

21. 固定资产

(1). 确认条件

适用 不适用

固定资产是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固定资产仅在与其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公司，且其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才予以确认。

(2). 折旧方法

适用 不适用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年限平均法	30~40年	5%-10%	2.38%~3.17%
机器和仪器设备	年限平均法	6~30年	5%-10%	3.17%~15.83%
办公及电子通讯设备	年限平均法	6~8年	5%-10%	11.88%~15.83%
运输工具	年限平均法	6~8年	5%-10%	11.88%~15.83%
燃气管道	年限平均法	20~30年	0%-10%	3.00%~4.50%

从固定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的次月起，采用年限平均法提取折旧，并按固定资产类别预计使用年限和预计净残值率确定折旧率。

22. 在建工程

适用 不适用

- (1) 在建工程指正在兴建中的资本性资产，以实际成本入账。成本包括建筑工程、安装工程、机器设备的购置成本、建筑费用及其他间接费用，以及资本化利息与汇兑损益。
- (2) 在建工程结转固定资产的时限：所购建的固定资产在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日起结转固定资产，次月开始计提折旧，若尚未办理竣工决算手续，则先预估价值结转固定资产并计提折旧，办理竣工决算手续后按实际成本调整原估计价值，但不再调整原已计提折旧额。

23. 借款费用

适用 不适用

- (1) 借款费用是指因借款而发生的利息及其他相关成本。包括借款利息、折价或溢价的摊销、辅助费用(包括手续费等)，以及因外币借款而发生的汇兑差额等。
- (2) 借款费用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其他借款费用，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包括需要经过相当长时间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的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和存货等资产。
- (3) 借款费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才能开始资本化：

资产支出已经发生，资产支出包括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已支付现金、转移非现金资产或者承担带息债务形式发生的支出；



借款费用已经发生；

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 (4) 借款费用资本化期间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发生的借款费用，满足上述资本化条件的，在该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前所发生的，计入该资产的成本，在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后所发生的，于发生当期直接计入财务费用。
- (5)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者生产过程中发生的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3个月的，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在中断期间发生的借款费用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直至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重新开始。如果中断是所购建或者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必要的程序，借款费用的资本化继续进行。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借款费用应当停止资本化。以后发生的借款费用于发生当期确认为费用。
- (6) 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按照下列方法确定：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专门借款的，以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减去将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确定；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占用了一般借款的，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

24. 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5. 油气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6. 无形资产

(1). 使用寿命及其确定依据、估计情况、摊销方法或复核程序

适用 不适用

公司的无形资产指公司拥有或控制的没有实物形态的可辨认非货币性资产。包括土地使用权、专利权、采矿权、经营权、产能指标、软件等。

无形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并于取得无形资产时分析判断其使用寿命。使用寿命为有限的，自无形资产可供使用时起，采用能反映与该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的预期实现方式的摊销方法，在预计使用年限内摊销；无法可靠确定预期实现方式的，采用直线法摊销；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作摊销。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摊销方法如下：

项目	预计使用寿命	使用寿命的确定依据	摊销方法
土地使用权	30-50年	产权登记期限	年限平均法
专利权	6-10年	预计受益年限	年限平均法
经营权	10-30年	经营许可期限	年限平均法
软件	5-6年	预计受益年限	年限平均法

公司于每年年度终了，对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进行复核，如果有证据表明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不同于以前的估计，则对于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改变其摊销年限；对于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如果有证据表明其使用寿命是有限的，则按照使用寿命有限无形资产的处理原则处理。截至资产负债表日，公司无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

公司年末检查各项无形资产预计给企业带来未来经济利益的能力，对预计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单项预计可收回金额与账面价值差额计提减值准备。无形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得转回。

(2). 研发支出的归集范围及相关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将研究开发项目区分为研究阶段与开发阶段。公司划分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的具体标准为：为获取新的技术和知识等进行的有计划的调查阶段，确定为研究阶段，该阶段具有计划性和探索性等特点；在进行商业性生产或使用前，将研究成果或其他知识应用于某项计划或设计，以生产出新的或具有实质性改进的材料、装置、产品等阶段，确定为开发阶段，该阶段具有针对性和形成成果的可能性较大等特点。

公司自行研究开发的无形资产，其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其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为无形资产（专利技术和非专利技术）：

- (1) 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 (2) 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 (3) 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证明其有用性；
- (4) 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 (5) 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27. 长期资产减值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于每一资产负债表日对长期股权投资、固定资产、在建工程、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等项目进行检查，当存在减值迹象时，进行减值测试。对商誉和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末均进行减值测试。

当存在下列迹象的，表明资产可能发生了减值：(1)资产的市价当期大幅度下跌，其跌幅明显高于因时间的推移或者正常使用而预计的下跌；(2)本公司经营所处的经济、技术或法律等环境以及资产所处的市场在当期或将在近期发生重大变化，从而对本公司产生不利影响；(3)市场利率或者其他市场投资回报率在当期已经提高，从而影响企业用来计算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的折现率，导致资产可收回金额大幅度降低；(4)有证据表明资产已经陈旧过时或其实体已经损坏；(5)资产已经或者将被闲置、终止使用或者计划提前处置；(6)公司内部报告的证据表明资产的经济绩效已经低于或者将低于预期，如资产所创造的净现金流量或者实现的营业利润（或者损失）远远低于预计金额等；(7)其他表明资产可能已经发生减值的迹象。



本公司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测试的，以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的较高者作为资产的可收回金额。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测试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为基础测试。

减值测试后，若该资产的账面价值超过其可收回金额，其差额确认为减值损失，上述资产的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予转回。

28. 长期待摊费用

适用 不适用

长期待摊费用指公司已经发生应由本期和以后各期负担的分摊期限在1年以上的各项费用，长期待摊费用按实际成本计价，在项目受益期内平均摊销。

29. 合同负债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根据履行履约义务与客户付款之间的关系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合同负债。本公司已收或应收客户对价而应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提供服务的义务列示为合同负债。

30. 职工薪酬

(1)、短期薪酬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职工基本薪酬(工资、奖金、津贴、补贴)：本公司在职工为其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其他会计准则要求或允许计入资产成本的除外。

职工福利费：本公司发生的职工福利费，在实际发生时根据实际发生额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职工福利费为非货币性福利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

医疗保险费、工伤保险费、生育保险费等社会保险费和住房公积金，以及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本公司为职工缴纳的医疗保险费、工伤保险费、生育保险费等社会保险费和住房公积金，以及按规定提取的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在职工为其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根据规定的计提基础和计提比例计算确定相应的职工薪酬金额，并确认相应负债，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短期带薪缺勤：本公司在职工提供服务从而增加了其未来享有的带薪缺勤权利时，确认与累积带薪缺勤相关的职工薪酬，并以累积未行使权利而增加的预期支付金额计量。本公司在职工实际发生缺勤的会计期间确认与非累积带薪缺勤相关的职工薪酬。

(2)、离职后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离职后福利计划包括设定提存计划和设定受益计划。其中，设定提存计划是指向独立的基金缴存固定费用后，本公司不再承担进一步支付义务的离职后福利计划；设定受益计划是指除设定提存计划以外的离职后福利计划。

设定提存计划：本公司按当地政府的相关规定为职工缴纳基本养老保险和失业保险，在职工为其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按以当地规定的缴纳基数和比例计算应缴纳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设定受益计划：本公司根据预期累计福利单位法确定的公式将设定受益计划产生的福利义务归属于职工提供服务的期间，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3)、辞退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辞退福利是指公司在职工劳动合同到期之前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或者为鼓励职工自愿接受裁减而给予职工的补偿。本公司向职工提供辞退福利的，在下列两者孰早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企业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企业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相关的成本或费用时。

(4)、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31. 预计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与或有事项相关义务同时满足以下条件的确认为预计负债：该义务是企业承担的现时义务；履行该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企业；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公司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于资产负债表日对预计负债进行复核，按照当前最佳估计数对账面价值进行调整。

32. 股份支付

适用 不适用

(1)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

为了获取职工提供的服务，本公司向雇员（包括董事）做出以权益结算、以股份为基础的购股权计划。对于用以换取职工提供的服务的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本公司以授予职工权益工具在授予日的公允价值计量。该公允价值的金额在等待期内以对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直线法计算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资本公积。

在等待期内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根据相关的非市场性质归属条件的评估，修订对原预期最终归属的权益工具数量。上述估计的影响计入当期相关成本或费用，并相应调整资本公积。

当购股权行使时，原来确认的购股权准备转拨至股本及股本溢价；如果购股权于归属日后被没收或者于届满日期尚未行使，原确认的购股权准备转拨至留存收益。

(2)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按照本公司承担的以股份或其他权益工具为基础计算确定的负债的公允价值计量。



授予后立即可行权的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在授予日以本公司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负债。

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以后才可行权的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在等待期内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对可行权情况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照本公司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金额，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成本或费用和相应的负债。

在资产负债表日，后续信息表明本公司当期承担债务的公允价值与以前估计不同的，应当进行调整，并在可行权日调整至实际可行权水平。

本公司在相关负债结算前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及结算日，对负债的公允价值重新计量，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33. 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适用 不适用

34. 收入

(1). 按照业务类型披露收入确认和计量所采用的会计政策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的收入主要来源于天然气零售、天然气批发、平台交易气、工程建设与安装、综合能源销售及服务、智家业务、能源生产、基础设施运营等业务。本公司在履行了合同中的履约义务，即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按照分摊至该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确认收入。履约义务，是指合同中本公司向客户转让可明确区分商品或服务的承诺。

本公司在合同开始日即对合同进行评估，识别该合同所包含的各单项履约义务，并确定各单项履约义务是在某一时段内履行，还是某一时点履行。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属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本公司按照履约进度，在一段时间内确认收入：(1)客户在本公司履约的同时即取得并消耗所带来的经济利益；(2)客户能够控制本公司履约过程中在建的商品；(3)本公司履约过程中所产出的商品具有不可替代用途，且本公司在整个合同期间内有权就累计至今已完成的履约部分收取款项。否则，本公司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控制权的时点确认收入。

本公司不同业务合同履约责任及收入确认时点：

(1) 天然气零售业务

本公司通过管道向客户销售天然气，包括住宅、商业及工业客户。当管道天然气输送至客户，并被客户耗用即客户取得产品的控制权时确认收入，已售燃气量按照安装于客户处所的燃气表计算。

本公司亦营运汽车燃气加气站，为汽车加注LNG及CNG。于加气站加气（即LNG或CNG转移至客户）后，确认收入。

(2) 天然气批发业务

本公司向批发客户供应LNG。当LNG的控制权转移（即LNG已批量交付客户特定的位置）时，确认收入。

(3) 平台交易气业务

本公司以采购国际天然气资源为主，配合国内自有和托管LNG液厂等资源，通过向城市燃气运营商、能源集团与大工业、分销商、能源运营商、国际油气公司和公用事业公司等客户销售天然气。当天然气的控制权转移（即天然气交付客户特定的位置）时，确认收入。

(4) 综合能源销售及服务

本公司供应多种能源产品，如燃气、电力、冷能、热能及蒸汽等，当能源输送至客户，并被客户耗用即客户取得产品的控制权时，确认收入。能源服务在合同期内按服务提供的进度确认收入。

(5) 能源生产

本公司进行甲醇等产品的生产和销售业务以及贸易产品的销售业务，根据具体业务性质与合同规定，在商品控制权转移给购货方时确认收入。

(6) 工程建造与安装

工程建造与安装业务，主要包括与天然气、新型化工、节能环保等相关的工程设计、设备制造与集成、工程建设和安装业务。本公司的工程施工与安装业务主要属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按照履约进度，在合同期内确认收入。

(7) 智家业务

本公司向客户提供各种智家服务，包括但不限于厨房产品、供暖产品及安防产品，如涉及安装服务，在客户接受服务的时点确认收入。此外，本公司对商业及工业客户销售建材及其他能源产品等，当客户取得商品控制权时确认收入。

(8) 基础设施运营

本公司通过运营天然气接收站为客户提供液化天然气液态接卸服务、液化天然气液态仓储服务、液化天然气气态外输服务和天然气管道输送服务。本公司在该等服务已提供且经客户确认时确认相关收入。

交易价格是指本公司因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而预期有权收取的对价金额，但不包含代第三方收取的款项以及本公司预期将退还给客户的款项。合同中包含两项或多项履约义务的，本公司在合同开始日，按照各单项履约义务所承诺商品或服务的单独售价的相对比例，将交易价格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

合同中存在重大融资成分的，本公司按照假定客户在取得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即以现金支付的应付金额确定交易价格。该交易价格与合同对价之间的差额，在合同期间内采用实际利率法摊销。合同开始日，本公司预计客户取得商品或服务控制权与客户支付价款间隔不超过一年的，不考虑合同中存在的重大融资成分。

对于附有质量保证条款的销售，如果该质量保证在向客户保证所销售商品或服务符合既定标准之外提供了一项单独的服务，该质量保证构成单项履约义务。否则，本公司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13号—或有事项》规定对质量保证责任进行会计处理。



本公司根据在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前是否拥有对该商品或服务的控制权，来判断从事交易时本公司的身份是主要责任人还是代理人。本公司在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前能够控制该商品或服务的，本公司为主要责任人，按照已收或应收对价总额确认收入；否则，本公司为代理人，按照预期有权收取的佣金或手续费的金额确认收入，该金额按照已收或应收对价总额扣除应支付给其他相关方的价款后的净额或者按照既定的佣金金额或比例等确定。

(2). 同类业务采用不同经营模式涉及不同收入确认方式及计量方法

适用 不适用

35. 合同成本

适用 不适用

合同成本分为合同履约成本与合同取得成本。

本公司为履行合同而发生的成本，在满足下列条件时作为合同履约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①该成本与一份当前或预期取得的合同直接相关，包括直接人工、直接材料、制造费用（或类似费用）、明确由客户承担的成本以及仅因该合同而发生的其他成本。②该成本增加了本公司未来用于履行履约义务的资源。③该成本预期能够收回。

本公司为取得合同发生的增量成本预期能够收回的，作为合同取得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采用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或服务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进行摊销；但是对于合同取得成本摊销期限未超过一年的，本公司将其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其账面价值高于下列两项的差额的，本公司将对于超出部分计提减值准备，并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并进一步考虑是否应计提亏损合同有关的预计负债：①因转让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或服务预期能够取得的剩余对价；②为转让该相关商品或服务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

上述资产减值准备后续发生转回的，转回后的资产账面价值不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资产在转回日的账面价值。

确认为资产的合同履约成本，初始确认时摊销期限不超过一年或一个正常营业周期，在“存货”项目中列示，初始确认时摊销期限超过一年或一个正常营业周期，在“其他非流动资产”项目中列示。

确认为资产的合同取得成本，初始确认时摊销期限不超过一年或一个正常营业周期，在“其他流动资产”项目中列示，初始确认时摊销期限超过一年或一个正常营业周期，在“其他非流动资产”项目中列示。

36. 政府补助

适用 不适用

政府补助，是本公司从政府无偿取得的货币性资产与非货币性资产。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公司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公司在收到政府补助时确认为递延收益，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期计入“其他收益”。相关资产在使用寿命结束前被出售、转让、报废或发生毁损的，将尚未分配的相关递延收益余额转入资产处置当期的损益。

与本公司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分别下列情况处理：(1)用于补偿公司以后期间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费用的期间，计入“其他收益”；(2)用于补偿公司已发生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其他收益”；(3)对于综合性项目的政府补助，需要将其分解为与资产相关的部分和与收益相关的部分，分别进行会计处理；难以区分的，将政府补助整体归类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或者在项目期内分期确认为“其他收益”。

与本公司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计入营业外收入。

37. 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适用 不适用

(1) 公司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进行所得税的会计处理。

(2) 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的依据：

资产负债表日，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存在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或应纳税暂时性差异的，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算暂时性差异，据以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或递延所得税负债。

(3) 每年年度终了，公司对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发生变化的，对已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进行重新计量，除直接在权益中确认的交易或者事项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以外，将其影响数计入变化当期的所得税费用。如果未来期间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减记的金额转回。

38. 租赁

适用 不适用

作为承租方对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进行简化处理的判断依据和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租赁的识别

在合同开始日，本公司作为承租人或出租人评估合同中的客户是否有权获得在使用期间内因使用已识别资产所产生的几乎全部经济利益，并有权在该使用期间主导已识别资产的使用。如果合同中一方让渡了在一定期间内控制一项或多项已识别资产使用的权利以换取对价，则本公司认定合同为租赁或者包含租赁。

(1) 本公司作为承租人

在租赁期开始日，本公司对所有租赁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除外。



短期租赁是指不包含购买选择权且租赁期不超过12个月的租赁。低价值资产租赁是指单项租赁资产为全新资产时价值较低的租赁。本公司对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不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相关租赁付款额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

本公司对除上述以外的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

使用权资产

使用权资产是指公司作为承租人可在租赁期内使用租赁资产的权利。除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外，本公司在租赁期开始日对租赁确认使用权资产。使用权资产在同时满足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成本能够可靠计量时予以确认。公司使用权资产类别主要包括房屋及建筑物、机器和仪器设备、租赁土地及运输设备。

使用权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该成本包括：

- (1) 租赁负债的初始计量金额；
- (2) 在租赁期开始日或之前支付的租赁付款额，存在租赁激励的，扣除已享受的租赁激励相关金额；
- (3) 本公司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
- (4) 本公司为拆卸及移除租赁资产、复原租赁资产所在场地或将租赁资产恢复至租赁条款约定状态预计将发生的成本。

公司后续采用成本模式对使用权资产计提折旧。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公司在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公司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两者孰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本公司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8号—资产减值》的相关规定来确定使用权资产是否已发生减值并进行会计处理。

公司按照变动后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重新计量租赁负债，并相应调整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时，如使用权资产账面价值已调减至零，但租赁负债仍需进一步调减的，公司将剩余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租赁负债

在租赁开始日，公司将尚未支付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确认为租赁负债，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除外。计算租赁付款额现值时采用租赁内含利率作为折现率，无法确定租赁内含利率的，采用公司增量借款利率作为折现率。租赁付款额与其现值之间的差额作为未确认融资费用，在租赁期各个期间内按照确认租赁付款额现值的折现率确认利息费用，并计入当期损益。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于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租赁付款额是指本公司向出租人支付的与在租赁期内使用租赁资产的权利相关的款项，包括：

- (1) 固定付款额及实质固定付款额，存在租赁激励的，扣除租赁激励相关金额；
- (2) 本公司合理确定将行使的购买选择权的行权价格；
- (3) 租赁期反映出本公司将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的，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需支付的款项。

租赁期开始日后，本公司按照固定的周期性利率计算租赁负债在租赁期内各期间的利息费用，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租赁期开始日后，当实质固定付款额发生变动、担保余值预计的应付金额发生变化、用于确定租赁付款额的指数或比率发生变动、购买选择权、续租选择权或终止选择权的评估结果或实际行权情况发生变化时，公司按照变动后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重新计量租赁负债，并调整相应的使用权资产，若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已调减至零，但租赁负债仍需进一步调减的，本公司将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租赁变更

租赁发生变更且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本公司将该租赁变更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①该租赁变更通过增加一项或多项租赁资产的使用权而扩大了租赁范围；②增加的对价与租赁范围扩大部分的单独价格按该合同情况调整后的金额相当。

租赁变更未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的，在租赁变更生效日，本公司重新分摊变更后合同的对价，重新确定租赁期，并按照变更后租赁付款额和修订后的折现率计算的现值重新计量租赁负债。

租赁变更导致租赁范围缩小或租赁期缩短的，本公司相应调减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并将部分终止或完全终止租赁的相关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其他租赁变更导致租赁负债重新计量的，本公司相应调整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

作为出租方的租赁分类标准和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在租赁开始日，基于交易的实质，将租赁分为融资租赁和经营租赁。融资租赁是指实质上转移了与租赁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几乎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经营租赁是指除融资租赁以外的其他租赁。

① 经营租赁

本公司采用直线法将经营租赁的租赁收款额确认为租赁期内各期间的租金收入。与经营租赁有关的未计入租赁收款额的可变租赁付款额，于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② 融资租赁

于租赁期开始日，本公司确认应收融资租赁款，并终止确认融资租赁资产。应收融资租赁款以租赁投资净额（未担保余值和租赁期开始日尚未收到的租赁收款额按照租赁内含利率折现的现值之和）进行初始计量，并按照固定的周期性利率计算确认租赁期内的利息收入。本公司取得的未纳入租赁投资净额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39. 其他重要的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适用 不适用

(1) 安全生产费用的计提与使用

本公司按照财政部和应急部联合发布的《企业安全生产费用提取和使用管理办法》（财资[2022]136号）提取安全生产费，各相关业务安全生产费用的计提与使用情况如下：



A、工程施工

公司所属建设工程施工企业按照财资[2022]136号第十七条的规定，以建筑安装工程造价为计提依据，适用“(二) 铁路工程、房屋建筑工程、城市轨道交通工程3%；(四) 冶炼工程、机电安装工程、化工石油工程、通信工程2%；(五) 市政公用工程、港口与航道工程、公路工程1.5%”的计提比例于月末按工程进度计算提取企业安全生产费用。

建设工程施工企业计提的安全生产费用用于工程施工过程中安全生产及防护直接相关的支出。

B、危险品生产与储存

公司所属危险品生产与储存企业按照财资[2022]136第二十一条的规定计提安全生产费用，以上年度实际营业收入为计提依据，采取超额累退方式按照以下标准平均逐月提取：

- 1) 全年实际销售收入在1,000万元及以下的，按照4.5%提取；
- 2) 全年实际销售收入在1,000万元至10,000万元(含)的部分，按照2.25%提取；
- 3) 全年实际销售收入在10,000万元至100,000万元(含)的部分，按照0.55%提取；
- 4) 全年实际销售收入在100,000万元以上的部分，按照0.2%提取。

公司所属危险品生产企业计提的安全生产费用用于危险品生产过程中安全生产及防护直接相关的支出。

C、危险品运输

本公司所属危险品运输企业按照财资[2022]136号第二十四条的规定，以上年度实际营业收入为计提依据，适用“客运业务、管道运输、危险品等特殊货运业务为1.5%”的计提比例提取安全生产费。

公司所属危险品运输企业计提的安全生产费用用于与危险品运输安全与防护直接相关的支出。

公司按上述规定计提的安全生产费用，计入当期成本(费用)和专项储备。使用提取的安全生产费时，属于费用性支出的，直接冲减专项储备。使用提取的安全生产费形成固定资产的，通过“在建工程”科目归集所发生的支出，待安全项目完工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确认为固定资产；同时，按照形成固定资产的成本冲减专项储备，并确认相同金额的累计折旧。该固定资产在以后期间不再计提折旧。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所有者权益项下设“专项储备”项目单独反映安全生产费的期末余额。

(2) 回购股份

本公司回购的股份在注销或者转让之前，作为库存股管理，回购股份的全部支出转作库存股成本。

股份回购中支付的对价和交易费用减少股东权益，回购、转让或注销本公司股份时，不确认利得或损失。

转让库存股，按实际收到的金额与库存股账面金额的差额，计入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冲减盈余公积和未分配利润。注销库存股，按股票面值和注销股数减少股本，按注销库存股的账面余额与面值的差额，冲减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冲减盈余公积和未分配利润。

(3) 限制性股票

股权激励计划中，本公司授予被激励对象限制性股票，被激励对象先认购股票，如果后续未达到股权激励计划规定的解锁条件，则本公司按照事先约定的价格回购股票。向职工发行的限制性股票按有关规定履行了注册登记等增资手续的，在授予日，本公司根据收到的职工缴纳的认股款确认股本和资本公积（股本溢价）；同时就回购义务确认库存股和其他应付款；用回购的库存股向职工授予的限制性股票按有关规定履行了注册登记等手续的，在授予日，本公司根据收到的职工缴纳的认股款调整库存股价值，同时就回购义务确认其他应付款。

(4) 分部信息

本公司以内部组织结构、管理要求、内部报告制度为依据确定经营分部，以经营分部为基础确定报告分部并披露分部信息。

经营分部是指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组成部分：(1)该组成部分能够在日常活动中产生收入、发生费用；(2)管理层能够定期评价该组成部分的经营成果，以决定向其配置资源、评价其业绩；(3)能够取得该组成部分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会计信息。两个或多个经营分部具有相似的经济特征，并且满足一定条件的，则可合并为一个经营分部。

(5) 利润分配

公司的税后利润，有外商参股的子公司根据董事会决议进行分配，其他公司在弥补以前年度亏损后按以下顺序分配：

项目	计提比例
提取法定公积金	10%
提取任意盈余公积金	由股东大会决定
支付普通股股利	由股东大会决定

40.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的变更

(1). 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会计政策变更的内容和原因	受重要影响的报表项目名称	影响金额
按照<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17号>规定的实施日期，其中“关于流动负债与非流动负债的划分”、“关于供应商融资安排的披露”、“关于售后租回交易的会计处理”的内容，要求自2024年1月1日起施行。	无	0

(2). 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适用 不适用

(3). 2024年起首次执行新会计准则或准则解释等涉及调整首次执行当年年初的财务报表

适用 不适用

41.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六、税项

1. 主要税种及税率

主要税种及税率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增值税应税收入	13%、9%、6%、3%
城市维护建设税	应纳流转税额	7%和5%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25%、15%、20%
教育费附加	应纳流转税额	5%
房产税	出租房产租金收入和自用房产原值的70%	12%和1.2%
印花税	经济合同，以合同上所列的金额为计税依据；产权转移书据以书据中所载的金额为计税依据；应税营业账簿记载的实收资本(股本)、资本公积合计金额为计税依据	万分之零点五、万分之三、万分之五、千分之一、万分之二点五
土地使用税	实际占用的土地面积	0.6元-30元/平方米
境外子公司		
香港利得税	在香港产生的利得	16.50%
股息税	香港居民企业在中国境内取得的股息所得	10%或5%
英属维尔京群岛	目前未对设立于英属维尔京群岛的离岸公司的利润、资本利得、工资等计税	0%
开曼群岛	目前未对设立于开曼群岛的离岸公司的利润、资本利得、工资等计税	0%
新加坡公司所得税	来源于新加坡的所得	17%、10%
美国公司所得税	来源于美国的所得	21%

存在不同企业所得税税率纳税主体的，披露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纳税主体名称	所得税税率(%)
新能能源有限公司	15
山西沁水新奥清洁能源有限公司	15
上海国际化建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15
新地能源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15
重庆新奥龙新清洁能源有限公司	15



纳税主体名称	所得税税率(%)
新奥(海南)能源贸易有限公司	15
新奥(舟山)液化天然气有限公司	15
东莞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15
肇庆新奥清洁能源有限公司	15
廊坊新奥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15
通辽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15
海宁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15
湖南银通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15
桂林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15
贵港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15
桂林新奥燃气发展有限公司	15
通辽新奥燃气发展有限公司	15
洛阳新奥华油燃气有限公司	15
新安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15
广州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15
广州番禺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15
石家庄新奥能源发展有限公司	15
盐城新奥能源发展有限公司	15
洛阳新奥能源发展有限公司	15
洛阳新奥燃气发展有限公司	15
牡丹江新奥能源发展有限公司	15
龙游新奥智慧能源有限公司	15
廊坊新奥泛能网络科技服务有限公司	15
隆昌中欧油气能源有限公司	15
包头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15
广州新瑞新能源发展有限公司	15
洋浦新瑞能源发展有限公司	15
一城一家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15
贵港新奥燃气工程有限公司	15
洋浦新奥能源发展有限公司	15
新奥燃气北美投资有限公司	16.5
新奥液化天然气贸易有限公司	16.5
江苏能源控股有限公司	16.5
ENN LNG (SINGAPORE) PTE LTD	17、10
ENN Global Trading Pte. Ltd.	17
ENN Clean Energy International Investment Limited	0

享受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小型微利企业所得税优惠情况：



本公司部分子公司：淮安新奥淮阴车用燃气有限公司、山东省鑫峰工程设计有限公司、岳阳新奥燃气有限公司等公司适用《财政部税务总局关于小微企业和个体工商户所得税优惠政策的公告》(财政部税务总局公告2023年第6号)、《财政部税务总局关于进一步实施小微企业所得税优惠政策的公告》(财政部税务总局公告2022年第13号)的规定：对小型微利企业年应纳税所得额减按25%计入应纳税所得额，按20%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上述小型微利企业指从事国家非限制和禁止行业，且同时符合年度应纳税所得额不超过300万元、从业人数不超过300人、资产总额不超过5000万元等三个条件的企业。

2. 税收优惠

适用 不适用

- (1) 根据财政部、税务总局、国家发展改革委2020年第23号公告《关于延续西部大开发企业所得税政策的公告》、《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19年本)》以及《西部地区鼓励类产业目录(2020年本)》相关规定，自2021年1月1日至2030年12月31日，对设在西部地区的鼓励类产业企业减按15%的税率征收企业所得税。公司所属子公司新能能源有限公司、包头新奥燃气有限公司、通辽新奥燃气发展有限公司等公司减按15%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
- (2) 本公司部分子公司：新地能源工程技术有限公司、新奥(舟山)液化天然气有限公司、东莞新奥燃气有限公司、廊坊新奥智能科技有限公司等公司因获发高新技术企业证书，在证书有效期三年内享受高新技术企业15%的所得税优惠税率。
- (3) 本公司部分子公司：淮安新奥淮阴车用燃气有限公司、山东省鑫峰工程设计有限公司、岳阳新奥燃气有限公司等公司适用《财政部税务总局关于小微企业和个体工商户所得税优惠政策的公告》(财政部税务总局公告2023年第6号)、《财政部税务总局关于进一步实施小微企业所得税优惠政策的公告》(财政部税务总局公告2022年第13号)的规定：对小型微利企业年应纳税所得额减按25%计入应纳税所得额，按20%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上述小型微利企业指从事国家非限制和禁止行业，且同时符合年度应纳税所得额不超过300万元、从业人数不超过300人、资产总额不超过5000万元等三个条件的企业。
- (4) 本公司子公司新奥(海南)能源贸易有限公司、洋浦新瑞能源发展有限公司及洋浦新奥能源发展有限公司适用《财政部税务总局关于海南自由贸易港企业所得税优惠政策的通知》(财税〔2020〕31号)、《鼓励外商投资产业目录(2022年版)》《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24年本)》的规定：对注册在海南自由贸易港并实质性运营的鼓励类产业企业，减按15%的税率征收企业所得税。
- (5) 本公司子公司ENN LNG (SINGAPORE) PTE LTD获得新加坡企业发展局批准，具有“全球贸易商”资格，自2023年1月1日至2025年12月31日，公司的液化天然气业务适用10%的所得税率。

3.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1、货币资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库存现金	141	142
银行存款	1,209,875	1,543,429
其他货币资金	51,900	80,203
存放在中央银行法定准备金	39,113	43,570
合计	1,301,029	1,667,344
其中：存放在境外的款项总额	474,356	547,756

其他说明

因抵押、质押或冻结对使用有限制的货币资金明细如下：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存放在中央银行法定准备金	39,113	43,570
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	23,310	27,097
信用证保证金		300
其他保证金	22,446	23,571
购气专用款	2,443	8,256
特许经营权保证金	1,646	1,546
售电代理保证金	3,193	6,633
保函保证金	5,936	3,091
期货保证金	602	344
工程施工保证金	5,141	3,037
农民工工资保证金	1,290	1,673
合计	105,120	119,118

2、拆出资金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境内银行	292,352	329,449
合计	292,352	329,449



3、交易性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指定理由和依据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190,000	20,011	/
其中：			
结构性存款	180,000	10,000	/
理财产品	10,000		/
货币基金		10,011	/
合计	190,000	20,011	/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交易性金融资产本期期末较上期期末增加849.48%，主要是本报告期公司所属子公司结构性存款增加所致。

4、衍生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非套期衍生工具	30,128	42,430
其中：商品衍生合约	30,128	42,430
外汇衍生合约		
套期衍生工具	18,012	92,643
其中：商品衍生合约	16,891	92,643
外汇衍生合约	1,121	
合计	48,140	135,073

其他说明：

- 1、本公司面临的商品价格风险主要来自与原油、天然气指数挂钩的LNG买卖合同，为管理及降低商品价格风险，本公司与若干金融机构签订多份商品衍生合约，部分商品衍生合约指定为套期工具。
- 2、本公司面临的外汇风险主要来自各种以美元计值的债券及银行贷款。为管理及降低外汇敞口，本公司与若干金融机构签订多份外币衍生合约，绝大部分外币衍生合约指定为套期工具。
- 3、衍生金融资产本期期末较上期期末减少64.36%，衍生金融负债本期期末较上期期末增加36.36%，主要是本报告期公司所属子公司商品衍生工具合约公允价值下降所致。

5、应收票据

(1). 应收票据分类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汇票	28,974	45,620
商业承兑汇票	432	944
合计	29,406	46,564

(2). 期末公司已质押的应收票据

适用 不适用

(3). 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终止确认金额	期末未终止确认金额
银行承兑汇票		12,560
商业承兑汇票		261
合计		12,821

(4).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29,411	100.00	5	0.02	29,406	46,574	100.00	10	0.02	46,564
其中：										
银行承兑汇票	28,974	98.51			28,974	45,620	97.95			45,620
商业承兑汇票	437	1.49	5	1.00	432	954	2.05	10	1.00	944
合计	29,411	/	5	/	29,406	46,574	/	10	/	46,564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组合计提项目：商业承兑汇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名称	期末余额		
	应收票据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商业承兑汇票	437	5	1.00
合计	437	5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应收票据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应收票据坏账准备	10	-5			5
合计	10	-5			5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6).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票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票据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应收票据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应收票据本期期末较上期期末减少36.85%，主要是本报告期公司所属子公司银行承兑汇票到期所致。

6、应收账款

(1). 按账龄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1年以内		
其中：1年以内分项		
1年以内	480,035	536,065
1年以内小计	480,035	536,065
1至2年	109,907	118,706
2至3年	94,948	74,182
3至5年	38,383	24,885
5年以上	19,248	18,953
合计	742,521	772,791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23,725	3.20	23,725	100.00		22,180	2.87	22,180	100.00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718,796	96.80	105,396	14.66	613,400	750,611	97.13	89,717	11.95	660,894
其中：										
关联方款项	78,146	10.52	2,823	3.61	75,323	54,839	7.10	2,154	3.93	52,685
非关联方款项	640,650	86.28	102,573	16.01	538,077	695,772	90.03	87,563	12.59	608,209
合计	742,521	/	129,121	/	613,400	772,791	/	111,897	/	660,894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名称	期末余额			计提理由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的坏账准备	23,725	23,725	100.00	收回难度大，发生坏账的可能性较大的款项
合计	23,725	23,725	100.00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组合计提项目：关联方款项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名称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年以内	57,986	419	0.72
1至2年	10,037	379	3.78
2至3年	4,877	400	8.20
3至5年	5,071	1,450	28.59
5年以上	175	175	100.00
合计	78,146	2,823	3.61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组合计提项目：非关联方款项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名称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年以内	420,398	9,857	2.34
1至2年	95,379	21,053	22.07
2至3年	81,082	30,791	37.98
3至5年	25,166	22,247	88.40
5年以上	18,625	18,625	100.00
合计	640,650	102,573	16.01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应收账款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22,180	1,694		149	23,725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89,717	15,699		326 -306	105,396
其中：					
关联方款项	2,154	669			2,823
非关联方款项	87,563	15,030		326 -306	102,573
合计	111,897	17,393		475 -306	129,121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4).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核销金额
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	475

其中重要的应收账款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应收账款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 期末余额	合同资产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和 合同资产 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和 合同资产 期末余额 合计数的 比例(%)	坏账准备 期末余额
第一名	25,514		25,514	2.65	9,752
第二名	23,010		23,010	2.39	14
第三名	18,293		18,293	1.90	31
第四名	8,942	6,518	15,460	1.60	44
第五名	9,672	2,104	11,776	1.22	20
合计	85,431	8,622	94,053	9.76	9,861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合同资产

(1). 合同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合同资产	221,893	18,513	203,380	262,762	17,444	245,318
合计	221,893	18,513	203,380	262,762	17,444	245,318

(2). 报告期内账面价值发生重大变动的金额和原因

□适用 √不适用

(3).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12,782	5.76	12,782	100.00		12,788	4.87	12,788	100.00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209,111	94.24	5,731	2.74	203,380	249,974	95.13	4,656	1.86	245,318
其中：										
能源工程	209,111	94.24	5,731	2.74	203,380	249,974	95.13	4,656	1.86	245,318
合计	221,893	/	18,513	/	203,380	262,762	/	17,444	/	245,318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的坏账准备	12,782	12,782	100	收回难度大，发生坏账的可能性较大的款项。
合计	12,782	12,782	100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组合计提项目：能源工程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名称	期末余额		
	合同资产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3个月以内	100,010	470	0.47
4-6个月	25,883	1,022	3.95
7-9个月	18,889	370	1.96
10-12个月	12,463	295	2.37
1-2年	28,167	1,311	4.65
2-3年	17,122	930	5.43
3年以上	6,577	1,333	20.27
合计	209,111	5,731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合同资产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本期合同资产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计提	本期收回或转回	本期转销/核销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6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1,075		
合计	1,069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5). 本期实际核销的合同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合同资产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合同资产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8、应收款项融资

(1). 应收款项融资分类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应收票据	87,228	102,821
合计	87,228	102,821

(2). 期末公司已质押的应收款项融资

适用 不适用

(3). 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款项融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终止确认金额	期末未终止确认金额
银行承兑汇票	70,369	
合计	70,369	

(4).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应收款项融资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6).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款项融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款项融资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 应收款项融资本期增减变动及公允价值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8).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9、预付款项

(1). 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年以内	312,825	93.74	508,282	96.15
1至2年	12,596	3.77	11,362	2.15
2至3年	3,741	1.12	5,309	1.00
3年以上	4,589	1.37	3,687	0.70
合计	333,751	/	528,640	/

(2). 按预付对象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占预付款项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第一名	80,698	24.18
第二名	16,506	4.95
第三名	16,146	4.84
第四名	14,145	4.24
第五名	10,034	3.01
合计	137,529	41.22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预付款项本期期末较上期期末减少36.87%，主要是本报告期公司天然气业务预付款减少所致。

10、发放贷款和垫款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企业贷款	2,900	3,697
发放贷款和垫款总额	2,900	3,697
减：贷款损失准备	58	74
发放贷款和垫款账面价值	2,842	3,623

11、其他应收款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28,561	14,701
其他应收款	140,413	113,051
合计	168,974	127,752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应收款本期期末较上期期末增加32.27%，主要是本报告期应收股利增加所致。

应收利息

(1). 应收利息分类

适用 不适用

(2). 重要逾期利息

适用 不适用

(3).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4).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5).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6).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利息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利息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应收股利

(1). 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或被投资单位）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中石化新奥（天津）能源有限公司	541	541
广西北部湾新奥燃气发展有限公司	1,866	4,356
汕头市华润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240	240
鹿泉富新燃气有限公司	2,007	2,007
宁波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1,960	1,960
新乡希望热能有限公司	878	878
山东鲁新天然气有限公司	367	120
深圳新奥海运有限公司		259
烟台新奥燃气发展有限公司	3,956	4,250
湖南益为配售电有限公司		90
淮安中油天淮燃气有限公司	46	
河北中石油昆仑天然气有限公司	2,248	
中国石化销售股份有限公司	7,557	
湖州南浔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4,157	
湖州南浔新奥燃气发展有限公司	2,738	
合计	28,561	14,701

(2). 重要的账龄超过1年的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3).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5).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6).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股利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股利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应收股利本期期末较上年期末增加94.28%，主要是本报告期公司所属合营和联营企业分红所致。

其他应收款

(1). 按账龄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1年以内		
其中：1年以内分项		
1年以内	65,523	42,489
1年以内小计	65,523	42,489
1至2年	22,616	13,903
2至3年	11,327	18,713
3至5年	33,222	28,795
5年以上	21,692	20,485
合计	154,380	124,385

(2). 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已结算未收款的衍生品合约	15,622	269
履约保证金或押金	66,395	52,342
往来款	47,526	45,159
资产处置款	8,371	13,538
职工借款及备用金	3,809	3,074
其他	12,657	10,003
合计	154,380	124,385



(3).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 12个月预期 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 预期信用 损失(未发生 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 预期信用 损失(已发生 信用减值)	
2024年1月1日余额	2,073		9,261	11,334
2024年1月1日余额在本期				
— 转入第二阶段				
— 转入第三阶段				
— 转回第二阶段				
— 转回第一阶段				
本期计提	440		2,299	2,739
本期转回				
本期转销				
本期核销	8		98	106
其他变动				
2024年6月30日余额	2,505		11,462	13,967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其他应收款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坏账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采用依据：

□适用 √不适用

(4).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	11,334	2,739		106	13,967
合计	11,334	2,739		106	13,967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5).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核销金额
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	106

其中重要的其他应收款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应收款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占其他 应收款期末 余额合计数的 比例(%)	款项的性质	账龄	坏账准备 期末余额
第一名	8,573	5.55	往来款	1年以内、1-2年、 2-3年、3-5年	274
第二名	8,003	5.18	往来款、履约保证金 或押金	1年以内、3-5年	157
第三名	7,321	4.74	往来款	1-2年、2-3年、 3-5年、5年以上	37
第四名	7,319	4.74	履约保证金或押金	1年以内、1-2年、 2-3年	73
第五名	3,800	2.46	往来款	3-5年	
合计	35,016	22.67	/	/	541

(7). 因资金集中管理而列报于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2、存货

(1). 存货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原材料	103,388	103,388	108,492	108,492
在产品	4,898	4,898	5,386	5,386
库存商品	134,163	134,163	101,531	101,531
发出商品	12	12	737	737
委托加工物资	144	144	497	497
其他	23	23	14	14
合计	242,628	242,628	216,657	216,657

(2). 确认为存货的数据资源

适用 不适用

(3). 存货跌价准备及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本期转回或转销存货跌价准备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标准

适用 不适用

(4). 存货期末余额含有的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及其计算标准和依据

适用 不适用

(5). 合同履约成本本期摊销金额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3、持有待售资产

适用 不适用

14、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年内到期的债权投资	527	528
一年内到期的发放贷款和垫款	490	980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应收款		277
合计	1,017	1,785

一年内到期的债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1). 一年内到期的债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一年内到期的债权投资	538	11	527	539	11	528
合计	538	11	527	539	11	528

一年内到期的债权投资减值准备本期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年内到期的债券投资减值准备	11			11
合计	11			11

(2). 期末重要的一年内到期的债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3). 减值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 12个月预期 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 预期信用 损失(未发生 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 预期信用 损失(已发生 信用减值)	
2024年1月1日余额	11			11
2024年1月1日余额在本期				
— 转入第二阶段				
— 转入第三阶段				
— 转回第二阶段				
— 转回第一阶段				
本期计提				
本期转回				
本期转销				
本期核销				
其他变动				
2024年6月30日余额	11			11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减值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采用依据

适用 不适用

(4). 本期实际核销的一年内到期的债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一年内到期的债权投资情况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一年内到期的债权投资的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一年内到期的其他债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一年内到期的发放贷款和垫款

(1) 一年内到期的发放贷款和垫款情况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一年内到期的 发放贷款和垫款	500	10	490	1,300	320	980
合计	500	10	490	1,300	320	980

一年内到期的发放贷款和垫款减值准备本期变动情况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年内到期的发放贷款和垫款减值准备	320		310	10
合计	320		310	10

(2) 减值准备计提情况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12个月 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 预期信用损失 (未发生 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 预期信用损失 (已发生 信用减值)	
2024年1月1日余额	20		300	320
2024年1月1日余额在本期				
— 转入第二阶段				
— 转入第三阶段				
— 转回第二阶段				
— 转回第一阶段				
本期计提	-10		-300	-310
本期转回				
本期转销				
本期核销				
其他变动				
2024年6月30日余额	10			10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应收款

(1)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应收款情况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应收款	1,986	1,986		2,266	1,989	277
合计	1,986	1,986		2,266	1,989	277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应收款减值准备本期变动情况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应收款减值准备	1,989		3	1,986
合计	1,989		3	1,986

(2) 减值准备计提情况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12个月 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 预期信用损失 (未发生 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 预期信用损失 (已发生 信用减值)	
2024年1月1日余额	3		1,986	1,989
2024年1月1日余额在本期				
— 转入第二阶段				
— 转入第三阶段				
— 转回第二阶段				
— 转回第一阶段				
本期计提	-3			-3
本期转回				
本期转销				
本期核销				
其他变动				
2024年6月30日余额			1,986	1,986

其他说明：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本期期末较上期期末减少43.03%，主要是本报告期公司所属子公司收回到期的发放贷款和垫款以及融资租赁款所致。

15、其他流动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待抵扣、待认证或预缴增值税	216,476	209,349
预交企业所得税	37,246	38,213
预缴营业税	3,181	3,383
预缴社保及公积金	314	326
委托贷款	1,072	1,465
应收保理款	21,135	14,867
其他	916	848
合计	280,340	268,451

其他流动资产减值准备计提情况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减值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12个月 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 预期信用损失 (未发生 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 预期信用损失 (已发生 信用减值)	
2024年1月1日余额	1,150			1,150
2024年1月1日余额在本期				
— 转入第二阶段				
— 转入第三阶段				
— 转回第二阶段				
— 转回第一阶段				
本期计提	113			113
本期转回				
本期转销				
本期核销				
其他变动				
2024年6月30日余额	1,263			1,263

16、债权投资

(1). 债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应收保理款				260	6	254
合计				260	6	254

债权投资减值准备本期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债权投资减值准备	6		6	
合计	6		6	

(2). 期末重要的债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3). 减值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减值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12个月 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 预期信用损失 (未发生 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 预期信用损失 (已发生 信用减值)	
2024年1月1日余额	6			6
2024年1月1日余额在本期				
— 转入第二阶段				
— 转入第三阶段				
— 转回第二阶段				
— 转回第一阶段				
本期计提	-6			-6
本期转回				
本期转销				
本期核销				
其他变动				
2024年6月30日余额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债权投资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减值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采用依据：

适用 不适用

(4). 本期实际的核销债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债权投资情况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债权投资的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债权投资减值准备本期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期末重要的其他债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3). 减值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债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其他债权投资情况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债权投资的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7、其他债权投资

(1). 其他债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8、长期应收款

(1) 长期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折现率区间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融资租赁款	6,000	60	5,940	6,000	60	5,940	5.00%
其中：未实现融资收益	616		616	1,088		1,088	
合计	6,000	60	5,940	6,000	60	5,940	/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6,000		60		5,940	6,000		60		5,940
其中：										
融资租赁款	6,000	100.00	60	1.00	5,940	6,000	100.00	60	1.00	5,940
合计	6,000	/	60	/	5,940	6,000	/	60	/	5,940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组合计提项目：融资租赁款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名称	期末余额		
	长期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融资租赁款	6,000	60	1.00
合计	6,000	60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3) 坏账准备的情况**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融资租赁款	60					60
合计	60					60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4) 本期实际核销的长期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长期应收款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9、长期股权投资

(1). 长期股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变动	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或利润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一、合营企业												
重庆长电浩新天然气有限公司	917			-36			93				788	
盐城新奥压缩天然气有限公司	2,122			-67							2,055	
鹿泉富新燃气有限公司	18,051			1,818							19,869	
宁波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1,311							1,311	
烟台新奥燃气发展有限公司	58,301			950							59,251	
开封新奥银海车用燃气有限公司				114							114	
云南云投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9,157			153							9,310	
唐山新奥永顺清洁能源有限公司	2,539			-119							2,420	
河北中石油昆仑天然气有限公司	31,613			2,178			2,248				31,543	
河南京宝新奥新能源有限公司	6,754			366			1,960				5,160	

被投资单位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变动	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或利润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杭州萧山环能实业有限公司	93			4						97	
衢州新奥中石化车用燃气有限公司	1,087			73			135			1,025	
嘉兴中国石化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312			113						425	
廊坊新奥龙禹清洁能源有限公司				87						87	
金华中石化新奥车用天然气有限公司	270			184						454	
聊城实华天然气有限公司	11,695			1,355						13,050	
广西西江新奥清洁能源有限公司				279						279	
安徽省皖能新奥天然气有限公司	7,712			855			823			7,744	
徐州国投新奥能源有限公司	2,003			-122						1,881	
青岛国际机场新能源发展有限公司	6,650			236						6,886	
江西省鄱阳湖液化天然气有限公司	3,606			-43						3,563	
东莞市豪丰新奥能源有限公司	2,826			328						3,154	
云南省天然气宣威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4,318			59						4,377	
郴州三湘新奥清洁能源有限公司	847			-412			139			296	
五莲润奥能源发展有限公司	1,345			-1						1,344	
宣城市合众天然气管网有限公司	3,162			553			350			3,365	
东莞中电新奥热力有限公司	4,790			354						5,144	
株洲泰奥能源有限责任公司	272			34						306	
上海昆仑新奥清洁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18,048			89						18,137	
连云港城新燃气有限公司	7,416			679						8,095	
蚌埠新奥中石油销售有限公司	675			79			112			642	
中石化粤西管网有限公司	8,106			-1,838						6,268	
淮安中油天淮燃气有限公司	729			58			46			741	
河南省中原天然气开发有限公司	53,100			2,288			3,300			52,088	
山西恒憬能源有限公司	1,091			99						1,190	
深圳新奥海运有限公司	8,200			744						8,944	
新乡希望热能有限公司	243			-243							
海宁光耀热电有限公司	3,423			-218						3,205	
福州市新奥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650		-62						588	
廊坊新智数智未来智能城市有限公司		1,000		-58						942	
小计	281,473	1,650		12,221			9,206			286,138	
二、 联营企业											
中海油气电北海燃气有限公司	1,166			-41						1,125	1,563
北京中农大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0			-16						184	
重庆龙冉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2,951			-362						2,589	
临沂中孚天然气开发利用有限公司	7,214			183						7,397	
肇庆市石油昆仑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126						126	
湛江新怡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2,525			-8						2,517	
湛江中油新奥天然气有限公司	1,087			-127						960	
石家庄昆仑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55,169			4,711						59,880	

被投资单位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变动	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或利润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台州市城市天然气有限公司	2,808			-2,497						311	
广州港华燃气有限公司	4,172			554						4,726	
泰州银杏树燃气有限公司	506			33			94			445	
中海油新润辽宁燃气有限责任公司	1,001			77						1,078	
宿州皖能天然气有限公司	3,332			117			196			3,253	
广西北部湾新奥燃气发展有限公司	5,925			1,429						7,354	
梧州中石油昆仑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4,528			232						4,760	
汕头市华润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20,044			1,295						21,339	
恩纽诚服(廊坊)公共服务技术有限公司			42	42							
宁波新奥燃气发展有限公司	3,891			373						4,264	
上海卓效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437			-7						430	
石家庄市蓝天新奥天然气管网有限公司	4,798			45						4,843	
舟山市蓝焰燃气有限公司	54,642			241						54,883	
湖南益为配售电有限公司	3,126			33						3,159	
广西大任能源有限责任公司	3,818			93			179			3,732	
洛阳市天然气储运有限公司	2,954			-389						2,565	
湖州燃气股份有限公司	37,062			152			1,816			35,398	
湖州南浔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22,055			1,221			2,341			20,935	
湖州南浔新奥燃气发展有限公司	6,283			1,387			2,738			4,932	
山东机场智慧能源发展有限公司	480			13						493	
蚌埠瑞源配售电有限公司	540									540	
连云港中新燃气有限公司	16,347			224						16,571	
宁波新奥新瑞能源发展有限公司	2,666			-62						2,604	
山东鲁新天然气有限公司	1,941			110			247			1,804	
金华市高亚天然气有限公司	1,767			39						1,806	
常州市中吴配售电有限公司	377			4			2			379	
常熟中石油昆仑天然气发展有限公司	315			-9						306	
丹江口新奥能源发展有限公司	37		26	-11							
盱眙国联新奥天然气管网有限公司	5,379			-17						5,362	
民商(广东)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4,758			-4,758							
北京陕京汇盛管道技术开发有限公司	574		574								
常州市储气有限公司	1,226			-16						1,210	
池州前江燃气有限公司	2,543			-12						2,531	
新盛天然气销售有限公司	841			-5						836	
盐城市国投天然气管网有限公司	21,724			406						22,130	
海安市惠海天然气管网有限公司	3,457			-11						3,446	
钦州中石油昆仑燃气有限公司	3,218			537						3,755	
石家庄新奥城市燃气发展有限公司	6,412			148						6,560	
宿迁市供热管网有限公司	2,406			-31						2,375	



被投资单位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 余额	减值准备 期末余额
	期初 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 确认的 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 收益调整	其他 权益变动	宣告发放 现金股利 或利润	计提 减值准备	其他		
灌云中石油昆仑燃气有限公司	12,124			1,492						13,616	
长沙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117,451			7,373						124,824	
淮安中石油昆仑燃气有限公司		5,000		-47						4,953	
小计	458,277	5,000	642	14,264			7,613			469,286	1,563
合计	739,750	6,650	642	26,485			16,819			755,424	1,563

(2). 长期股权投资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0、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1).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 余额	本期确认的 股利收入	累计计入 其他综合 收益的利得	累计计入 其他综合 收益的损失	指定为以 公允价值 计量且其 变动计入 其他综合 收益的原因
	期初 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本期计入 其他综合 收益的利得	本期计入 其他综合 收益的损失	其他					
嘉兴市燃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8,022				-90		7,932	286	3,819		战略投资
上海中油白鹤石油燃气有限公司	1,138						1,138		688		战略投资
上海石油天然气交易中心有限公司	4,398						4,398		198		战略投资
重庆石油天然气交易中心有限公司	5,554						5,554		305		战略投资
湘潭德盛能源配售电有限公司	152	138					290			-8	战略投资
三门峡市天鹅电力有限公司	980						980			-521	战略投资
南京市江北新区配售电有限公司	471						471	9	21		战略投资
黑龙江电力交易中心有限公司	356						356				战略投资
冀北电力交易中心有限公司	290						290			-1	战略投资
浙江赫森能源有限公司	137						137			-103	战略投资
广西电力交易中心有限责任公司	267						267		7		战略投资
廊坊优柒商务策划股份有限公司	183						183			-39	战略投资
深圳大鹏液化天然气销售有限公司	582						582		457		战略投资
东莞丰能液化天然气有限公司	25						25				战略投资
东莞丰能液化天然气码头有限公司	25						25				战略投资
Deneb ocean transport company		391					391				战略投资
Altair ocean transport company		391					391				战略投资
Vega ocean transport company		391					391				战略投资
合计	22,580	1,311	-	-	-90	-	23,801	295	5,495	-672	/

(2). 本期存在终止确认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1、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计入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的衍生金融资产	7,779	18,788
非套期衍生工具	1,069	2,861
其中：商品衍生合约	1,069	2,861
外汇衍生合约		
套期衍生工具	6,710	15,927
其中：商品衍生合约	3,290	12,130
外汇衍生合约	3,420	3,797
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432,343	433,414
合计	440,122	452,202

其中，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具体明细如下：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被投资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中国石化销售股份有限公司	417,000	417,000
上海大众公用事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13,685	14,760
国开思远(北京)投资基金有限公司	1,621	1,621
湖南白银股份有限公司	37	33
合计	432,343	433,414

其他说明：

- 1、外汇衍生合约及商品衍生合约说明详见“附注七-4、衍生金融资产”。
- 2、公司持有非上市公司中国石化销售股份有限公司1.13%权益股权。公司持有上市公司上海大众公用事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4.38%股权。公司持有上市公司湖南白银股份有限公司0.01%股权。

22、投资性房地产

投资性房地产计量模式



(1). 采用公允价值计量模式的投资性房地产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房屋、建筑物	土地使用权	在建工程	合计
一、期初余额	26,814			26,814
二、本期变动	-690			-690
加：外购				
存货\固定资产\在建工程转入				
企业合并增加				
减：处置				
其他转出	-690			-690
公允价值变动				
三、期末余额	26,124			26,124

(2).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投资性房地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转换为投资性房地产并采用公允价值计量模式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投资性房地产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3、固定资产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固定资产	6,215,425	6,132,633
固定资产清理		
合计	6,215,425	6,132,633

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和仪器设备	办公及电子通讯设备	运输工具	燃气管道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1,346,780	1,516,099	264,028	45,065	5,077,304	8,249,276
2. 本期增加金额	12,578	90,123	14,645	2,241	148,521	268,108
(1) 购置	424	36,109	1,577	2,241	18,578	58,929
(2) 在建工程转入	11,464	54,014	13,068		129,943	208,489
(3) 企业合并增加						
(4) 投资性房地产转入	690					690
3. 本期减少金额	4,378	16,205	2,664	3,153	8,844	35,244
(1) 处置或报废	4,058	11,892	2,643	2,232	7,598	28,423
(2) 企业合并减少	320	4,313	21	921	1,246	6,821
4. 期末余额	1,354,980	1,590,017	276,009	44,153	5,216,981	8,482,140
二、累计折旧						
1. 期初余额	221,908	512,657	169,728	27,097	974,545	1,905,935
2. 本期增加金额	16,572	51,839	11,708	2,491	79,949	162,559
(1) 计提	16,572	51,839	11,708	2,491	79,949	162,559
3. 本期减少金额	1,139	9,607	2,756	2,675	3,434	19,611
(1) 处置或报废	1,131	6,965	2,747	1,861	2,612	15,316
(2) 企业合并减少	8	2,642	9	814	822	4,295
4. 期末余额	237,341	554,889	178,680	26,913	1,051,060	2,048,883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28,485	171,487	187	569	9,980	210,708
2. 本期增加金额	2,126	3,807			3,456	9,389
(1) 计提	2,126	3,807			3,456	9,389
3. 本期减少金额		2,265				2,265
(1) 处置或报废		2,265				2,265
(2) 企业合并减少						
4. 期末余额	30,611	173,029	187	569	13,436	217,832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1,087,028	862,099	97,142	16,671	4,152,485	6,215,425
2. 期初账面价值	1,096,387	831,955	94,113	17,399	4,092,779	6,132,633

(2). 暂时闲置的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通过经营租赁租出的固定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账面价值
经营租赁租出	6,511

(4).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账面价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原因
生产及办公用房	105,274	正在与政府部门沟通办理事宜

(5). 固定资产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可收回金额按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确定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账面价值	可收回金额	减值金额	公允价值和处置费用的确定方式	关键参数	关键参数的确定依据
加气站	1,602		1,602	成本法	资产的处置价值	资产残值
综合能源业务资产	5,236		5,236	成本法	资产的处置价值	资产残值
燃气业务资产	2,551		2,551	成本法	资产的处置价值	资产残值
合计	9,389		9,389	/	/	/

可收回金额按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确定

 适用 不适用

前述信息与以前年度减值测试采用的信息或外部信息明显不一致的差异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以前年度减值测试采用信息与当年实际情况明显不一致的差异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固定资产清理

适用 不适用

24、在建工程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在建工程	563,867	479,891
工程物资	15,562	18,481
合计	579,429	498,372

在建工程

(1). 在建工程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分布式能源项目	86,688	66	86,622	99,209	66	99,143
燃气工程	341,890		341,890	284,737		284,737
舟山三期项目	90,308		90,308	60,528		60,528
水系统环保技改项目	9,608	1,488	8,120	9,610	1,488	8,122
其他工程	37,729	802	36,927	28,369	1,008	27,361
合计	566,223	2,356	563,867	482,453	2,562	479,891

(2). 重要在建工程项目本期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预算数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转入固定资产金额	本期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工程累计		利息资本化累计金额	其中：本期利息资本化金额		本期利息资本化率(%)	资金来源
							投入占预算比例(%)	工程进度		本期利息	资本化率		
隆平高科项目	17,695	2,740				2,740	89.21	99.85%					自筹
浙江舟山液化天然气(LNG)接收及加注站三期LNG储罐及配套设施项目	292,096	60,528	29,780			90,308	31.14	59.75%	27	9	3.00		自筹、贷款
新奥科技园研发工作室	32,395	11,104	3,312			14,416	44.50	80.00%					自筹
宁洲气电项目天然气供应管道工程	121,014	2,176	5,295	4,869		2,602	98.82	98.16%	1,405	342	4.50		自筹、贷款
东莞市天然气高压管网工程环城北路、中洪支线项目	33,600	24,219	3,083	2		27,300	82.61	90.00%					自筹



项目名称	预算数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		期末余额	工程累计		利息资本化累计金额	其中：		本期利息资本化率(%)	资金来源
				转入固定资产金额	本期其他减少金额		投入占预算比例(%)	工程进度		本期利息资本化金额	本期利息资本化率(%)		
东莞市天然气高压管网工程桑茶快速路、东延线项目	17,160	98	26			124	0.72	1.00%					自筹
新奥研究总院项目(1#)	80,984	1,532	1,374			2,906	3.59	8.00%					自筹
新奥研究总院项目(2#)	65,614	3,768	1,119			4,887	7.45	15.00%					自筹
中俄东线兴化门站至竹泓门站高压天然气管道项目	16,220	4,622	4,741			9,363	57.72	90.00%					自筹
东莞市天然气高压管网工程(常虎高速-长安调压站)迁改项目	12,912		108			108	0.84	1.00%					自筹
合计	689,690	110,787	48,838	4,871		154,754	/	/	1,432	351	/	/	

(3). 本期计提在建工程减值准备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计提原因
分布式能源项目	66			66	
稳定轻烃装置及配套设施	176			176	
甲醇整体装置及相关资产	2,320		206	2,114	
合计	2,562		206	2,356	/

(4). 在建工程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工程物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专用材料	15,562		15,562	18,481		18,481
合计	15,562		15,562	18,481		18,481

25、生产性生物资产

(1).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采用公允价值计量模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6、油气资产

(1). 油气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油气资产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7、使用权资产

(1). 使用权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土地	房屋建筑物	设备	运输工具	其他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22,981	66,129	858	589	1,102	91,659
2. 本期增加金额	660	8,592	20	71	3	9,346
3. 本期减少金额	509	457				966
4. 期末余额	23,132	74,264	878	660	1,105	100,039
二、累计折旧						
1. 期初余额	8,766	29,273	499	582	318	39,438
2. 本期增加金额	1,425	7,132	53	7	122	8,739
(1) 计提	1,425	7,132	53	7	122	8,739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 期末余额	10,191	36,405	552	589	440	48,177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2. 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项目	土地	房屋建筑物	设备	运输工具	其他	合计
4. 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12,941	37,859	326	71	665	51,862
2. 期初账面价值	14,215	36,856	359	7	784	52,221

(2). 使用权资产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8、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土地使用权	专利权	软件	经营权	其他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328,506	26,998	167,855	572,335	26,618	1,122,312
2. 本期增加金额	7,807	224	19,544	19,837	3,618	51,030
(1) 购置	7,807	224	7,310	19,837	3,618	38,796
(2) 企业合并增加						
(3) 开发支出转入			12,234			12,234
3. 本期减少金额	4,663	229	150		1,748	6,790
(1) 处置	1,280	229	150		1,748	3,407
(2) 企业合并减少	3,383					3,383
4. 期末余额	331,650	26,993	187,249	592,172	28,488	1,166,552
二、累计摊销						
1. 期初余额	60,445	15,348	81,544	182,180	13,769	353,286
2. 本期增加金额	5,164	1,233	12,500	12,676	1,081	32,654
(1) 计提	5,164	1,233	12,500	12,676	1,081	32,654
(2) 企业合并增加						
3. 本期减少金额	382	149	242		2	775
(1) 处置	271	149	242		2	664
(2) 企业合并减少	111					111
4. 期末余额	65,227	16,432	93,802	194,856	14,848	385,165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1,623	4,950		6,573
2. 本期增加金额				2,627		2,627
(1) 计提				2,627		2,627
(2) 企业合并增加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项目	土地使用权	专利权	软件	经营权	其他	合计
4. 期末余额			1,623	7,577		9,200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266,423	10,561	91,824	389,739	13,640	772,187
2. 期初账面价值	268,061	11,650	84,688	385,205	12,849	762,453

本期末通过公司内部研发形成的无形资产占无形资产余额的比例1.76%

(2). 确认为无形资产的数据资源

适用 不适用

(3).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土地使用权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账面价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原因
土地使用权	9,862	正在办理中

(4). 无形资产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可收回金额按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确定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账面价值	可收回金额	减值金额	公允价值和处置费用的		关键参数的确定依据
				确定方式	关键参数	
经营权	1,736	0	1,736	成本法	资产的处置价值	资产残值
合计	1,736	0	1,736	/	/	/

可收回金额按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确定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账面价值	可收回金额	减值金额	预测期	预测期的	稳定期的	稳定期的关键参数的
				的年限	关键参数	关键参数	确定依据
经营权	3,594	2,703	891	5年	单价、销量	折现率	行业平均投资回报率
合计	3,594	2,703	891	/	/	/	/

前述信息与以前年度减值测试采用的信息或外部信息明显不一致的差异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以前年度减值测试采用信息与当年实际情况明显不一致的差异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9、开发支出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内部开发支出	其他	确认为无形资产	转入当期损益	
安全数智化项目	2,731		1,324	457		3,598
管理数智化项目	28,007		2,536	2,023		28,520
好气网生态平台项目	12,184	4,965	53	9,281		7,921
泛能数智化项目	509		986			1,495
智能客户服务平台项目	1,904	2,247	2,562	473		6,240
其他项目	4,524	357	72		6	4,947
合计	49,859	7,569	7,533	12,234	6	52,721

30、商誉

(1). 商誉账面原值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被投资单位名称或形成商誉的事项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企业合并形成的	处置	
廊坊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425			425
青岛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153			153
青岛新奥胶南燃气有限公司	589			589
蚌埠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501			501
盐城新奥燃气发展有限公司	350			350
淮安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241			241
连云港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1,763			1,763
台州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303			303
湘潭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498			498
株洲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127			127
新乡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919			919
开封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1,583			1,583
贵港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756			756
洛阳新奥液化气有限公司	1,001			1,001



被投资单位名称或 形成商誉的事项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企业合并形成的	处置	
新安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135			135
安徽省安燃燃气有限公司	3,363			3,363
聊城金奥燃气发展有限公司	2,440			2,440
宣城新奥燃气股份有限公司	10,024			10,024
内蒙古华亿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2,066			2,066
江苏能源控股有限公司	5,184			5,184
泉州市燃气有限公司	985			985
广州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2,064			2,064
临沂新奥能源发展有限公司	1,549			1,549
萍乡新奥长丰燃气有限公司	1,275			1,275
衢州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441			441
浙江省浦江高峰管道燃气有限公司	2,748			2,748
洪泽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350			350
哈尔滨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1,914			1,914
常州新奥燃气发展有限公司	129			129
青岛新奥胶城燃气有限公司	33			33
兰溪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69			69
杭州萧山管道燃气发展有限公司	3,701			3,701
桂林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61			61
晋江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384			384
上海中芬热电有限公司	2,958			2,958
北京新奥京谷燃气有限公司	78			78
通辽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57			57
双润燃气江苏有限公司	974			974
江苏大通管输天然气有限公司	1,183			1,183
东莞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2,462			2,462
德化广安天然气有限公司	1,266			1,266
上海国际化建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283			283
合计	57,385			57,385

(2). 商誉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被投资单位名称或形成商誉的事项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计提	处置	
开封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1,583			1,583
合计	1,583			1,583



(3). 商誉所在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相关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名称	所属资产组或组合的构成及依据	所属经营分部及依据	是否与以前年度保持一致
廊坊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与商誉相关的长期资产，资产组能够独立产生现金流	天然气零售业务	是
青岛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与商誉相关的长期资产，资产组能够独立产生现金流	天然气零售业务	是
青岛新奥胶南燃气有限公司	与商誉相关的长期资产，资产组能够独立产生现金流	天然气零售业务	是
蚌埠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与商誉相关的长期资产，资产组能够独立产生现金流	天然气零售业务	是
盐城新奥燃气发展有限公司	与商誉相关的长期资产，资产组能够独立产生现金流	天然气零售业务	是
淮安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与商誉相关的长期资产，资产组能够独立产生现金流	天然气零售业务	是
连云港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与商誉相关的长期资产，资产组能够独立产生现金流	天然气零售业务	是
台州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与商誉相关的长期资产，资产组能够独立产生现金流	天然气零售业务	是
湘潭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与商誉相关的长期资产，资产组能够独立产生现金流	天然气零售业务	是
株洲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与商誉相关的长期资产，资产组能够独立产生现金流	天然气零售业务	是
新乡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与商誉相关的长期资产，资产组能够独立产生现金流	天然气零售业务	是
开封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与商誉相关的长期资产，资产组能够独立产生现金流	天然气零售业务	是
贵港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与商誉相关的长期资产，资产组能够独立产生现金流	天然气零售业务	是
洛阳新奥液化气有限公司	与商誉相关的长期资产，资产组能够独立产生现金流	天然气零售业务	是
新安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与商誉相关的长期资产，资产组能够独立产生现金流	天然气零售业务	是
安徽省安燃燃气有限公司	与商誉相关的长期资产，资产组能够独立产生现金流	天然气零售业务	是
聊城金奥燃气发展有限公司	与商誉相关的长期资产，资产组能够独立产生现金流	天然气零售业务	是
宣城新奥燃气股份有限公司	与商誉相关的长期资产，资产组能够独立产生现金流	天然气零售业务	是
内蒙古华亿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与商誉相关的长期资产，资产组能够独立产生现金流	天然气零售业务	是
江苏能源控股有限公司	与商誉相关的长期资产，资产组能够独立产生现金流	天然气零售业务	是
泉州市燃气有限公司	与商誉相关的长期资产，资产组能够独立产生现金流	天然气零售业务	是
广州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与商誉相关的长期资产，资产组能够独立产生现金流	天然气零售业务	是
临沂新奥能源发展有限公司	与商誉相关的长期资产，资产组能够独立产生现金流	天然气零售业务	是
萍乡新奥长丰燃气有限公司	与商誉相关的长期资产，资产组能够独立产生现金流	天然气零售业务	是
衢州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与商誉相关的长期资产，资产组能够独立产生现金流	天然气零售业务	是
浙江省浦江高峰管道燃气有限公司	与商誉相关的长期资产，资产组能够独立产生现金流	天然气零售业务	是
洪泽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与商誉相关的长期资产，资产组能够独立产生现金流	天然气零售业务	是
哈尔滨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与商誉相关的长期资产，资产组能够独立产生现金流	天然气零售业务	是
常州新奥燃气发展有限公司	与商誉相关的长期资产，资产组能够独立产生现金流	天然气零售业务	是
青岛新奥胶城燃气有限公司	与商誉相关的长期资产，资产组能够独立产生现金流	天然气零售业务	是
兰溪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与商誉相关的长期资产，资产组能够独立产生现金流	天然气零售业务	是
杭州萧山管道燃气发展有限公司	与商誉相关的长期资产，资产组能够独立产生现金流	天然气零售业务	是
桂林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与商誉相关的长期资产，资产组能够独立产生现金流	天然气零售业务	是
晋江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与商誉相关的长期资产，资产组能够独立产生现金流	天然气零售业务	是
上海中芬热电有限公司	与商誉相关的长期资产，资产组能够独立产生现金流	综合能源销售及服务业	是
北京新奥京谷燃气有限公司	与商誉相关的长期资产，资产组能够独立产生现金流	天然气零售业务	是

名称	所属资产组或组合的构成及依据	所属经营分部及依据	是否与以前年度保持一致
通辽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与商誉相关的长期资产，资产组能够独立产生现金流	天然气零售业务	是
双润燃气江苏有限公司	与商誉相关的长期资产，资产组能够独立产生现金流	天然气零售业务	是
江苏大通管输天然气有限公司	与商誉相关的长期资产，资产组能够独立产生现金流	天然气批发业务	是
东莞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与商誉相关的长期资产，资产组能够独立产生现金流	天然气零售业务	是
德化广安天然气有限公司	与商誉相关的长期资产，资产组能够独立产生现金流	天然气零售业务	是
上海国际化建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与商誉相关的长期资产，资产组能够独立产生现金流	智家业务	是

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发生变化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述信息与以前年度减值测试采用的信息或外部信息明显不一致的差异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以前年度减值测试采用信息与当年实际情况明显不一致的差异原因

(4). 可收回金额的具体确定方法

可收回金额按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确定

适用 不适用

可收回金额按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确定

适用 不适用

适用 不适用

(5). 业绩承诺及对应商誉减值情况

形成商誉时存在业绩承诺且报告期或报告期上一期间处于业绩承诺期内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1、长期待摊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摊销金额	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装修	8,661	2,036	2,290	110	8,297
道路建设	794		21		773
拆迁与生态环境恢复治理补偿费	106		3		103
维修、改造费	4,484	1,067	1,250		4,301
定期检验检测费	7,468	2,365	1,702		8,131
供电路线项目	928		18		910
其他	8,349	348	1,207	7	7,483
合计	30,790	5,816	6,491	117	29,998



32、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1).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150,663	35,911	130,354	29,968
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	467,992	98,992	460,783	97,383
递延收益	420,269	103,687	417,393	103,726
长期挂账往来	25,076	3,813	25,076	3,813
在建工程试运行收入	6,099	915	6,096	914
租赁负债	48,359	11,943	49,275	12,259
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	3,732	616		
合计	1,122,190	255,877	1,088,977	248,063

(2).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非同一控制企业合并资产评估增值	283,533	70,883	294,469	73,617
固定资产一次性税前扣除的影响	754,361	187,992	742,614	185,005
使用权资产	51,141	12,646	51,830	12,900
资本化利息	112,788	28,197	110,101	27,525
股息税	96,000	4,800	127,455	6,373
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	7,824	1,764	30,933	5,570
其他	13,530	2,907	13,830	2,953
合计	1,319,177	309,189	1,371,232	313,943

(3). 以抵销后净额列示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

适用 不适用

(4).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明细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亏损	1,083,620	1,036,655
资产减值准备	245,280	235,345
合计	1,328,900	1,272,000

(5).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将于以下年度到期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年份	期末金额	期初金额	备注
2024年	45,377	57,269	
2025年	67,885	72,994	
2026年	121,866	130,250	
2027年	338,021	362,263	
2028年	364,342	413,879	
2029年	146,129		
合计	1,083,620	1,036,655	/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3、其他非流动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支付的固定资产、土地使用权保证金	2,015		2,015	1,379		1,379
预付设备工程款				10,106		10,106
待抵扣、待认证或预缴增值税	13,700		13,700	13,700		13,700
其他	50		50	50		50
合计	15,765		15,765	25,235		25,235

其他说明：

其他非流动资产本期期末较上期期末减少37.53%，主要是本报告期公司所属子公司预付设备工程款转入固定资产所致。



34、所有权或使用权受限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				期初			
	账面余额	账面价值	受限类型	受限情况	账面余额	账面价值	受限类型	受限情况
货币资金	105,120	105,120	其他	保证金、法定准备金	119,118	119,118	其他	保证金、法定准备金
应收票据					12	12	质押	票据质押
应收款项融资					5,272	5,272	质押	票据质押
固定资产	7,261	7,261	抵押	借款抵押	9,948	9,948	抵押	借款抵押
无形资产	2,816	2,816	其他	借款抵押、诉讼冻结	469	469	抵押	借款抵押
合计	115,197	115,197	/	/	134,819	134,819	/	/

其他说明：

- 1、受限货币资金主要为公司各类金融机构的准备金及保证金，主要包括存放在中央银行法定准备金3.91亿元，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2.33亿元。
- 2、公司质押部分子公司的燃气收费权，作为获得银行信贷的担保。

35、短期借款

(1). 短期借款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信用借款	213,754	607,643
保证借款	190,948	89,408
质押借款	282,504	257,381
抵押借款	1,000	1,000
质押加保证借款	20,000	
合计	708,206	955,432

短期借款分类的说明：

- 1、保证借款：27,280万元借款是由常州新奥燃气工程有限公司提供担保；8,000万元借款是由东莞新奥燃气有限公司提供担保；21,600万元借款是由新奥(中国)燃气投资有限公司提供担保；100,068万元是由新奥新能(浙江)能源贸易有限公司提供担保；10,000万元借款由新乡新奥清洁能源有限公司提供担保；10,000万元借款由新乡新奥燃气工程有限公司提供担保；10,000万元借款由株洲新奥燃气有限公司提供担保；3,000万元借款是由常州新奥燃气发展有限公司提供担保；1,000万元借款由文安新奥铭顺燃气有限公司提供担保。



- 2、 质押借款：85,820万元借款是子公司东莞新奥燃气有限公司、永州新奥燃气有限公司、潍坊新奥天然气管网有限公司以及新乡县中能服热力有限公司以其收费权质押取得；196,684万元是由票据贴现产生。
- 3、 抵押借款：1,000万元借款是子公司邹平新奥燃气有限公司以其土地使用权和房屋所有权抵押取得。
- 4、 质押加保证借款：20,000万元借款是由石家庄新奥能源发展有限公司、石家庄市鹿泉区新奥燃气有限公司及正定新奥燃气有限公司提供担保，并质押子公司石家庄新奥燃气有限公司燃气收费权取得。

(2). 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6、交易性金融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7、衍生金融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非套期衍生工具	33,524	20,019
其中：商品衍生合约	28,742	20,019
外汇衍生合约	4,782	
套期衍生工具	6,621	9,421
其中：商品衍生合约	6,621	6,893
外汇衍生合约		2,528
合计	40,145	29,440

其他说明：

详见附注七-4、衍生金融资产。

38、应付票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种类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商业承兑汇票		4,000
银行承兑汇票	54,930	74,148
合计	54,930	78,148

本期末已到期未支付的应付票据总额为0元。

39、应付账款

(1). 应付账款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账款	935,338	1,070,281
合计	935,338	1,070,281

(2). 账龄超过1年或逾期的重要应付账款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0、预收款项

(1). 预收账款项列示

适用 不适用

(2). 账龄超过1年的重要预收款项

适用 不适用

(3). 报告期内账面价值发生重大变动的金额和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1、合同负债

(1). 合同负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递延收入	23,962	23,971
天然气销售款等	1,126,722	1,256,215
已结算未完工工程款	171,383	215,052
合计	1,322,067	1,495,238

(2). 账龄超过1年的重要合同负债

适用 不适用

(3). 报告期内账面价值发生重大变动的金额和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2、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活期存款	11,525	14,435
— 公司	11,525	14,435
定期存款	3,253	3,229
— 公司	3,253	3,229
其他存款	250	
合计	15,028	17,664

43、应付职工薪酬

(1). 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短期薪酬	118,227	301,292	340,753	78,766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1,665	32,165	32,063	1,767
三、辞退福利		1,925	1,925	
四、一年内到期的其他福利				
合计	119,892	335,382	374,741	80,533

(2). 短期薪酬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105,327	231,654	282,043	54,938
二、职工福利费		21,061	13,327	7,734
三、社会保险费	461	14,408	14,356	513
其中：医疗保险费	411	13,137	13,127	421
工伤保险费	32	1,023	983	72
生育保险费	18	248	246	20
四、住房公积金	3,080	26,704	26,674	3,110
五、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9,359	7,445	4,333	12,471
六、短期带薪缺勤				
七、短期利润分享计划				
八、其他		20	20	
合计	118,227	301,292	340,753	78,766

(3). 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基本养老保险	1,473	30,853	30,754	1,572
2、失业保险费	185	1,308	1,309	184
3、企业年金缴费	7	4		11
合计	1,665	32,165	32,063	1,767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应付职工薪酬本期期末较上期期末减少32.83%，主要是本报告期公司及所属子公司发放上年计提的绩效激励所致。

44、应交税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增值税	27,346	32,379
营业税	631	642
企业所得税	173,347	224,504
个人所得税	1,172	1,199
城市维护建设税	124	194
教育费附加	40	101
房产税	36	112
印花税	123	155
环境保护税		30
其他	396	1,193
合计	203,215	260,509

45、其他应付款

(1).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457,104	16,354
其他应付款	148,480	182,176
合计	605,584	198,530

其他说明：

其他应付款本期期末较上期期末增加205.03%，主要是本报告期应付股利增加所致。

(2). 应付利息

适用 不适用

应付股利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普通股股利	456,702	16,354
划分为权益工具的优先股\永续债股利		
应付股利－限制性股票股利	402	
合计	457,104	16,354

其他说明：

应付股利本期期末较上年期末增加2695.06%，主要是本报告期公司及所属子公司宣告分配股利，应付股利增加所致。

其他应付款

(1). 按款项性质列示其他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往来款	52,283	75,993
保证金及押金	36,237	26,653
股权转让款	26,711	33,342
代收代扣款	7,737	7,151
限制性股票回购义务	2,733	6,063
已结算未支付的衍生品合约	868	11,731
其他	21,911	21,243
合计	148,480	182,176

(2). 账龄超过1年或逾期的重要其他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第一名	17,594	未达到付款条件
第二名	5,575	未达到付款条件
第三名	5,314	未达到付款条件
第四名	3,751	未达到付款条件
第五名	3,360	未达到付款条件
合计	35,594	/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6、持有待售负债

适用 不适用

47、1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213,077	229,329
1年内到期的长期应付款		122
1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	13,939	13,381
合计	227,016	242,832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分类的说明：

- 1、保证借款：51,200万元借款由新奥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提供担保；1,146万元借款由子公司新奥燃气发展有限公司（担保比例60%）以及浙江荣盛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担保比例40%）提供担保；20,494万元借款由子公司新奥（中国）燃气投资有限公司提供担保；450万元借款由子公司湘潭新奥燃气发展有限公司提供担保；625万元借款由子公司蚌埠新奥燃气发展有限公司提供担保。
- 2、质押借款：6,321万元借款是子公司东莞新奥燃气有限公司以及定州市富源天然气有限公司以其燃气收费权质押取得。
- 3、抵押借款：20万元借款是子公司滨州新奥燃气工程有限公司抵押其设备并抵押邹平新奥燃气有限公司的土地及设备取得。
- 4、抵押加质押借款：3,200万元借款是子公司邹平新奥燃气有限公司以其燃气收费权质押并抵押滨州新奥燃气工程有限公司管道资产取得。
- 5、质押加保证借款：3,100万元借款是由瑞安市天然气有限公司提供担保，并质押子公司瑞安新奥燃气有限公司燃气收费权取得；268万元借款是由河北新奥能源发展有限公司提供担保，并质押子公司献县新奥燃气有限公司燃气收费权取得；200万元借款由石家庄市鹿泉区新奥燃气有限公司、正定新奥燃气有限公司及石家庄新奥能源发展有限公司提供担保，并质押子公司石家庄新奥燃气有限公司燃气收费权取得。
- 6、抵押加保证借款：580万元是子公司上海中芬热电有限公司抵押住宅取得，同时由新奥（中国）燃气投资有限公司提供担保。

48、其他流动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待结转销项税	113,585	135,259
合计	113,585	135,259

短期应付债券的增减变动：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9、长期借款

(1). 长期借款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信用借款	507,650	392,166
保证借款	190,623	380,720
质押借款	14,384	18,328
抵押借款	949	959
抵押加质押借款		3,000
质押加保证借款	72,648	29,400
抵押加保证借款	97,800	50,018
合计	884,054	874,591

长期借款分类的说明：

- 1、保证借款：2,600万元借款由新奥股份提供担保；6,288万元借款由新奥燃气发展有限公司（担保比例60%）以及浙江荣盛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担保比例40%）提供担保；155,820万元借款由新奥（中国）燃气投资有限公司提供担保；2,340万元由湘潭新奥燃气发展有限公司提供担保；19,200万元是由新奥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及新奥（天津）能源投资有限公司共同保证担保；4,375万元借款由蚌埠新奥燃气发展有限公司提供担保。
- 2、质押借款：14,384万元借款是子公司东莞新奥燃气有限公司以及定州市富源天然气有限公司以其燃气收费权质押取得。
- 3、抵押借款：949万元借款是子公司滨州新奥燃气工程有限公司抵押其设备并抵押邹平新奥燃气有限公司的土地及设备取得。
- 4、质押加保证借款：27,700万元借款是由石家庄市鹿泉区新奥燃气有限公司、正定新奥燃气有限公司及石家庄新奥能源发展有限公司提供担保，并质押子公司石家庄新奥燃气有限公司燃气收费权取得；43,350万元借款是由瑞安市天然气有限公司提供担保，并质押子公司瑞安新奥燃气有限公司燃气收费权取得；1,598万元借款是由河北新奥能源发展有限公司提供担保，并质押子公司献县新奥燃气有限公司燃气收费权取得。
- 5、抵押加保证借款：97,800万元是子公司新奥（舟山）液化天然气有限公司以三期项目资产（建成后）抵押取得，同时由新奥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及新奥（天津）能源投资有限公司提供担保。

报告期内，本公司无未按期偿还的长期借款。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0、应付债券

(1). 应付债券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中期票据	150,735	51,030
境外债	1,129,443	1,233,204
合计	1,280,178	1,284,234

(2). 应付债券的具体情况：(不包括划分为金融负债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债券名称	票面利率			债券期限	发行金额	期初余额	本期发行	按面值计提利息	溢折价摊销	本期偿还	期末余额	是否违约
	面值(元)	(%)	发行日期									
23新奥天然气GN01	100元	3.300	2023/4/25	3年	5.00亿元	51,030		825	20		50,225	否
24新奥天然气GN001	100元	2.650	2024/3/21	3年	10.00亿元		100,000	729	-219		100,510	否
VEYONG 3.375% 2026	100美元	3.375	2021/5/12	5年	8.00亿美元	455,259		6,464	3,922	59,043	399,495	否
2030优先票据	100美元	2.625	2020/9/17	10年	7.50亿美元	388,635		4,924	3,162	53,468	337,917	否
2027优先票据	100美元	4.625	2022/5/17	5年	5.50亿美元	389,310		8,975	2,758		392,031	否
合计	/	/	/	/	21.00亿美元， 15.00亿人民币	1,284,234	100,000	21,917	9,643	112,511	1,280,178	/

应付债券的说明：

1、23新奥天然气GN01

经中国银行间市场交易商协会下发的《接受注册通知书》(中市协注[2022]GN28号)文核准，公司绿色中期票据注册额度为30.00亿元，注册额度自通知书落款之日起2年内有效。公司聘用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为主承销商、聘用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为联席主承销商，于2023年4月25日发行面值人民币5.00亿元分期付息到期还本的三年期绿色中期票据(23新奥天然气GN01)，本次中期票据的票面利率为3.30%，发行价格为100元/百元。

2、24新奥天然气GN001

经中国银行间市场交易商协会下发的《接受注册通知书》(中市协注[2022]GN28号)文核准，公司绿色中期票据注册额度为30.00亿元，注册额度自通知书落款之日起2年内有效。公司聘用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有限公司为主承销商、聘用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国邮政储蓄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为联席主承销商，于2024年3月21日发行面值人民币10.00亿元分期付息到期还本的三年期绿色中期票据（24新奥天然气GN001），本次中期票据的票面利率为2.65%，发行价格为100元/百元。

3、VEYONG 3.375% 2026

2021年5月12日，公司所属子公司ENN Clean Energy International Investment Limited发行8亿美元的优先票据，票面利率3.375%；利息支付日期为自2021年11月12日起于每年的5月12日和11月12日支付；计息日期为4月27日和10月28日。该债券于2026年到期，由新奥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提供无条件担保。自2024年5月12日起，发行人可以随时选择赎回全部或部分票据，每年5月12日开始的12个月期间内选择赎回，赎回价格将按照2024年101.688%价格，2025年100.844%价格；发行人可以选择在2024年5月12日前的任何时间赎回全部而非部分债券，赎回价格等于赎回票据本金的100%，加上适用于赎回日期（但不包括赎回日期）的、应计及未付利息（如有）的保险费。

报告期内公司子公司于公开市场回购票面金额8,310.80万美元（相当于人民币5.90亿元），并于2月份完成回购债券的注销工作。

4、2030优先票据

2020年9月17日，公司所属子公司新奥能源控股有限公司按面值发行总面值为7.5亿美元，利率2.625%优先票据。扣除发行成本后所得款项净额7.39亿美元。“2030优先票据”于2030年9月17日到期。根据“2030优先票据”的条款和条件，子公司新奥能源控股有限公司可向“2030优先票据”持有人发出不少于30天或不超过60天的通知，随时及不时按债券于截止赎回日期（不包括当日）之整体价格，赎回全部（非部分）债券，并在赎回当日全数支付提前赎回金额以及计算到但不包括赎回当日的应付未付利息。报告期内，公司子公司于公开市场回购票面金额7,502.40万美元（相当于人民币5.35亿元）。

5、2027优先票据

2022年5月17日，公司所属子公司新奥能源控股有限公司按面值发行总面值为5.5亿美元的优先票据，利率4.625%。扣除发行成本后所得款项净额5.45亿美元。“2027优先票据”于2027年5月17日到期。根据“2027优先票据”的条款和条件，发行人可向2027优先票据持有人发出不少于30天但不多于60天的通知，随时按债券于截止赎回日期（不包括当日）的整体价格，赎回全部（非部分）无抵押债券，并在赎回当日全数支付提前赎回金额以及计算到赎回当日（不包括当日）的应付未付利息。

(3). 可转换公司债券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转股权会计处理及判断依据

适用 不适用

(4). 划分为金融负债的其他金融工具说明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金融工具变动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其他金融工具划分为金融负债的依据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1、租赁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租赁负债	35,021	36,206
合计	35,021	36,206

52、长期应付款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长期应付款		275
合计		275

长期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分期付款并购咨询费		275
合计		275

专项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53、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适用 不适用



54、预计负债

适用 不适用

55、递延收益

递延收益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其他变动	期末余额	形成原因
政府补助	122,329	9,026	2,550	-20,497	108,308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合计	122,329	9,026	2,550	-20,497	108,308	/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6、其他非流动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计入其他非流动负债的衍生金融负债	24,037	1,380
非套期衍生工具	5,078	
其中：外汇衍生合约	3,021	
商品衍生合约	2,057	
被指定为套期工具的衍生产品	18,959	1,380
其中：外汇衍生合约	6,243	619
商品衍生合约	12,716	761
计入其他非流动负债的合同负债	288,880	272,030
其他	88,431	95,472
合计	401,348	368,882

57、股本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期初余额	本次变动增减(+、-)					小计	期末余额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股份总数	309,840				-78	-78	309,762	

其他说明：

- 1、股本本期减少是本报告期公司回购注销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及预留授予部分股票所致。
- 2、公司回购注销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及预留授予部分股票78.25万股于2024年5月30日经中喜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审验，并出具了中喜验资2024Y00023号验资报告，于2024年7月12日完成注销。

58、其他权益工具

(1)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金融工具变动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权益工具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以及相关会计处理的依据：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9、资本公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资本溢价(股本溢价)		3,603	3,603	
其他资本公积	15,160	610	12,673	3,097
合计	15,160	4,213	16,276	3,097

其他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 1、资本溢价(股本溢价)本期增加，主要是本报告期公司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及预留授予部分第三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成就，将计入其他资本公积的股权激励费用转入资本溢价所致。
- 2、资本溢价(股本溢价)本期减少，主要是本报告期公司所属子公司新奥能源回购股票，将回购价款与被回购的库存股于回购日对应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冲减资本公积所致。
- 3、其他资本公积本期增加，主要是本报告期公司分摊确认限制性股票费用所致。
- 4、其他资本公积本期减少，主要是本报告期公司所属子公司购买少数股东股权，将购买少数股权新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与按照新增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冲减资本公积所致。



60、库存股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库存股	15,755	17,221	3,116	29,860
合计	15,755	17,221	3,116	29,860

其他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 1、库存股本期增加是本报告期公司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所致。
- 2、库存股本期减少主要是本报告期公司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三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成就，将确认的回购义务冲销所致。

61、其他综合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所得税 前发生额	本期发生金额					期末余额
			减：前期 计入其他综合 收益当期 转入损益	减：前期 计入其他综合 收益当期转入 留存收益	减：所得税 费用	税后归属于 母公司	税后归属于 少数股东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075	-90			-14	-26	-50	1,049
其中：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1,075	-90			-14	-26	-50	1,049
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32,648	-21,361	76,841		-10,187	-82,925	-5,090	49,723
其中：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80,423	-29,727	76,841		-10,187	-88,808	-7,573	-8,385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51,390	8,366				5,883	2,483	57,273
其他	835							835
其他综合收益合计	133,723	-21,451	76,841	-	-10,201	-82,951	-5,140	50,772

其他说明，包括对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转为被套期项目初始确认金额调整：

其他综合收益本期期末较上期期末减少62.03%，主要是公司上年计入现金流量套期储备的衍生金融工具，于本期到期结算，冲减现金流量套期储备所致。

62、专项储备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安全生产费	4,771	3,903	3,098	5,576
合计	4,771	3,903	3,098	5,576

63、盈余公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	51,590		3,482	48,108
合计	51,590		3,482	48,108

盈余公积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盈余公积本期减少，主要是本报告期公司所属子公司新奥能源回购股票，由于资本公积不够冲减回购价款与被回购的库存股于回购日对应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冲减盈余公积所致。

64、一般风险准备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提取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般风险准备	18,852			18,852
合计	18,852			18,852

其他说明：按财政部《金融企业准备金计提管理办法》(财金[2012]20号)的规定提取一般准备金。

65、未分配利润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	上年度
调整前上期末未分配利润	1,847,301	1,344,725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合计数(调增+, 调减-)		-178
调整后期初未分配利润	1,847,301	1,344,547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252,959	709,111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48,622



项目	本期	上年度
提取任意盈余公积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13
应付普通股股利	281,354	157,722
转作股本的普通股股利		
其他		
期末未分配利润	1,818,906	1,847,301

66、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1).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6,645,985	5,698,757	6,642,104	5,696,134
其他业务	51,567	41,028	74,859	47,900
合计	6,697,552	5,739,785	6,716,963	5,744,034

(2). 营业收入、营业成本的分解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合同分类	新奥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		合计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商品类型				
天然气零售	3,280,507	2,877,801	3,280,507	2,877,801
天然气批发	1,166,463	1,163,361	1,166,463	1,163,361
平台交易气	622,987	476,667	622,987	476,667
工程建设与安装	287,166	184,748	287,166	184,748
综合能源销售及服务	839,549	725,767	839,549	725,767
智家业务	217,007	71,385	217,007	71,385
能源生产	214,169	193,351	214,169	193,351
基础设施运营	18,137	5,677	18,137	5,677
合计	6,645,985	5,698,757	6,645,985	5,698,757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履约义务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履行履约义务的时间	重要的支付条款	公司承诺转让商品的性质	是否为主要责任人	公司承担的预期将退还给客户的款项	公司提供的质量保证类型及相关义务
天然气零售	管道天然气输送至客户，并被客户耗用	1、使用智能IC卡客户：采用预收款方式 2、未使用智能IC卡客户：定期为客户抄表，抄表之后按合同约定时间结算	天然气	是	0	无
天然气批发	LNG已批量交付客户特定的位置	1、国内销售：采用预收款方式，按照合同约定提前预收天然气款项 2、国外销售：在约定的窗口期前，客户会按照合同要求开立信用证。客户收到发票后按照合同约定的时间付款	天然气	是	0	无
平台交易气	天然气交付客户特定的位置	1、国内销售：采用预收款方式，按照合同约定提前预收天然气款项 2、国外销售：在约定的窗口期前，客户会按照合同要求开立信用证。客户收到发票后按照合同约定的时间付款	天然气	是	0	无
工程建设与安装	属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按照履约进度，在合同期内确认收入	客户分期付款，按照合同约定进度付款	工程建设与安装	是	0	保证类质保，按国家规定履行保修义务
综合能源销售及	1、能源产品：能源输送至客户，并被客户耗用 2、能源服务：属于一段时间内的履约义务，在合同期内按服务提供的进度确认收入	1、能源产品：采用预收款方式，按照合同约定提前预收能源款项 2、能源服务：客户分期付款，按照合同约定进度付款	综合能源	是	0	能源服务：保证类质保，按国家规定履行保修义务
智家业务	1、智家产品：客户取得商品控制权 2、智家服务：客户接受服务的时点	按照合同的约定付款	各种智家服务	是	0	智家产品：保证类质保，按国家规定履行保修义务
能源生产	商品控制权转移给购货方	款到发货，合同签订后，客户应于提货前将合同约定的全额货款分批支付	甲醇等	是	0	无
基础设施运营	服务已提供并经客户确认	客户在收到月收款通知书或其他收款通知后，在合同约定的期间内全额支付	天然气接收站运营服务	是	0	无
合计	/	/	/	/	/	/

(4). 分摊至剩余履约义务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报告期末已签订合同、但尚未履行或尚未履行完毕的履约义务所对应的收入金额为801,085万元。



(5). 重大合同变更或重大交易价格调整

适用 不适用

67、利息收入和利息支出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收入	3,867	4,337
其中：贷款利息收入	101	99
金融机构往来利息收入	1,658	1,574
租赁利息收入	152	383
保理利息收入	1,956	2,281
利息支出	443	736

68、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108	144

69、税金及附加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城市维护建设税	3,963	4,761
教育费附加	3,029	3,637
资源税		7,346
房产税	2,648	2,848
土地使用税	2,326	2,672
印花税	6,635	6,359
地方政府收取的规费	663	654
环境保护税	17	42
水资源税	4	141
消费税		1,164
其他	352	873
合计	19,637	30,497

其他说明：

税金及附加本期较上年同期减少35.61%，主要是上年公司处置子公司新能矿业，本报告期无需缴纳资源税所致。

70、销售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48,989	46,114
差旅费	1,055	925
广告宣传促销费	761	742
业务招待费	512	323
租赁费	996	887
维修费	5,347	8,952
折旧费	11,473	10,569
委托代销手续费	136	279
通讯费	129	229
其他	3,243	4,751
合计	72,641	73,771

71、管理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127,853	127,207
修理费	4,451	4,676
折旧及摊销	31,690	34,308
办公及差旅费	7,464	8,667
业务招待费	10,013	12,375
车辆费用	3,903	2,812
聘请中介机构费	6,763	5,106
水电费	1,381	1,344
财产保险费	884	949
租赁费	3,381	761
股份支付	606	2,857
其他	6,449	8,328
合计	204,838	209,390



72、研发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16,352	18,133
折旧费	4,580	5,942
物料	12,005	10,441
试验检验费	25	111
水电费	1,396	1,282
咨询费	60	169
委外加工费	96	
其他	433	1,397
合计	34,947	37,475

73、财务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支出	56,168	66,740
加：利息收入	-23,184	-7,909
汇兑损失(或收益)	11,561	56,899
银行手续费	5,204	3,644
其他	493	155
合计	50,242	119,529

其他说明：

- 1、财务费用本期较上年同期减少57.97%，主要是本报告期公司所属子公司美元债规模较上年同期下降，同时汇率变动较上年同期减少，从而产生的汇兑损益较上年同期减少所致。
- 2、财务费用—利息收入本期较上年同期增加193.13%，主要是本报告期公司所属子公司美元存款规模较上年同期上升，同时存款利率较上年同期增加，从而产生的银行利息收入较上年同期增加所致。

74、其他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按性质分类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与资产/收益相关
一、计入其他收益的政府补助	25,445	32,768	
其中：与递延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2,550	4,497	与资产/收益相关
增值税返还	1,656	2,348	与收益相关
直接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21,239	25,923	与收益相关
二、其他与日常活动相关且计入其他收益的项目	5,022	1,554	
合计	30,467	34,322	/

75、投资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26,485	8,598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3,705	130
交易性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1,92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股利收入	295	143
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3,003	1,971
衍生金融工具产生的结算损益	39,239	179,241
重新计量先前持有股权产生的利得或损失		968
债务重组的利得或损失	8,993	3,310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7,557	7,238
合计	91,200	201,599

其他说明：

投资收益本期较上年同期减少54.76%，主要是本报告期公司所属子公司衍生品实现的收益减少所致。

76、汇兑收益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汇兑收益	-4	-24

77、净敞口套期收益

适用 不适用

78、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产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24,581	-87,908
现金流量套期的无效部分的未实现收益	-1,997	-2,519
负债中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272	-185
合计	-26,850	-90,612

其他说明：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较上年同期增加6.38亿元，主要由于上年未到期的衍生金融工具产生的浮动收益于本期到期结算，冲减公允价值变动收益的金额较上年同期减少所致。

79、信用减值损失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应收票据坏账损失	5	12
应收账款坏账损失	-17,393	-13,653
其他应收款坏账损失	-2,739	-2,344
债权投资减值损失	6	-6
发放贷款和垫款坏账损失	16	-20
长期应收款坏账损失		2
其他流动资产坏账损失	-113	-215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坏账损失	313	63
合计	-19,905	-16,161

80、资产减值损失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合同资产减值损失	-1,069	12,234
二、存货跌价损失及合同履约成本减值损失		
三、长期股权投资减值损失		
四、投资性房地产减值损失		
五、固定资产减值损失	-9,389	-3,274
六、工程物资减值损失		
七、在建工程减值损失		
八、生产性生物资产减值损失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九、油气资产减值损失		
十、无形资产减值损失	-2,627	-3,184
十一、商誉减值损失		
十二、其他		
合计	-13,085	5,776

其他说明：

资产减值损失本期较上年同期增加1.89亿元，主要是本报告期公司所属子公司固定资产减值增加及上年同期公司所属子公司合同资产减值转回所致。

81、资产处置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固定资产处置利得	-4,959	-127
无形资产处置利得	276	362
合计	-4,683	235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资产处置收益本期较上年同期减少0.49亿，主要是公司本报告期公司所属子公司固定资产处置损失增加所致。

82、营业外收入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合计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利得			
无形资产处置利得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利得			
接受捐赠			
政府补助			
盘盈利得	15	385	15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违约收入	443	374	443
无法支付的应付款项	1,241	1,052	1,241
废旧物资处置收入	447	557	447
赔偿收入	1,283	3,746	1,283
其他	444	4,222	444
合计	3,873	10,336	3,873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营业外收入本期较上年同期减少62.53%，主要是本报告期公司所属子公司收到赔偿款较上年同期减少所致。

83、营业外支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合计	1,166	1,383	1,166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损失	1,166	1,176	1,166
无形资产处置损失		207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失			
对外捐赠	1,659	2,344	1,659
罚款支出	524	355	524
废旧物资处置损失	320	848	320
赔偿支出	531	876	531
其他	1,884	885	1,884
合计	6,084	6,691	6,084

84、所得税费用

(1) 所得税费用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当期所得税费用	151,254	164,106
递延所得税费用	-12,289	516
合计	138,965	164,622

(2) 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利润总额	633,707
按法定/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158,427
子公司适用不同税率的影响	-33,916
调整以前期间所得税的影响	-2,935
非应税收入的影响	-9,224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的影响	4,458
使用前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12,812
本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36,541
其他	-1,574
所得税费用	138,965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85、其他综合收益

适用 不适用

详见附注七-61、其他综合收益

86、现金流量表项目

(1). 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银行存款利息收入	22,507	7,832
政府补助收入	30,930	31,113
收到的履约保证金、押金等	10,319	5,144
合计	63,756	44,089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本期较上年同期增加44.61%，主要是本报告期公司所属子公司收到的银行存款利息收入增加所致。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付现的管理费用	48,399	45,018
付现的销售费用	12,179	17,087
付现的研发费用	14,016	13,400
金融机构手续费	5,204	3,644
付现的履约保证金、押金等	11,725	6,711
合计	91,523	85,860

(2). 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收到的重要的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理财产品收回	1,528,601	417,359
衍生合约	30,438	36,966
合计	1,559,039	454,325

支付的重要的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理财产品投入	1,698,601	430,342
合计	1,698,601	430,342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到关联方资金拆借款项	3,282	5,309
第三方实体偿还款项		1,984
期权金	9,281	
受限制银行存款减少	29,707	49,562
其他		579
合计	42,270	57,434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支付关联方资金拆借款项	29,340	33,749
垫付第三方实体款项		286
受限制银行存款增加	15,710	30,191
其他		1
合计	45,050	64,227

(3). 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到关联公司与筹资有关的现金	7,621	15,805
收到的票据贴现款、票据到期承兑、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	196,749	71,728
其他		1,185
合计	204,370	88,718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本期较上年同期增加130.36%，主要是本报告期公司及所属子公司收到的票据贴现款增加所致。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支付给关联公司与筹资有关的现金	29,308	18,710
回购股票	38,761	185
融资租赁本金、租息及手续费	5,841	6,377
银行承兑汇票到期解付	193,961	
其他		3,021
合计	267,871	28,293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本期较上年同期增加846.77%，主要是本报告期公司及所属子公司支付的票据到期解付款增加所致。

筹资活动产生的各项负债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现金变动	非现金变动	现金变动	非现金变动	
短期借款	955,432	1,142,517	185	1,389,928		708,206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242,832		131,667	147,232	251	227,016
长期借款	874,591	482,150		342,796	129,891	884,054
应付债券	1,284,234	99,760	30,778	125,761	8,833	1,280,178
租赁负债	36,206	6,216		4,891	2,510	35,021
长期应付款	275			275		
合计	3,393,570	1,730,643	162,630	2,010,883	141,485	3,134,475

(4). 以净额列报现金流量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不涉及当期现金收支、但影响企业财务状况或在未来可能影响企业现金流量的重大活动及财务影响

□适用 √不适用

87、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补充资料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494,742	479,882
加：资产减值准备	13,085	-5,776
信用减值损失	19,905	16,161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162,559	172,800
使用权资产摊销	8,739	6,251
无形资产摊销	32,654	33,860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6,491	7,995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 (收益以“-”号填列)	4,683	-235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039	1,675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26,850	90,612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67,729	123,639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91,200	-201,599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7,814	-12,028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4,754	-11,040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25,971	-20,114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207,608	257,664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434,614	-308,639
其他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81,731	631,108
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1,488,262	1,414,493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1,877,676	1,095,554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389,414	318,939



(2) 本期支付的取得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金额
本期发生的企业合并于本期支付的现金或现金等价物	
减：购买日子公司持有的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加：以前期间发生的企业合并于本期支付的现金或现金等价物	7,675
隆昌中欧油气能源有限公司	6,700
山东省鑫峰工程设计有限公司	975
取得子公司支付的现金净额	7,675

(3) 本期收到的处置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金额
本期处置子公司于本期收到的现金或现金等价物	5,378
北京新奥安捷科技有限公司	382
广西北海顺利清洁能源有限公司	4,000
宁波新奥物流有限公司	917
宣城市安捷天然气运输有限公司	79
减：丧失控制权日子公司持有的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516
北京新奥安捷科技有限公司	38
广西北海顺利清洁能源有限公司	3
宁波新奥物流有限公司	465
宣城市安捷天然气运输有限公司	10
加：以前期间处置子公司于本期收到的现金或现金等价物	
处置子公司收到的现金净额	4,862

(4)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现金	1,488,262	1,877,676
其中：库存现金	141	142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1,184,600	1,520,189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11,169	27,896
可用于支付的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存放同业款项	292,352	329,449
拆放同业款项		
二、现金等价物		
其中：三个月内到期的债券投资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488,262	1,877,676
其中：母公司或集团内子公司使用受限制的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5) 使用范围受限但仍作为现金和现金等价物列示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6) 不属于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货币资金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88、所有者权益变动表项目注释

说明对上年期末余额进行调整的“其他”项目名称及调整金额等事项：

适用 不适用

89、外币货币性项目

(1). 外币货币性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项目	期末外币余额	折算汇率	期末折算人民币余额
货币资金			
其中：美元	67,612	7.1268	481,857
港币	8,832	0.9127	8,061
欧元	40	7.6617	306



项目	期末外币余额	折算汇率	期末折算人民币余额
澳元	19	4.7650	91
加元	1	5.2274	5
英镑	2	9.0430	18
新加坡元	2,687	5.2790	14,185
应收账款			
其中：美元	3,229	7.1268	23,012
其他应收款			
其中：美元	1,976	7.1268	14,083
应付账款			
其中：美元	5,136	7.1268	36,603
其他应付款			
其中：美元	156	7.1268	1,112
应付债券			
其中：美元	158,478	7.1268	1,129,441

- (2). 境外经营实体说明，包括对于重要的境外经营实体，应披露其境外主要经营地、记账本位币及选择依据，记账本位币发生变化的还应披露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境外经营实体	主要经营地	记账本位币
新能(香港)能源投资有限公司	香港	人民币
嘉品控股有限公司	香港	人民币
新奥燃气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香港	人民币
新奥能源中国投资有限公司	香港	人民币
新奥液化天然气贸易有限公司	香港	美元
新奥能源控股有限公司	香港	人民币
ENN LNG (SINGAPORE) PTE LTD	新加坡	美元
ENN Global Trading Pte. Ltd.	新加坡	美元

90、租赁

- (1) 作为承租人

适用 不适用

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

适用 不适用

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本期发生额为760万元。

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或低价值资产的租赁费用

适用 不适用

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或低价值资产的租赁费用本期发生额为3,381万元。

售后租回交易及判断依据

适用 不适用

与租赁相关的现金流出总额11,081(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2) 作为出租人

作为出租人的经营租赁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租赁收入	其中：未计入租赁收款额的可变租赁付款额相关的收入
房屋建筑物	1,892	
机器设备	851	
土地	268	
燃气管道	675	675
运输工具	389	389
合计	4,075	1,064

作为出租人的融资租赁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销售损益	融资收益	未纳入租赁投资净额的可变租赁付款额的相关收入
机器设备		151	
合计		151	

未折现租赁收款额与租赁投资净额的调节表

适用 不适用

未来五年未折现租赁收款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每年未折现租赁收款额	
	期末金额	期初金额
第一年	3,015	2,839
第二年	2,374	1,629
第三年	1,985	1,555
第四年	1,902	1,417
第五年	1,770	1,319
五年后未折现租赁收款额总额	11,028	6,224

(3) 作为生产商或经销商确认融资租赁销售损益

适用 不适用

91、数据资源

适用 不适用

92、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八、研发支出

(1). 按费用性质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23,792	19,704
折旧费	4,726	6,034
物料	11,940	10,399
试验检验费	25	111
水电费	1,392	1,280
咨询费	67	174
委外加工费	7,629	17,572
其他	472	1,415
合计	50,043	56,689
其中：费用化研发支出	34,947	37,475
资本化研发支出	15,096	19,214

(2).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研发项目开发支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内部开发支出	其他	确认为无形资产	转入当期损益	
安全数智化项目	2,731		1,324	457		3,598
管理数智化项目	28,007		2,536	2,023		28,520
好气网生态平台项目	12,184	4,965	53	9,281		7,921
泛能数智化项目	509		986			1,495
智能客户服务平台项目	1,904	2,247	2,562	473		6,240
其他项目	4,524	357	72		6	4,947
合计	49,859	7,569	7,533	12,234	6	52,721

重要的资本化研发项目

适用 不适用

项目	研发进度	预计完成时间	预计经济利益产生方式	开始资本化的时点	具体依据
智能运营中心3.0	测试阶段	2024年12月	降本增效	2023年1月	项目已完成立项可行性研究报告

开发支出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3). 重要的外购在研项目

适用 不适用

项目	预期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	项目资本化或费用化的判断标准	项目资本化或费用化的具体依据
智能运营中心3.0	降本增效	(一) 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二) 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三) 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应当证明其有用性；(四) 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五) 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一) 智能运营中心3.0项目是基于目前已经具备并且推广、应用的安全数智化产品建设；(二) 1、智能运营中心3.0项目中的核心产品已与客户签订技术开发(委托)合同；2、具有清晰的推广计划；(三) 具有清晰的收益分析；(四) 人力资源及财务成本已完成预算计划，立项可行性研究报告已分析项目计划及技术资源；(五) 公司已制定完善的预算编制、成本费用核算及审批制度。



九、合并范围的变更

1、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适用 不适用

2、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适用 不适用

3、反向购买

适用 不适用

4、处置子公司

本期是否存在丧失子公司控制权的交易或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子公司名称	丧失控制权 的时点	丧失控制权 时点的 处置价款	丧失控制权 时点的 处置比例 (%)	丧失控制权 时点的 处置方式	丧失控制权 时点的 判断依据	处置价款与 处置投资对 应的合并 财务报表层 面享有该 子公司 净资产份 额的差额	丧失控制权 之日剩余 股权的比例 (%)	丧失控制权之 日合并财务报 表层面剩余股 权的账面价值	丧失控制权 之日合并财 务报表层面 剩余股权的 公允价值	按照公允价 值重新计量 剩余股权 产生的利得 或损失	丧失控制权 之日合并财 务报表层面 剩余股权 公允价值的 确定方法 及主要假设	与原子公司 股权投资 相关的其他 综合收益 转入投资 损益或留存 收益的金额
北京新奥安捷科技 有限公司	2024年 3月12日	382	100	出让股权	完成股权 变更登记	456						
宣城市安捷天然气 运输有限公司	2024年 3月22日	79	100	出让股权	完成股权 变更登记	57						
广西北海顺利清洁 能源有限公司	2024年 4月19日	4,700	100	出让股权	完成股权 变更登记	3,001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1、公司所属子公司新奥燃气发展有限公司与顾庆宝签订《新奥燃气发展有限公司与顾庆宝关于宁波新奥物流有限公司之股权转让协议》，出售宁波新奥物流有限公司100%股权，交易价格为917万元人民币。宁波新奥物流有限公司于2024年1月19日完成工商变更登记手续，公司已收到交易对方支付的股权转让价款917万元。公司不再持有宁波新奥物流有限公司股权，不再将宁波新奥物流有限公司纳入公司合并报表范围。

- 2、 公司所属子公司新奥燃气发展有限公司与赵丽颖签订《新奥燃气发展有限公司与赵丽颖关于北京新奥安捷科技有限公司之股权转让协议》，出售北京新奥安捷科技有限公司100%股权，交易价格为382万元。北京新奥安捷科技有限公司于2024年3月12日完成工商变更登记手续，公司已收到交易对方支付的股权转让价款382万元。公司不再持有北京新奥安捷科技有限公司股权，不再将北京新奥安捷科技有限公司纳入公司合并报表范围。
- 3、 公司所属子公司宣城新奥燃气股份有限公司与安徽捷点物流有限公司签订《宣城新奥燃气股份有限公司与安徽捷点物流有限公司关于宣城市安捷天然气运输有限公司之股权转让协议》，出售宣城市安捷天然气运输有限公司100%股权，交易价格为79万元。宣城市安捷天然气运输有限公司于2024年3月22日完成工商变更登记手续，公司已收到交易对方支付的股权转让价款79万元，公司不再持有宣城市安捷天然气运输有限公司股权，不再将宣城市安捷天然气运输有限公司纳入公司合并报表范围。
- 4、 公司所属子公司新奥燃气发展有限公司与浙江吉尧商贸有限公司签订《广西北海顺利清洁能源有限公司股权转让协议》，出售广西北海顺利清洁能源有限公司100%股权，交易价格为4,700万元人民币。广西北海顺利清洁能源有限公司于2024年4月19日完成工商变更登记手续，公司不再持有广西北海顺利清洁能源有限公司股权，不再将广西北海顺利清洁能源有限公司纳入公司合并报表范围。

是否存在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投资且在本期丧失控制权的情形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其他原因的合并范围变动

说明其他原因导致的合并范围变动(如，新设子公司、清算子公司等)及其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 本年新成立的子公司

广西北海新奥清洁能源有限公司	获嘉县新瑞能源发展有限公司
长沙新瑞新能源有限公司	上饶市新瑞光伏能源有限公司
广西梧州新瑞光伏科技有限公司	河源市灯塔盆地新奥清洁能源有限公司
怀化新瑞新能源有限公司	洛阳市新赞瑞能源发展有限公司
通辽新瑞能源有限公司	重庆新奥泛欧能源有限公司
廊坊市新瑞能源发展有限公司	无极新瑞能源发展有限公司
上海新瑞势能光伏科技有限公司	湖南湘江湾新奥能源发展有限公司
泉州新奥智城科技有限公司	绵阳新奥能源有限公司
巩义市新奥怡诚能源有限公司	沧州新奥燃气发展有限公司
唐山汉沽管理区新润能源发展有限公司	南通新奥新瑞光伏能源有限公司
葫芦岛新瑞清洁能源发展有限公司	



(2) 本年注销的子公司

烟台新奥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全椒新奥能源发展有限公司
攸县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金塔新奥金能能源电力发展有限公司
扶绥泛能企业管理服务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6、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1、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1). 企业集团的构成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资本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新奥(天津)能源投资有限公司	天津市	500,000	天津市	能源投资;资产管理(金融资产除外);清洁能源管理服务;天然气和清洁能源技术研发、技术咨询、技术服务;煤炭经营;燃气经营;危险化学品经营	100		投资设立
新奥(中国)燃气投资有限公司	河北	USD43,178	北京市	投资控股		33.98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新奥能源控股有限公司	中国香港	HKD30,000	英属开曼群岛	投资控股		33.98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2). 重要的非全资子公司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子公司名称	少数股东持股比例(%)	本期归属于少数股东的损益	本期向少数股东宣告分派的股利	期末少数股东权益余额
新奥能源控股有限公司	66.02	24,894	154,641	2,101
新奥(中国)燃气投资有限公司	66.02	31,472		1,096,560

子公司少数股东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重要非全资子公司的主要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子公司名称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新奥能源控股有限公司	162,071	1,315,731	1,477,802	723,311	751,308	1,474,619	183,702	1,339,336	1,523,038	512,442	777,944	1,290,386
新奥(中国)燃气投资有限公司	1,799,139	2,003,169	3,802,308	1,718,918	422,439	2,141,357	1,548,787	2,056,232	3,605,019	1,405,741	586,057	1,991,798

子公司名称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新奥能源控股有限公司		37,707	27,452	2,868		461,064	455,520	-675
新奥(中国)燃气投资有限公司	33,082	47,671	47,671	-13,108	31,861	28,726	28,726	4,956

(4). 使用企业集团资产和清偿企业集团债务的重大限制：

适用 不适用

(5). 向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提供的财务支持或其他支持：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在子公司的所有者权益份额发生变化且仍控制子公司的交易

适用 不适用

(1). 在子公司所有者权益份额的变化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序号	公司名称	原持股比例(%)		现持股比例(%)		变动原因
		直接	间接	直接	间接	
1	新新能源有限公司		80.10		90.10	收购少数股东股权
2	新奥新能(北京)科技有限公司		80.00		100.00	收购少数股东股权



(2). 交易对于少数股东权益及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的影响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新奥新能(北京) 新能源有限公司	新奥新能(北京) 科技有限公司
购买成本/处置对价		
— 现金		
— 非现金资产的公允价值		
购买成本/处置对价合计		
减：按取得/处置的股权比例计算的子公司净资产份额	-5,956	-3,236
差额	5,956	3,236
其中：调整资本公积	5,956	3,236
调整盈余公积		
调整未分配利润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在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适用 不适用

(1). 重要的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

 适用 不适用

(2). 重要合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3). 重要联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4). 不重要的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的汇总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期末余额/ 本期发生额	期初余额/ 上期发生额
合营企业：		
投资账面价值合计	286,138	281,473
下列各项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合计数		

	期末余额/ 本期发生额	期初余额/ 上期发生额
— 净利润	12,221	415
— 其他综合收益		
— 综合收益总额	12,221	415
联营企业：		
投资账面价值合计	469,286	458,277
下列各项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合计数		
— 净利润	14,264	8,183
— 其他综合收益		
— 综合收益总额	14,264	8,183

(5).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向本公司转移资金的能力存在重大限制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发生的超额亏损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名称	累积未确认前期 累计的损失	本期未确认的 损失(或本期 分享的净利润)	本期末累积 未确认的损失
肇庆市中石油昆仑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140	-139	1
洛阳通豫新奥煤层气输配有限公司	1,942		1,942
盐城国能新奥能源发展有限公司	1,121	96	1,217
新乡希望热能有限公司		326	326
浙江新甬舟物流有限公司		411	411
合计	3,203	694	3,897

(7). 与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未确认承诺

适用 不适用

(8). 与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或有负债

适用 不适用

4、重要的共同经营

适用 不适用

5、在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中的权益

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的相关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一、政府补助

1、报告期末按应收金额确认的政府补助

适用 不适用

应收款项的期末余额2,454(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未能在预计时点收到预计金额的政府补助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2、涉及政府补助的负债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财务报表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新增补助金额	本期计入营业外收入金额	本期转入其他收益	本期其他变动	期末余额	与资产/收益相关
土地返还款	2,158			27		2,131	与资产相关
引风机和整体式电袋复合除尘器装置政府补助	190			15		175	与资产相关
电力需求侧专项补贴	11			5		6	与资产相关
水污染防治资金	56			18		38	与资产相关
工业互联网创新发展工程示范项目	8			2		6	与资产相关
煤改气补贴	26,996	337		421	-4,854	22,058	与资产相关
管网拆建补贴	5,941			132		5,809	与资产相关
应急储气设施补贴	9,507			62		9,445	与资产相关
管线迁改补贴	22,345	-		182	-10,720	11,443	与资产相关
土地补贴	115			1		114	与资产相关
天然气分布式能源项目补助	665			37		628	与资产相关
能源站项目	548			70		478	与资产相关
新朝阳综合能源微网示范项目	899			21		878	与资产相关
新客站项目补助	481			60		421	与资产相关
燃煤供热锅炉淘汰补贴	3,071			59		3,012	与资产相关
老旧小区改造项目	19,944	6,971		646	-565	25,704	与资产相关
瓶改管补贴	5,948	1,565		97	-208	7,208	与资产相关
SOFC热电联供项目	479			5		474	与资产相关
天然气接收站项目投资奖励	2,250			59		2,191	与资产相关

财务报表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新增补助金额	本期计入营业外收入金额	本期转入其他收益	本期其他变动	期末余额	与资产/收益相关
其他	20,717	153		631	-4,150	16,089	与资产相关
合计	122,329	9,026		2,550	-20,497	108,308	/

3、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类型	类型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列报项目
与收益相关	增值税返还	1,656	2,348	其他收益
与收益相关	直接计入损益的政府补助	21,239	25,923	其他收益
与收益相关	政府贴息	163	201	财务费用
与收益相关	进口增值税退税	24,329	20,184	营业成本
与收益相关	保供补贴等	19,556	23,660	营业成本
与资产相关	递延收益摊销	2,550	4,497	其他收益
与收益相关	老旧管网改造	669		管理费用
与收益相关	老旧管网改造	118		销售费用
合计		70,280	76,813	/

十二、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

1、金融工具的风险

适用 不适用

除衍生工具外，公司的金融工具主要包括银行借款、公司债券、其他计息借款、货币资金等。这些金融工具的主要目的在于为公司的运营提供资金支持。此外，公司具有多种因经营而直接产生的其他金融资产和负债，如应收票据和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应付账款和其他应付款等。

报告期末，本公司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账面价值如下：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金融资产		
公允价值计量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678,262	607,286
公允价值计量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111,029	125,401
按摊余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	2,437,168	2,859,938
金融负债		
公允价值计量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64,182	30,821
其他金融负债	4,696,396	4,708,606

公司的金融工具导致的主要风险是信用风险、流动性风险和市场风险。



1、信用风险

信用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一方不能履行义务，造成另一方发生财务损失的风险。本公司的信用风险主要来自货币资金、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和应收票据。本公司所承受的最大信用风险敞口为该等金融资产的账面金额。此外，本公司所承受的最大财务损失的信用风险敞口为本公司所提供的财务担保合约。除与应收贷款相关的信用风险以设备、应收款项和若干实体的权益作抵押，以及若干应收款项的偿付由信誉优良的金融机构发行的票据作担保外，本公司并无持有任何抵押品或其他增信措施为其金融资产相关信用风险提供保障。管理层会持续监控信用风险敞口。

本公司货币资金包括库存现金、银行存款和其他货币资金等，本公司的信用风险管理政策要求将货币资金主要存放于具有高信用等级的国际、国内银行。截至2024年6月30日，本公司管理层认为货币资金面临的信用风险为低风险且具备较强的流动性，预计在未来12个月内的预期信用损失极小。

为尽量降低应收款及来自客户合约之合同资产的信用风险，本公司管理层已指派队伍负责厘定信用额度及信用审批。另外亦设有其他监察程序，确保就追讨逾期债务采取跟进行动。此外，本公司在执行新金融工具准则后，根据预期信贷损失模型按减值矩阵就应收款项进行减值评估。本公司使用债务人的账龄评估其客户与营运相关的减值，因该等客户包括大量具共同风险特征的小客户，该共同风险特征反映客户按合约条款全数支付应付金额之能力。

为尽量降低其他应收款项、应收关联方款项的减值风险，本公司在执行新金融工具准则后，根据预期信贷损失模型就其他应收款项、应收关联方款项独立进行减值评估。

本公司评估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显著增加的具体方法、确定金融资产已发生信用减值的依据、划分组合为基础评估预期信用风险的金融工具的组合方法，直接减记金融工具的政策等参见“附注五-11、金融工具”。本公司因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合同资产等产生的信用风险敞口参见“附注七-5、6、7、11”的披露。

2、流动性风险

流动性风险，是指企业在履行以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结算义务时发生的资金短缺风险。

管理流动风险时，本公司管理层认为需保持充分的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并对其进行监控，以满足公司经营需要，并降低现金流量波动的影响。公司管理层对银行借款的使用情况进行监控并确保遵守借款协议。

3、市场风险

市场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市场价格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市场风险主要包括外汇风险、利率风险和商品价格风险。

(1) 外汇风险

外汇风险指因汇率变动产生损失的风险。公司的主要业务活动以人民币计价结算。2024年6月30日，公司优先票据、无抵押债券、应收款项及应付款项，其他应付款、以及部分银行存款以外币计值。

截至2024年6月30日，本公司持有的外币金融资产、外币金融负债详见“附注七-89、外币货币性项目”的披露。

为降低外汇敞口，公司已与若干金融机构签订数份外币衍生合约。公司及时关注汇率波动的风险，将根据汇率变动走势，择机决定是否采用套期保值等措施降低汇率风险，并尽可能将外币收入与外币支出相匹配以降低外汇风险。

(2) 利率风险

利率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市场利率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公司的净利润受利率变动的影 响，即短期存款、其他计息金融资产及负债的利息收入及费用均受利率变动的影 响。

公司的利率风险主要是浮动利率的银行贷款。管理层认为，公司无与短期且按基本稳定的市场利率计息的银行存款有关的重大现金流利率风险。公司对现金流量利率风险的敏感度根据浮动利率银行贷款承受的利率风险而决定。

公司已签订了部分利率掉期合约以适当地降低利率风险，并会定期检测市场利率，以把握潜在机会减低借贷成本。

(3) 商品价格风险

在日常业务过程中，公司进口LNG以满足下游客户根据长期“照付不议”购买协议的需求。因此，公司面临常用原油/天然气市场价格波动的风险(用作厘定LNG的价格)。公司运用衍生金融工具管理此风险敞口。该等衍生工具产生的损益取决于商品价格在任何特定范围产生的回报的合约组合。

衍生金融工具仅用于财务风险管理用途，公司并无持有或发行衍生金融工具作投机用途。公司管理层定期监察商品价格风险，并将于有需要时考虑对冲其商品价格风险。

2、套期

(1) 公司开展套期业务进行风险管理

适用 不适用

项目	相应风险管理策略和目标	被套期风险的定性和定量信息	被套期项目及相关套期工具之间的经济关系	预期风险管理目标有效实现情况	相应套期活动对风险敞口的影响
商品套期保值业务	为有效防范天然气的交易价格风险，公司通过金融衍生品交易，锁定天然气价格，对天然气价格风险敞口进行管理。	公司使用与天然气、原油价格挂钩的金融衍生品对预期在未来发生的采购、销售业务中天然气价格部分进行套期保值。公司采用商品价格风险敞口动态套保的策略，根据预期销售、采购价格敞口的一定比例调整衍生品合约持仓量，敞口*套期保值比例与衍生品持仓量所代表的商品数量基本保持一致。	公司主要通过JKM天然气、Henry Hub天然气、TTF天然气等品种的掉期对天然气价格进行套期保值，被套期项目与套期工具的买卖方向相反，价格指数、名义量、日期匹配，因此被套期项目与套期工具之间存在明显的经济性关系。	公司已建立商品套期相关内控制度，套保交易操作严格按照《商品套保制度》进行，并通过ETMO风险管理系统，对套期保值过程中的实纸货交易进行全面的数字化管理，持续对套期有效性进行评价，确保套期关系在被指定的会计期间有效，具备较强风险管控能力，确保预期的风险管理目标有效实现。	公司通过买入或卖出相关商品衍生品合约，对冲公司实货端存在的价格风险，实现对天然气部分价格风险敞口的有效管理，降低天然气价格波动对经营收益的不确定性影响。



项目	相应风险管理策略和目标	被套期风险的定性和定量信息	被套期项目及相关套期工具之间的经济关系	预期风险管理目标有效实现情况	相应套期活动对风险敞口的影响
外汇套期保值业务	为有效防范汇率波动对公司美元债务还本付息等业务造成的风险，公司通过金融衍生工具，锁定汇率、利率波动范围，对相关的汇率、利率风险敞口进行管理。	公司使用与汇率、利率挂钩的金融衍生品对美元债务还本付息等业务中的汇率、利率部分进行套期。公司根据债务的规模，对一定比例的名义金额进行汇率和利率套期。	公司主要通过远期、掉期、期权等金融衍生工具对美元债务还本付息等业务因汇率、利率波动产生的风险进行套期保值，被套期项目的关键条款（包括名义金额、到期日）与套期工具相符，因此被套期项目与套期工具之间存在明显的经济关系。	公司严格按照《外汇套期保值管理制度》相关规定，通过金融衍生工具对汇率、利率波动风险开展套期保值交易，确保风险敞口得到有效管理。	公司通过使用买入外汇衍生品合约，对冲公司美元债务还本付息等业务中汇率、利率波动的风险，实现对美元债务等业务带来的现金流量大幅波动的风险敞口的有效管理，降低汇率、利率波动对公司经营的影响。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 公司开展符合条件套期业务并应用套期会计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与被套期项目以及套期工具相关账面价值	已确认的被套期项目账面价值中所包含的被套期项目累计公允价值套期调整	套期有效性和套期无效部分来源	套期会计对公司的财务报表相关影响
套期风险类型				
商品价格风险	844	不适用	套期有效性：套期工具和被套期项目存在明显的经济性关系，具有相关性。套期无效部分来源：(1)现金流时间不匹配：被套保项目的现金流发生于销售结算发生时，套保工具的现金流发生于金融产品结算日，基于两者时间差有限，时间差的资金价值被认为不显著。(2)公司自身信用风险及对手方信用风险对套保工具的影响。	72,595
汇率风险	-1,702	不适用	套期有效性：套期工具和被套期项目存在明显的经济性关系，具有相关性。套期无效部分来源：(1)被套期项目的减少或者变化。(2)公司或者对手方信用风险的变化。(3)到期日和支付日的不同。(4)套保期权费的递延。	3,325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公司开展套期业务进行风险管理、预期能够实现风险管理目标但未应用套期会计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未应用套期会计的原因	对财务报表的影响
商品价格风险	由于套期工具与被套期项目价值面临的被套期风险不一致，以及预期交易发生变化等原因导致不满足适用套期会计要求	15,259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金融资产转移

(1) 转移方式分类

适用 不适用

(2) 因转移而终止确认的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3) 继续涉入的转移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三、公允价值的披露

1、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的期末公允价值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公允价值			合计
	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一、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一)交易性金融资产	13,722	55,919	608,621	678,262
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55,919	190,000	245,919
(1) 债务工具投资			190,000	190,000
(2) 权益工具投资				
(3) 衍生金融资产		55,919		55,919
2. 指定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13,722		418,621	432,343
(1) 债务工具投资				
(2) 权益工具投资	13,722		418,621	432,343



项目	期末公允价值			合计
	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其中：上海大众公用事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13,685			13,685
中国石化销售股份有限公司			417,000	417,000
湖南白银股份有限公司	37			37
其他非上市权益投资-按公允价值变动计入损益			1,621	1,621
(二)其他债权投资				
(三)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7,932		15,869	23,801
嘉兴市燃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7,932			7,932
其他非上市权益投资-按公允价值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15,869	15,869
(四)应收款项融资			87,228	87,228
(五)投资性房地产			26,124	26,124
1. 出租用的土地使用权				
2. 出租的建筑物			26,124	26,124
3. 持有并准备增值后转让的土地使用权				
(六)生物资产				
1. 消耗性生物资产				
2. 生产性生物资产				
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总额	21,654	55,919	737,842	815,415
(七)交易性金融负债	6	64,176		64,182
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6	64,176		64,182
其中：发行的交易性债券				
衍生金融负债	6	40,139		40,145
其他				
计入其他非流动负债的衍生金融负债		24,037		24,037
2. 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负债总额	6	64,176		64,182
二、非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一)持有待售资产				
非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总额				
非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负债总额				

2、持续和非持续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市价的确定依据

适用 不适用

项目	确定依据
上海大众公用事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公平值基于股票市场的报价而确定
嘉兴市燃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公平值基于股票市场的报价而确定
湖南白银股份有限公司	公平值基于股票市场的报价而确定
衍生金融资产-期货	公平值基于期货市场的报价而确定
衍生金融负债-期货	公平值基于期货市场的报价而确定

3、持续和非持续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适用 不适用

项目	估值信息
其他衍生金融资产	(1) 掉期使用现金流量贴现法：根据未来现金流量乃基于交割日之远期商品价格及远期汇率、合同行使率、封顶利率和溢价，按各交易方所预期之孳息曲线贴现而估计。 (2) 期权使用Black-Scholes模型：公平值按行使价格、商品价格、到期时间、波幅及无风险利率估算。
其他衍生金融负债	(1) 掉期使用现金流量贴现法：根据未来现金流量乃基于交割日之远期商品价格及远期汇率、合同行使率、封顶利率和溢价，按各交易方所预期之孳息曲线贴现而估计。 (2) 期权使用Black-Scholes模型：公平值按行使价格、商品价格、到期时间、波幅及无风险利率估算。

4、持续和非持续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适用 不适用

项目	估值信息
中国石化销售股份有限公司	按可比上市公司市账率及流动性折让估算
其他非上市权益投资-按公允价值变动计入损益	公平值基于在市场交易的类似资产的价格倍数
其他非上市权益投资-按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公平值基于投资对象持有的相关资产及负债的公平值
应收款项融资	现金流量贴现法：按未来现金流量及贴现率折现而估计，因票据期限较短，可简化为账面价值为公允价值的最佳估计数
投资性房地产	公平值根据独立估值师估值而确定。公平值乃根据收入法确定，其中物业所有可出租单位的市场租金乃按投资者所预期有关该类型物业的市场收益率进行评估及贴现。
债务工具投资	现金流量贴现法：按未来现金流量及贴现率折现而估计，因投资期限较短，可简化为账面价值为公允价值的最佳估计数

5、持续的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期初与期末账面价值间的调节信息及不可观察参数敏感性分析

适用 不适用

6、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项目，本期内发生各层级之间转换的，转换的原因及确定转换时点的政策

适用 不适用

7、本期内发生的估值技术变更及变更原因

适用 不适用

8、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4年6月30日		2023年12月31日	
	账面价值	公允价值	账面价值	公允价值
固定利率银行及其他贷款	624,088	607,088	672,686	652,699
优先票据	729,948	676,991	777,944	720,002
无抵押债券	399,495	381,769	455,260	427,109
中期票据	150,735	152,251	51,030	50,359

上表中，除所披露的银行贷款的公平值属第三层次公平值外，其余所披露之公平值属第二层次公平值。优先票据和无抵押债券的公平值基于场外市场的报价，及公司债券的公平值基于上海证券交易所非活跃的报价。其余按摊余成本计值的金融负债公平值，参考于报告期末届满期相同或类似的贷款市场利率以及相关集团实体的信贷风险以贴现现金流量技术计算。

9、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四、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1、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美元

母公司名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持股比例(%)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表决权比例(%)
ENN GROUP INTERNATIONAL INVESTMENT LIMITED	英属维尔京群岛	控股投资	5	44.24	44.24

本企业最终控制方是王玉锁

2、本企业的子公司情况

本企业子公司的情况详见附注

适用 不适用

3、本企业合营和联营企业情况

本企业重要的合营或联营企业详见附注十、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适用 不适用

本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或前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形成余额的其他合营或联营企业情况如下

适用 不适用

合营或联营企业名称	与本企业关系
安徽省皖能新奥天然气有限公司	合营企业
蚌埠新奥中石油销售有限公司	合营企业
保定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合营企业
郴州三湘新奥清洁能源有限公司	合营企业
池州前江燃气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定州昆仑新奥能源发展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东莞市豪丰新奥能源有限公司	合营企业
灌云中石油昆仑燃气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广西北部湾新奥燃气发展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广西溢隆元售电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广州港华燃气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河北中石油昆仑天然气有限公司	合营企业
河南京宝新奥新能源有限公司	合营企业
河南省中原天然气开发有限公司	合营企业
湖州南浔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湖州燃气股份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淮安中石油昆仑燃气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淮安中油天淮燃气有限公司	合营企业
江西省鄱阳湖液化天然气有限公司	合营企业
金华市高亚天然气有限公司	合营企业
廊坊新奥龙禹清洁能源有限公司	合营企业
连云港城新燃气有限公司	合营企业
连云港中新燃气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聊城实华天然气有限公司	合营企业
临沂中孚天然气开发利用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洛阳弘鑫燃气有限公司	合营企业
宁乡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钦州中石油昆仑燃气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衢州新奥中石化车用燃气有限公司	合营企业
山东鲁新天然气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山西恒憬能源有限公司	合营企业
汕头市华润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上海阳光九环能源发展有限公司	合营企业
上海卓效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深圳新奥海运有限公司	合营企业
石家庄空港天然气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石家庄昆仑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石家庄市藁城区中燃翔科燃气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合营或联营企业名称	与本企业关系
石家庄市蓝天新奥天然气管网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石家庄市鹿泉区昆仑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石家庄新奥中泓燃气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台州市城市天然气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卫辉市中原天然气开发有限公司	合营企业
文山云投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合营企业
新盛天然气销售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盱眙国联新奥天然气管网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烟台新奥燃气发展有限公司	合营企业
盐城国能新奥能源发展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盐城市国投天然气管网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盐城新奥压缩天然气有限公司	合营企业
云南云投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合营企业
长沙新奥燃气发展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长沙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长沙新奥长城能源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长沙新奥长燃能源发展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长沙星沙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肇庆市中石油昆仑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浙江新甬舟物流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中石化粤西管网有限公司	合营企业
重庆龙冉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重庆长电涪新天然气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舟山市蓝焰岛北燃气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舟山市蓝焰燃气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舟山市智企智家科技服务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其他关联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企业关系
北京永新环保有限公司	同一实际控制人
博康智能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同一实际控制人
广东新奥数能科技有限公司	同一实际控制人
开新房地产开发经营有限公司	同一实际控制人
廊坊艾力枫社物业服务有限公司	同一实际控制人
廊坊开发区京御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同一实际控制人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企业关系
廊坊新奥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同一实际控制人
廊坊新奥建筑安装工程有限公司	同一实际控制人
廊坊易通程商务服务有限公司	同一实际控制人
石家庄新奥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同一实际控制人
天津新智感知科技有限公司	同一实际控制人
新奥博为技术有限公司	同一实际控制人
新奥高科工业有限公司	同一实际控制人
新奥聚能科技(廊坊)有限公司	同一实际控制人
新奥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同一实际控制人
新奥控股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同一实际控制人
新奥数能科技有限公司	同一实际控制人
新奥文化产业发展有限公司	同一实际控制人
新奥新智科技有限公司	同一实际控制人
新地(廊坊)园林绿化工程有限公司	同一实际控制人
新绎七修酒店管理有限公司	同一实际控制人
新绎置业(北海)有限公司	同一实际控制人
新智认知数据服务有限公司	同一实际控制人
新智云数据服务有限公司	同一实际控制人
河北省金融租赁有限公司	其他关联方
上海叁零肆零科技有限公司	其他关联方
新奥公益慈善基金会	其他关联方

5、关联交易情况

(1).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获批的交易额度(如适用)	是否超过交易额度(如适用)	上期发生额
安徽省皖能新奥天然气有限公司	采购设备、材料、天然气	2,081	不适用	不适用	
保定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采购设备、材料、天然气	648	不适用	不适用	1,802
灌云中石油昆仑燃气有限公司	采购设备、材料、天然气	9,122	不适用	不适用	
广西北部湾新奥燃气发展有限公司	采购设备、材料、天然气	367	不适用	不适用	4,665
广州港华燃气有限公司	采购设备、材料、天然气	1,501	不适用	不适用	
海宁市新欣天然气有限公司	采购设备、材料、天然气		不适用	不适用	34,889
河北中石油昆仑天然气有限公司	采购设备、材料、天然气	73,757	不适用	不适用	69,128
河南京宝新奥新能源有限公司	采购设备、材料、天然气	3,532	不适用	不适用	5,386
淮安中石油昆仑燃气有限公司	采购设备、材料、天然气	3,977	不适用	不适用	
连云港中新燃气有限公司	采购设备、材料、天然气	53,317	不适用	不适用	21,792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获批的交易额度(如适用)	是否超过交易额度(如适用)	上期发生额
聊城实华天然气有限公司	采购设备、材料、天然气	10,764	不适用	不适用	18,428
临沂中孚天然气开发利用有限公司	采购设备、材料、天然气	1,081	不适用	不适用	3,565
山东鲁新天然气有限公司	采购设备、材料、天然气	1,645	不适用	不适用	1,539
山西恒憬能源有限公司	采购设备、材料、天然气	9,102	不适用	不适用	24,988
石家庄昆仑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采购设备、材料、天然气	18,407	不适用	不适用	18,636
石家庄市鹿泉区昆仑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采购设备、材料、天然气	3,405	不适用	不适用	134
台州市城市天然气有限公司	采购设备、材料、天然气	10,008	不适用	不适用	9,773
长沙新奥长城能源有限公司	采购设备、材料、天然气	12,446	不适用	不适用	3,782
肇庆市中石油昆仑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采购设备、材料、天然气	3,187	不适用	不适用	
舟山市蓝焰燃气有限公司	采购设备、材料、天然气	1,171	不适用	不适用	1,558
上海叁零肆零科技有限公司	采购设备、材料、天然气	2,029	15,000	否	5,268
公司实际控制人控制的下属企业	采购设备、材料、天然气	4,539	21,400	否	3,699
公司实际控制人控制的下属企业	接受工程施工	1,404	5,700	否	218
安徽省皖能新奥天然气有限公司	接受技术、综合服务	635	不适用	不适用	2,933
深圳新奥海运有限公司	接受技术、综合服务	2,571	不适用	不适用	2,119
浙江新甬舟物流有限公司	接受技术、综合服务	67	不适用	不适用	1,442
重庆长电涪新天然气有限公司	接受技术、综合服务	13,033	不适用	不适用	
上海石油天然气交易中心有限公司	接受技术、综合服务			否	4
公司实际控制人控制的下属企业	接受技术、综合服务	24,510	79,247	否	21,905
其他 - 未列示明细项目的公司交易额		6,017	不适用	不适用	7,152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广西北部湾新奥燃气发展有限公司	设计、施工、销售材料和物资	789	2,345
湖州南浔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设计、施工、销售材料和物资		1,535
连云港城新燃气有限公司	设计、施工、销售材料和物资	1,893	338
长沙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设计、施工、销售材料和物资	1,961	
舟山市蓝焰燃气有限公司	设计、施工、销售材料和物资	2,261	175
公司实际控制人控制的下属企业	设计、施工、销售材料和物资	2,184	664
公司实际控制人控制的下属企业	提供技术、综合服务	9,046	9,011
保定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销售燃气及其他商品	6,691	8,955
定州昆仑新奥能源发展有限公司	销售燃气及其他商品	2,089	1,027
东莞市豪丰新奥能源有限公司	销售燃气及其他商品	1,381	4,317
广西北部湾新奥燃气发展有限公司	销售燃气及其他商品	2,662	1,047
海宁市新欣天然气有限公司	销售燃气及其他商品		1,624
河南省中原天然气开发有限公司	销售燃气及其他商品	3,756	1
湖州南浔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销售燃气及其他商品	44,735	23,478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湖州燃气股份有限公司	销售燃气及其他商品	5,311	57
淮安中油天淮燃气有限公司	销售燃气及其他商品	6,660	8,399
江西省鄱阳湖液化天然气有限公司	销售燃气及其他商品	2,965	3,134
连云港城新燃气有限公司	销售燃气及其他商品	3,737	2,092
连云港中新燃气有限公司	销售燃气及其他商品	52,090	21,029
临沂中孚天然气开发利用有限公司	销售燃气及其他商品	2,177	1,158
山西恒憬能源有限公司	销售燃气及其他商品		23,102
汕头市华润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销售燃气及其他商品	2,273	3,668
石家庄昆仑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销售燃气及其他商品	12,104	17,683
石家庄市藁城区中燃翔科燃气有限公司	销售燃气及其他商品	177	2,944
石家庄市鹿泉区昆仑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销售燃气及其他商品	3,565	299
石家庄新奥中泓燃气有限公司	销售燃气及其他商品	1,000	1,711
台州市城市天然气有限公司	销售燃气及其他商品	9,558	
卫辉市中原天然气开发有限公司	销售燃气及其他商品	2,397	130
文山云投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销售燃气及其他商品	1,696	1,690
烟台新奥燃气发展有限公司	销售燃气及其他商品	11,720	8,130
云南云投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销售燃气及其他商品	2,765	2,057
长沙新奥燃气发展有限公司	销售燃气及其他商品	1,479	
长沙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销售燃气及其他商品	2,732	
重庆龙冉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销售燃气及其他商品		938
舟山市蓝焰岛北燃气有限公司	销售燃气及其他商品	11,058	13,685
舟山市智企管家科技服务有限公司	销售燃气及其他商品		5,180
舟山市蓝焰燃气有限公司	销售燃气及其他商品	1,251	1,147
公司实际控制人控制的下属企业	销售燃气及其他商品	860	1,874
其他 - 未列示明细项目的公司交易额		12,057	9,679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 关联受托管理/承包及委托管理/出包情况

本公司受托管理/承包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关联托管/承包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委托管理/出包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委托方/ 出包方名称	受托方/ 出包方名称	委托/ 出包资产类型	委托/ 出包起始日	委托/ 出包终止日	托管费/ 出包费 定价依据	本期确认的 托管费/ 出包费
新能源有限公司	北京永新环保有限公司	其他资产托管	2024/1/1	2024/5/10	托管合同	1,335

关联管理/出包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3). 关联租赁情况**

本公司作为出租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承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本期确认的 租赁收入	上期确认的 租赁收入
蚌埠新奥中石油销售有限公司	设备	13	
池州前江燃气有限公司	房屋		1
淮安中油天淮燃气有限公司	房屋	9	
衢州新奥中石化车用燃气有限公司	房屋	17	33
长沙新奥长城能源有限公司	房屋		2
中石化粤西管网有限公司	房屋	17	
公司实际控制人控制的下属企业	房屋	218	198

本公司作为承租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出租方名称	租赁 资产种类	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 和低价值资产租赁的 租金费用(如适用)		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 可变租赁付款额 (如适用)		支付的租金		承担的租赁 负债利息支出		增加的 使用权资产	
		本期 发生额	上期 发生额	本期 发生额	上期 发生额	本期 发生额	上期 发生额	本期 发生额	上期 发生额	本期 发生额	上期 发生额
公司实际控制人控制的下属企业	房屋	423	261				232		3		
河南省中原天然气开发有限公司	房屋		19								
连云港中新燃气有限公司	设备		92								
广西北部湾新奥燃气发展有限公司	房屋		1								

关联租赁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关联担保情况

本公司作为担保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被担保方	合同金额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重庆涪陵能源实业集团有限公司	4,200	1,101	2021/3/8	2025/12/31	否
重庆涪陵能源实业集团有限公司	1,120	1,118	2024/6/12	2024/12/31	否
金华市高亚天然气有限公司	700	700	2023/12/22	2024/12/21	否

本公司参股公司重庆龙冉能源科技有限公司向银行申请融资、贷款，其控股股东重庆涪陵能源实业集团有限公司为其提供全额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本公司按持股比例向重庆涪陵能源实业集团有限公司提供连带责任保证反担保。

本公司作为被担保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担保方	合同金额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王玉锁夫妇	40,000	166	2020/9/27	2024/9/18	否

关联担保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关联方资金拆借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方	拆借金额	起始日	到期日	说明
拆入				
新奥新智科技有限公司	2,901	2024/3/29	2026/3/29	
拆出				
上海卓效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1,000	2024/3/14	2025/3/13	
肇庆市中石油昆仑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1	2024/3/24	2025/3/23	
连云港城新燃气有限公司	400	2024/5/30	2030/12/31	
盐城国能新奥能源发展有限公司	800	2024/3/10	2025/3/10	



(6). 关联方资产转让、债务重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新奥新智科技有限公司	收购廊坊新智数智未来智能城市有限公司43%股权	782	
新奥聚能科技(廊坊)有限公司	收购廊坊新智数智未来智能城市有限公司12%股权	218	
新奥新智科技有限公司	出售新奥(中国)燃气投资有限公司持有的好买气电子商务有限公司49%股权		49

(7).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1,395	1,004

(8). 其他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①提供融资租赁、商业保理的情况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方	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广东新奥数能科技有限公司	提供商业保理	37	
开新房地产开发经营有限公司	提供商业保理		39
廊坊艾力枫社物业服务有限公司	提供商业保理	30	
廊坊新奥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提供商业保理	77	311
廊坊新奥建筑安装工程有限公司	提供商业保理	60	288
廊坊易通程商务服务有限公司	提供商业保理		35
上海叁零肆零科技有限公司	提供商业保理	74	1,854
石家庄新奥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提供商业保理		370
新奥博为技术有限公司	提供商业保理	102	
新奥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提供商业保理	233	133
新奥数能科技有限公司	提供商业保理	105	15
新地(廊坊)园林绿化工程有限公司	提供商业保理	71	257
新绎置业(北海)有限公司	提供商业保理		227
新奥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提供融资租赁	155	

②捐赠情况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方	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新奥公益慈善基金会	捐赠	1,659	

6、应收、应付关联方等未结算项目情况

(1). 应收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应收款项	保定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18,154	406	16,179	257
应收款项	定州昆仑新奥能源发展有限公司	1,303	13	158	6
应收款项	东莞市豪丰新奥能源有限公司	806	300	1,794	308
应收款项	灌云中石油昆仑燃气有限公司	567	1	961	
应收款项	广西北部湾新奥燃气发展有限公司	5,883	27	1,188	13
应收款项	河北中石油昆仑天然气有限公司	3,176	3	22,118	
应收款项	金华市高亚天然气有限公司	746	34	863	
应收款项	开新房地产开发经营有限公司	738	60	535	74
应收款项	廊坊开发区京御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1,151	10	540	
应收款项	廊坊新奥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1,633	100	1,579	68
应收款项	廊坊新奥建筑安装工程有限公司	1,025	38	1,025	9
应收款项	连云港城新燃气有限公司	8,983	63	3,556	26
应收款项	连云港中新燃气有限公司	900	18	422	10
应收款项	聊城实华天然气有限公司	4,063	36	3,317	
应收款项	临沂中孚天然气开发利用有限公司	191	1	670	10
应收款项	洛阳弘鑫燃气有限公司	808	802	808	800
应收款项	宁乡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919	11	1,346	15
应收款项	钦州中石油昆仑燃气有限公司	3,225	80	3,225	64
应收款项	山西恒憬能源有限公司	46		1,677	
应收款项	上海卓效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1,000	20	1,000	20
应收款项	石家庄空港天然气有限公司	895	142	875	137
应收款项	石家庄昆仑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5,920	215	10,893	86
应收款项	天津新智感知科技有限公司	1,755	16	3,667	33
应收款项	卫辉市中原天然气开发有限公司	711	4	169	1
应收款项	文山云投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1,986	87	2,126	118
应收款项	新奥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7,406	66	6,760	64
应收款项	新奥文化产业发展有限公司	3,245	564	3,244	286
应收款项	新盛天然气销售有限公司	850	9	2,214	16
应收款项	新绎七修酒店管理有限公司	1,144	34	859	17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应收款项	烟台新奥燃气发展有限公司	1,326	12	759	41
应收款项	盐城国能新奥能源发展有限公司	1,822	63	1,809	59
应收款项	长沙新奥燃气发展有限公司	1,194	13	1,398	16
应收款项	长沙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14,611	325	12,672	306
应收款项	长沙新奥长城能源有限公司	1,317	11	46	
应收款项	长沙新奥长燃能源发展有限公司	630	22	630	22
应收款项	长沙星沙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1,159	10	1,076	9
其他未单独列示的关联方合计		15,405	804	12,389	838

(2). 应付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应付款项	蚌埠新奥中石油销售有限公司	723	923
应付款项	保定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1,759	1,411
应付款项	北京永新环保有限公司	2,181	4,494
应付款项	博康智能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11,770	4,766
应付款项	郴州三湘新奥清洁能源有限公司	700	700
应付款项	广西北部湾新奥燃气发展有限公司	2,167	21,054
应付款项	广西溢隆元售电有限公司	12	1,118
应付款项	河北省金融租赁有限公司	577	
应付款项	湖州南浔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238	2,744
应付款项	湖州燃气股份有限公司		1,062
应付款项	淮安中油天淮燃气有限公司	609	112
应付款项	廊坊新奥龙禹清洁能源有限公司	867	1,097
应付款项	连云港城新燃气有限公司	255	1,983
应付款项	连云港中新燃气有限公司	1,368	2,129
应付款项	临沂中孚天然气开发利用有限公司	3,224	3,310
应付款项	宁乡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645	560
应付款项	山西恒憬能源有限公司	2,332	3,807
应付款项	汕头市华润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650	626
应付款项	上海叁零肆零科技有限公司	2,536	3,199
应付款项	上海阳光九环能源发展有限公司	9	1,804
应付款项	深圳新奥海运有限公司		2,053
应付款项	石家庄昆仑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2,957	3,061
应付款项	石家庄市蓝天新奥天然气管网有限公司	3,425	3,486
应付款项	台州市城市天然气有限公司	1,623	2,223
应付款项	天津新智感知科技有限公司	5,835	5,156
应付款项	新奥高科工业有限公司	4,686	4,686
应付款项	新奥控股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5,575	5,575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应付款项	新奥数能科技有限公司	8,521	8,132
应付款项	新奥新智科技有限公司	4,862	2,321
应付款项	新智认知数据服务有限公司	1,538	1,432
应付款项	新智云数据服务有限公司	8,441	5,088
应付款项	盱眙国联新奥天然气管网有限公司	3,751	5,271
应付款项	烟台新奥燃气发展有限公司	9	880
应付款项	盐城市国投天然气管网有限公司	19,001	17,594
应付款项	盐城新奥压缩天然气有限公司	1,018	1,018
应付款项	长沙新奥燃气发展有限公司	2	5,084
应付款项	长沙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712	700
应付款项	肇庆市中石油昆仑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1,167
应付款项	舟山市蓝焰燃气有限公司	359	1,085
其他未单独列示的关联方合计		6,855	9,076

(3). 其他项目

适用 不适用

7、关联方承诺

适用 不适用

8、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五、股份支付

1、各项权益工具

适用 不适用

数量单位：股 金额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授予对象类别	本期授予		本期行权		本期解锁		本期失效	
	数量	金额	数量	金额	数量	金额	数量	金额
管理人员			2,900	11	3,725,000	3,732	502,500	536
合计			2,900	11	3,725,000	3,732	502,500	536

期末发行在外的股票期权或其他权益工具

适用 不适用

授予对象类别	期末发行在外的股票期权		期末发行在外的其他权益工具	
	行权价格的范围	合同剩余期限	行权价格的范围	合同剩余期限
管理人员	40.34港元	至2025年12月8日	7.03元人民币	至2025年3月25日
	76.36港元	至2029年3月27日	6.84元人民币	至2025年9月21日



其他说明

本公司之子公司新奥能源控股有限公司根据2012年6月26日公司年度股东大会通过的一项普通决议，采纳一项购股权计划（“2012年计划”）；本公司之子公司新奥能源控股有限公司根据2018年11月30日的董事会决议，采纳了股份奖励计划（“股份奖励计划”）；本公司根据2021年1月20日的董事会决议，采纳了一项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2021年计划”）。

(1) 2012年计划

2015年12月9日新奥能源根据2012年计划向董事及若干雇员（即“2015获授人”）授出12,000,000份购股权，每股面值0.1港元；股票期权的授予取决于获授人相关要约函中规定的某些授予条件的实现，这些条件可能涉及绩效评价的实现。已授出股权的行权价为40.34港元/股。截至本期末，该批购股权计划累计行权6,725,050份，作废4,594,715份，尚未行使680,235份。

2019年3月28日新奥能源根据2012年计划向董事、员工及对公司作出贡献的业务顾问（即“2019获授人”）授出12,328,000份购股权，每股面值0.10港元。股票期权的授予取决于获授人相关要约函中规定的某些授予条件的实现，这些条件可能涉及绩效评价的实现。已授出股权的行权价为76.36港元/股。截至本期末，该批购股权计划累计行权2,444,367份，作废4,307,192份，尚未行使5,576,441份。

(2) 股份奖励计划

根据股份奖励计划，新奥能源于2019年3月12日与受托人订立信托合约。新奥能源董事会可以在该计划的有效期限内（自计划采纳日起十年或提前终止的期间）不时向信托注资并指示受托人于联交所或场外交易市场回购新奥能源股份。该等股份不可转让且不具有投票权，将无偿授予董事会选定的员工，该部分选定员工需要完成相关服务或达到董事会制定的业绩要求。

该信托根据约定2019年5月3日在场外通过总回报掉期合约购买2,415,100股新奥能源股份，2020年3月18日回购270,000股新奥能源股份，股份的回购成本确认为库存股。

截至本期末，928,600股股份以授予价格76.36港元名义授予指定的董事会成员和员工，此奖励取决于相应绩效情况和可行权日之前的持续服务情况。因此，该批授予股份的等待期为从授予日至可行权日。该批股份兑现最早可能发生在相应绩效情况达成的财年之后一年的4月1日。

在从可行权日开始的行权期间，如果被授予人通过名义售出已兑现奖励股份来行权，该批股份在行权日的公允价值超过授予价格的名义收益将以现金结算。该期权的到期日为2029年3月27日。截至本期末，该以现金结算的股份奖励计划累计行权188,500份，尚未行使676,000份。

(3) 2021年计划

新奥股份根据2021年计划，于2021年3月26日向符合条件的49名激励对象授予1,721万股限制性股票；于2021年9月22日向符合条件的10名激励对象授予113万股限制性股票。本激励计划有效期自限制性股票首次授予登记完成之日起至激励对象获授的限制性股票全部解除限售或回购注销之日止，最长不超过72个月。本激励计划授予的限制性股票限售期分别为自激励对象获授的限制性股票授予登记完成之日起12个月、24个月、36个月、48个月。激励对象根据本激励计划获授的限制性股票在解除限售前不得转让、用于担保或偿还债务。激励对象因获授的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而取得的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派发股票红利、股票拆细等股份同时按本激励计划进行锁定。限售期满后，公司为满足解除限售条件的激励对象办理解除限售事宜，未满足解除限售条件的激励对象持有的限制性股票由公司回购注销，限制性股票解除限售条件未成就时，相关权益不得递延至下期。

2、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授予日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对于购股权：二项式期权定价模型 对于限制性股票：采用授予日股票的公允价值确定
授予日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重要参数	股票价格、行权价格、无风险利率、剩余年限、预期波动率、预期股息率、预期、历史行权行为
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确定依据	以公司与各获授人约定的行权条件达成后，方可获得行权，其中可能涉及目标达成情况和可行权职工人数变动
本期估计与上期估计有重大差异的原因	无重大差异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计入资本公积的累计金额	17,738

3、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公司承担的、以股份或其他权益工具为基础计算确定的负债的公允价值确定方法	二项式期权定价模型
公司承担的、以股份或其他权益工具为基础计算确定的负债的公允价值重要参数	股票价格、行权价格、无风险利率、剩余年限、预期波动率、预期股息率、预期、历史行权行为
负债中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产生的累计负债金额	1,050

4、本期股份支付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授予对象类别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费用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费用
管理人员	655	272
合计	655	272

5、股份支付的修改、终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6、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六、承诺及或有事项

1、重要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对外重要承诺、性质、金额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4年6月30日	2023年12月31日
已签约但尚未于财务报表中确认的		
-购建长期资产承诺	68,102	69,559
-对外投资承诺	93,533	92,383
其中：与对合营和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未确认的承诺	93,373	92,223
合计	161,635	161,942

2、或有事项

(1).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重要或有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 公司没有需要披露的重要或有事项，也应予以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七、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1、重要的非调整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利润分配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销售退回

适用 不适用

4、其他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八、其他重要事项

1、前期会计差错更正

(1). 追溯重述法

适用 不适用

(2). 未来适用法

适用 不适用

2、重要债务重组

适用 不适用

3、资产置换

(1).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

适用 不适用

(2). 其他资产置换

适用 不适用

4、年金计划

适用 不适用

5、终止经营

适用 不适用

6、分部信息

(1). 报告分部的确定依据与会计政策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根据内部组织结构、管理要求及内部报告制度确定了天然气零售、天然气批发、平台交易气、工程建造与安装、综合能源销售及服务、智家业务、能源生产、基础设施运营八个报告分部。每个报告分部为单独的业务分部，提供不同的产品和劳务，由于每个分部需要不同的技术及市场策略而需要进行单独的管理，同时，本公司各分部之间按照对独立第三方的销售或转移价格，即现行市场价格，确定分部间销售和转移商品之价格。本公司管理层将会定期审阅不同分部的财务信息以决定向其配置资源、评价业绩。



(2). 报告分部的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天然气零售	天然气批发	平台交易气	工程建造 与安装	综合能源 销售及服务	智家业务	能源生产	基础设施 运营	分部间抵销	合计
对外交易主营业务收入小计	3,280,507	1,166,463	622,987	287,166	839,549	217,007	214,169	18,137		6,645,985
分部间交易主营业务收入	2,253,264	1,640,119	1,080,465	166,042	18,241	317,252	40,066	123,533	5,638,982	
报告分部主营业务收入	5,533,771	2,806,582	1,703,452	453,208	857,790	534,259	254,235	141,670	5,638,982	6,645,985
对外交易主营业务成本小计	2,877,801	1,163,361	476,667	184,748	725,767	71,385	193,351	5,677		5,698,757
分部间交易主营业务成本	2,302,167	1,613,098	1,113,685	157,648	24,343	307,568	40,192	86,906	5,645,607	
报告分部主营业务成本	5,179,968	2,776,459	1,590,352	342,396	750,110	378,953	233,543	92,583	5,645,607	5,698,757
报告分部交易毛利	353,803	30,123	113,100	110,812	107,680	155,306	20,692	49,087	-6,625	947,228
对外交易毛利	402,706	3,102	146,320	102,418	113,782	145,622	20,818	12,460		947,228
分类资产	4,690,708	378,694	1,021,063	2,182,411	1,124,021	524,175	477,642	874,400	828,079	10,445,035
分类负债	1,806,561	20,320	171,050	1,799,077	280,690	283,969	517,258	433,160	151,874	5,160,211

(3). 公司无报告分部的，或者不能披露各报告分部的资产总额和负债总额的，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4).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其他对投资者决策有影响的重要交易和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依据公司于2021年1月21日公布的《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评估利润的计算方法，公司将经营活动产生的归母净利润252,959万元，扣除外币资产负债汇兑损益、套保产品公允价值变动、资产减值准备计提、股票激励成本摊销对归母净利润的影响共计16,961万元，得出公司2024年半年度评估利润为269,920万元。

8、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九、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1、应收账款

(1). 按账龄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1年以内		
其中：1年以内分项		
1年以内	2,362	2,299
1年以内小计	2,362	2,299
5年以上	39	39
合计	2,401	2,338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2,401	100	39	1.62	2,362	2,338	100.00	39	1.67	2,299
其中：										
关联方款项	2,299	95.75			2,299	2,299	98.33			2,299
其他款项	102	4.25	39	38.24	63	39	1.67	39	100.00	
合计	2,401	/	39	/	2,362	2,338	/	39	/	2,299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组合计提项目：关联方款项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名称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年以内	2,299		
合计	2,299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组合计提项目：其他款项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名称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年以内	63		
5年以上	39	39	100
合计	102	39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应收账款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应收账款坏账准备	39				39
合计	39				39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4).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账款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应收账款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 期末余额	合同资产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和 合同资产 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 和合同资产 期末余额合计 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 期末余额
第一名	1,242		1,242	51.73	
第二名	855		855	35.61	
第三名	108		108	4.50	
第四名	63		63	2.62	
第五名	52		52	2.17	
合计	2,320		2,320	96.63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其他应收款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392,323	88,911
其他应收款	1,377,966	1,014,864
合计	1,770,289	1,103,775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应收利息

(1). 应收利息分类

适用 不适用

(2). 重要逾期利息

适用 不适用



(3).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4).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5).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6).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利息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利息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应收股利

(1). 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或被投资单位)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新能(香港)能源投资有限公司	313,237	9,825
新奥(天津)能源投资有限公司	79,086	79,086
合计	392,323	88,911

(2). 重要的账龄超过1年的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或被投资单位)	期末余额	账龄	未收回的原因	是否发生减值及其判断依据
第一名	79,086	1-2年	尚未收回	否
合计	79,086	/	/	/

(3).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4).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5).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6).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股利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股利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应收款

(1). 按账龄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1年以内		
其中：1年以内分项		
1年以内	1,279,639	664,731
1年以内小计	1,279,639	664,731
1至2年	41,822	253,130
2至3年	56,505	97,003
合计	1,377,966	1,014,864

(2). 按款项性质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往来款	1,377,742	1,014,711
其他	224	153
合计	1,377,966	1,014,864

(3).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5).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其他应收款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应收款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	款项的性质	账龄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第一名	762,757	55.35	往来款	1年以内	
第二名	196,540	14.26	往来款	1年以内 10.30亿, 1-2年4.15亿, 2-3年5.2亿	
第三名	130,000	9.43	往来款	1年以内	
第四名	118,931	8.63	往来款	1年以内	
第五名	72,000	5.23	往来款	1年以内	
合计	1,280,228	92.90	/	/	

(7). 因资金集中管理而列报于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长期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对子公司投资	1,112,686		1,112,686	1,112,686		1,112,686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2,623		2,623	3,001		3,001
合计	1,115,309		1,115,309	1,115,687		1,115,687



(1) 对子公司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本期计提 减值准备	减值准备 期末余额
新奥(天津)能源投资有限公司	603,123			603,123		
上海国际化建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871			871		
新能(香港)能源投资有限公司	498,182			498,182		
新奥(廊坊临空自贸区)天然气销售有限公司	10,000			10,000		
重庆新奥龙新清洁能源有限公司	510			510		
合计	1,112,686			1,112,686		

(2)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减值准备 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 确认的 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 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 变动	宣告发放 现金股利 或利润	计提 减值准备		
一、合营企业										
小计										
二、联营企业										
北京中农大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50			-16						34
重庆龙冉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2,951			-362						2,589
小计	3,001			-378						2,623
合计	3,001			-378						2,623

(3). 长期股权投资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1).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其他业务	58		64	2
合计	58		64	2

(2). 营业收入、营业成本的分解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履约义务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分摊至剩余履约义务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重大合同变更或重大交易价格调整

适用 不适用

5、投资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313,237	242,745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378	-394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7,041	
交易性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553	
合计	320,453	242,351

6、其他

适用 不适用



二十、补充资料

1、当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金额	说明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976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确定的标准享有、对公司损益产生持续影响的政府补助除外	30,467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非金融企业持有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损益	17,587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204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1,067	
债务重组损益	8,993	
对于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在可行权日之后，应付职工薪酬的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272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2,211	
减：所得税影响额	7,012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5,812	
合计	53,659	

对公司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未列举的项目认定为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且金额重大的，以及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 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0.37	0.82	0.82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8.17	0.65	0.65



3、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适用 不适用

4、其他

适用 不适用

董事长：王玉锁

董事会批准报送日期：2024年8月23日

修订信息

适用 不适用